

学校的理想装备

电子图书·学校专集

校园网上的最佳资源

现代科技与人文大观

心灵的桥梁——语言学与逻辑学



前言

语言是人类特有的一种符号系统，它是人类区别于其他动物的一个重要标志。在漫长的人类社会的发展进程中，语言始终是人类最重要的交际工具。当作用于人与人的关系的时候，它是表达相互反映的中介；当作用于人与客观世界的关系的时候，它是认知事物的工具；当作用于文化的时候，它是文化信息的载体。正是因为有了语言，人类才脱离了混沌的动物世界，进入了人类社会。随着人类的进步和社会的发展，人类语言也不断地从简单到复杂、从粗略到周密，日臻完善。为了突破有声语言的时空局限，人类还发明了记录语言的符号系统——文字。

语言与文字是人类自己创造的，可是在语言、文字的神奇作用面前，人们又把它当做神物来崇拜。汉代的《淮南子·本经》里说：“昔者仓颉作书，而天雨粟、鬼夜哭。”即便是现代的人们，在给小孩、商店等命名的时候，也还有不少讲究，好像只要有一个好名字，孩子就可以长命百岁、幸福安康，商店就可以生意兴隆、财源滚滚；更有那些“算命先生”，竟然可以凭人姓名的笔画，卜测人的祸福；还有那谶言、符咒，不是可以预言吉凶，就是可以役使鬼神……

长期以来，语言学也被某些人物神秘化了，尤其是在我国古代，传统的“小学”——文字学、音韵学、训诂学，长期以来被视为绝学；其作用也被限制在一个狭小的天地里，成为经学的附庸，许多学者皓首穷经……

如何还语言、文字尤其是语言学以其本来面目，如何能够使人们抛弃陈腐的观念，抛弃民族的与地域的偏见，以便更好地驾驭这一人类社会独有的交际工具，跳出封闭的小天地，走向广阔世界空间，这是每一位语言文字工作者的使命之所在。

其实语言与语言学并不神秘。《语言学》部分就是介绍语言学基本知识的普及性读物。在这里，我们先后从语言学概论、语言学常识、语音学、词汇学、语法学、文字学、修辞学等方面，粗略地介绍了语言学的基础知识。

随着人类社会的进步，随着科学技术的飞速发展，人们已然发现，许多学科的深入，都与语言研究的深入有着密切的关系，围绕着语言学的研究，新的学科层出不穷，诸如社会语言学、人类语言学、民族语言学、文化语言学、应用语言学、民俗语言学、广告语言学、数理语言学、计算语言学、心理语言学、神经语言学等。

如果广大读者能够通过这本小书，对语言与语言学有一个大致的了解，进而能够对语言学产生浓厚的兴趣，那么，我们的目的也就达到了。

1995.5.30 泉城

前言

杨武金

为什么有的人在演说中能够紧紧地抓住听众，使众多的人为之倾动呢？为什么有的文章能够引人入胜，令大量的读者为之折服呢？这里，除了演说者或作者知识渊博、问题分析透彻、语言生动、富于感情、注重实际、解决问题，因而能够深深地打动听众之外，还有一个重要的原因，就是他们的论证具有非凡的逻辑说服力。逻辑是一门工具性的学科。它是人们表达思想、论证思想的必要工具。一个思想，只有具有论证性，才会具有说服力。学习逻辑正是人们提高思想表达能力和论证能力的根本途径。

逻辑是使人聪明的学问。这句话的主要意思是说，逻辑能够为人们认识事物、获取新知提供强大的认识工具。人们在生活中，凡事都要亲身实践，那是不可能的事。通过逻辑推理来拓展人们的认识，从已知进入未知，是人类认识活动的另一个重要方面。聪明的人常常具有善于逻辑思考的头脑。而要提高人们的思维能力，除了学习逻辑，没有更好的捷径可走。

逻辑，确实是人类思维活动的巨大工具。

“逻辑学”部分所要介绍的内容由 40 个标题构成。它们涉及到概念、判断、推理、论证、思维规律以及复合命题推理的一些判定方法等各个方面。在每一个标题下，都是先介绍一个比较生动、形象和具有说服力的逻辑实例，然后循序渐进地将读者的视角引入逻辑知识的一般层面。这样做出于这样的考虑：读者并非单纯的知识接受者，而应该是知识的求索者和洞察者，是认知活动的能动的积极的主体。在所有选入的实例中，有些可能带有一定难度，但只要稍加用心考虑，就能充分理解和掌握。

需要提到的是，笔者在写作中参考了《趣味逻辑学》、《幽默与逻辑趣话》等著作中的个别实例。陈慕泽老师对书稿的写作提出过十分宝贵的意见，刘玉仙小姐给予过亲切的帮助，在此谨表达我对他们由衷的谢意。由于时间匆忙，其中缺点和错误难免，希望读者批评指正。

1995 年 5 月 24 日
于中国人民大学

前言

语言是人类特有的一种符号系统，它是人类区别于其他动物的一个重要标志。在漫长的人类社会的发展进程中，语言始终是人类最重要的交际工具。当作用于人与人的关系的时候，它是表达相互反映的中介；当作用于人与客观世界的关系的时候，它是认知事物的工具；当作用于文化的时候，它是文化信息的载体。正是因为有了语言，人类才脱离了混沌的动物世界，进入了人类社会。随着人类的进步和社会的发展，人类语言也不断地从简单到复杂、从粗略到周密，日臻完善。为了突破有声语言的时空局限，人类还发明了记录语言的符号系统——文字。

语言与文字是人类自己创造的，可是在语言、文字的神奇作用面前，人们又把它当做神物来崇拜。汉代的《淮南子·本经》里说：“昔者仓颉作书，而天雨粟、鬼夜哭。”即便是现代的人们，在给小孩、商店等命名的时候，也还有不少讲究，好像只要有一个好名字，孩子就可以长命百岁、幸福安康，商店就可以生意兴隆、财源滚滚；更有那些“算命先生”，竟然可以凭人姓名的笔画，卜测人的祸福；还有那谶言、符咒，不是可以预言吉凶，就是可以役使鬼神……

长期以来，语言学也被某些人物神秘化了，尤其是在我国古代，传统的“小学”——文字学、音韵学、训诂学，长期以来被视为绝学；其作用也被限制在一个狭小的天地里，成为经学的附庸，许多学者皓首穷经……

如何还语言、文字尤其是语言学以其本来面目，如何能够使人们抛弃陈腐的观念，抛弃民族的与地域的偏见，以便更好地驾驭这一人类社会独有的交际工具，跳出封闭的小天地，走向广阔世界空间，这是每一位语言文字工作者的使命之所在。

其实语言与语言学并不神秘。《语言学》部分就是介绍语言学基本知识的普及性读物。在这里，我们先后从语言学概论、语言学常识、语音学、词汇学、语法学、文字学、修辞学等方面，粗略地介绍了语言学的基础知识。

随着人类社会的进步，随着科学技术的飞速发展，人们已然发现，许多学科的深入，都与语言研究的深入有着密切的关系，围绕着语言学的研究，新的学科层出不穷，诸如社会语言学、人类语言学、民族语言学、文化语言学、应用语言学、民俗语言学、广告语言学、数理语言学、计算语言学、心理语言学、神经语言学等。

如果广大读者能够通过这本小书，对语言与语言学有一个大致的了解，进而能够对语言学产生浓厚的兴趣，那么，我们的目的也就达到了。

1995.5.30 泉城

心灵的桥梁——语言学与逻辑学

1. 研究人们如何说话的学问

——语言学

任何一位社会的人，只要他的发音器官发音正常，都能掌握某种（或某几种）语言，具备听、说的能力；经过一定的学习，他还可以具备读和写的能力。一个出生并成长于北京的人，3岁时，就已能与任何一位北京人进行简单的沟通；当他小学毕业时，就已基本具备了读、写汉语的能力。当他上完高中，读完大学，他还能用英语（或日语、俄语、法语、德语）与异域人进行交往。

但是，一个人是如何学会说话的？语言的功能有哪些？语言的结构有哪些规律，语言又是如何发展变化的？诸如此类的问题，却不是任何一位实际掌握语言的人所能回答的。

古诗都是韵文，但是后人读古诗却往往感到不押韵。如《诗经·燕燕》三章：“燕燕于飞，上下其音。之子于归，远送于南。瞻望弗及，实劳我心。”“南”今音不入韵，朱熹就让它读作 nín（叶尼心反）。又如《诗经·关雎》末章：“参差荇菜，左右芼之。窈窕淑女，钟鼓乐之。”清代阮元刻《十三经注疏》附《释文》说：“乐之，音洛，又音岳。或云协韵宜五教反。”因为，五教反即音 yào，只有如此，才能与上文的“芼”mào 相谐。其实，这种“叶（协）音”说，今人并不信从，因为语言学的研究已告诉我们，语言与其他事物一样，都是发展的。古诗今人读来不押韵，是古今语音发展变化的结果，无须强为之协。

语言学是一门古老而又年轻的学科。早在公元前4世纪到3世纪，古代印度和古代希腊就开始了语法研究。在中国，从周秦时代起就有人开始了关于语言文字的研究，孟子、荀子等都曾有的一些关于语言本质、语言事实的精辟的论述。汉朝以后，更有了进一步的发展，形成了以文字学、音韵学、训诂学为主干的传统小学。当然，语言学作为一门独立的、完整的科学却是19世纪上半叶才真正建立起来的。“语言学”这个名称也在这时产生。当时，欧洲的一些语言学者采用了历史的、比较的方法寻求语言的来源和亲属关系，产生了历史比较语言学。随后，经过广大语言学者的努力，尤其是瑞士语言学家索绪尔的杰出贡献，到本世纪上半世纪，语言学明确了研究对象，丰富了理论体系，制订了专门的研究方法，并且取得了丰硕的成果，走上了蓬勃发展的道路。

近30年来，语言学的发展极为迅速。一方面，语言学本身出现了不少新的流派，不断推动语言的科学研究向深度和广度发展；另一方面，语言学和其他学科相互联系，相互渗透，产生了许多边缘学科，如语言学与社会学结合产生了社会语言学，与民俗学结合产生了民俗语言学，与广告学结合产生了广告语言学，等等。

总之，语言学是一门内容极其丰富、知识十分浩繁的科学，随着人类社会和科学技术的不断发展，语言学的任务已不再局限于描写语言在某一历史发展阶段的面貌；追溯语言的演变过程，揭示其发展规律；对不同的语言进行各种比较，找出它们的异同等三个方面，而是被日益广泛地运用于许多领域中。在整个科学体系里，语言学正愈益显示出它的重要作用。

2. 听其言而知其人

——社会语言学

1982 年农历 9 月，江西省向塘火车站小广场，有两个汉子进行着如下的对话：

“老先生，买卖好啊？这场挑汉，捞烂头不少吧？”

“混混啃罢了。请问相客贵姓？”

“免贵姓汪，跑海人叫我‘长沙汪’。”

“哦，长沙汪！我招子不亮，失敬了！早知您是份老买卖啦。来，抵星条吧！”听了这段对话，一般的人会丈二和尚摸不着头脑；而对于一个有丰富经验的公安人员来说，一听就知道他们是搞非法药品买卖的人，他们这是互相用黑话进行试探，以辨别虚实真假。

鲁迅先生笔下的孔乙己，一会儿问人家是否知道“回”字的四种写法，一会儿等茴香豆所剩无几时，满嘴的“多乎哉，不多也”。如此之类，迂腐之气跃然纸上，一看便可知是一位落魄寒酸的知识分子。

钱钟书《围城》中的张先生，对中国人说话还满嘴的洋文，什么“havg a look see”、“我有时请外国 friends 吃饭”、“忽然 what d’you call 灵机一动，买来准 o. k.”、“headache 是美国话指‘太太’而说，不是头痛”之类，听得假博士方鸿渐晕头转向，一看便知是个崇洋媚外的角儿。

通过一个人的言语以判断说话者的性格、脾气、职业、年龄、文化层次、成长环境等，都是社会语言学的研究对象。用一句话来概括，社会语言学的研究对象即是：语言的社会本质和差异。前者研究语言社会本质的特点和规律，语言内部规律和外部规律的相互关系和作用，语言、意识、社会在起源上的相互关系和作用、民族语言和民族形成的关系、民族共同语的形成和社会的发展的关系，语言演变和社会演变的关系等。后者研究同一社会的标准语和为社会制约的不同变体如方言、行业语之间的差异；同一语言在不同社会、国家、地区所产生的变异，如汉语在大陆、港台、新加坡所产生的变异；同一社会或国家里通行几种语言因社会接触引起的变异，如香港通行粤语、国语和英语，加拿大通行英语和法语；交际者因其社会属性如经历、地位、职务、文化修养、宗教信仰以及年龄、性别、地域等的不同而形成的语言差异；交际者因交际环境、场合的不同而形成的语言差异，等等。总之，社会语言学的研究重点就是语言差异和造成差异的社会因素。

美国社会语言学家 W·布赖特指出：社会语言学的任务是揭示语言结构变异和社会结构变异之间的系统对应关系，也就是揭示一方面对另一方面的因果关系。

社会语言学是一门集语言学、社会学、心理学、人类学、民族学等于一体的综合性学科，它的研究可以为一个国家或民族的标准语的选择与规范、文字的制定与规范、国家官方语言的选择、语言政策的制定、社会政治和科技术语的统一和规范等，提供强有力的语言事实和语言理论的依据和指导；并从而反过来促进相关学科尤其是语言学的研究和发展，在揭示语言的本质、起源、演变、发展与未来等方面具有重要的理论意义。

3. 从词典与翻译机说起

——应用语言学

我们每个人都有这种经验，当我们不认识什么字或不明白什么词的时候，都会想起去查阅字典或词典，然后就会豁然开朗，茅塞顿开。

我们也时常困惑，联合国举行会议，有英语、俄语、法语、拉丁语、汉语等国际用语，难道出席联合国会议的代表，都通晓这些语言吗？要不然，挨个翻译成若干种语言，这个会议还怎么开法呢？其实，在联合国大会上，现已利用机器进行自动同步翻译，远没有我们想象的那么复杂。

应用语言学，就是语言学知识在各个领域中各种不同应用的总称，它研究的就是如何使语言能够得到最佳利用的问题。

应用语言学是一门新兴的边缘学科。尽管在 1870 年著名波兰语言学家博顿·德·古尔特内就提出了“应用语言学”这一术语，但在当时并没有引起广泛的注意。进入本世纪以来，语言科学得到了进一步的发展，尤其是近二三十年来，社会科学和自然科学的各方面都向语言学提出了一系列与科学技术、国民经济的发展有密切关系的新任务，应用才得到了空前的扩大，从而使得语言应用方面的研究和理论方面的研究明确区别开来，应用语言学才真正建立并兴盛起来。

应用语言学是语言学的一个重要方面，它不同于理论语言学。理论语言学重在探索语言理论问题，在总结规律时经常涉及语言的历史状态；应用语言学则着重解决现实中的实际问题。一般不涉及语言的历史状态。

应用语言学的研究领域极为广泛，与语言学应用有关的问题，可以说都属于应用语言学的研究范围。从近年来的发展趋势看，总体上说，可以区分为两大体系：一般应用语言学和机器应用语言学。

一般应用语言学处理语言应用的一些老问题，如语言教学，文字的创制与改革，翻译研究与标音、转写问题研究，人名、地名研究，言语矫正学研究，舞台语言研究，科技语言和术语问题研究，正音正字研究，国际辅助语的建立，速记系统的制定，聋哑盲人教育学，语言规划研究等。

机器应用语言学处理的主要是跟机器打交道的一些语言应用的新问题。如机器翻译、情报检索、语音识别、言语合成、汉字信息处理、语言统计、语言分析自动化、自然语言理解等所有工程语言学、机器语言学、计算语言学等名下的语言学问题，都可归属于此。

4. 从“洋泾浜”英语说起

——文化语言学

1994 年 5 月 3 日，香港《文汇报》体育版有这样两个标题：

喀麦隆五日深圳献技 米拿随队声言打好波

度士仔确系好波之人

如果不是登载在体育版，如果读者不了解米拿、度士仔这两个人物，如果不看正文，相信绝大多数大陆读者会丈二和尚摸不着头脑。究其原因，问题就出在两个“波”字上。香港人就不然，近百年的殖民统治，耳濡目染，西方的文化、西方的语言（英语），对他们来说已并不陌生，“波”就是 ball，

就是“球”，在这两个标题里，确指“足球”。

在今天的北京、上海等大都市里，人们对“打的”、“面的”、“恤衫”、“芝士”之类的词语，已是司空见惯，但对一个刚进城的乡下人来说，则会感到莫名其妙，他哪里会知道，“的”是英语 taxi 的借音词，“打的”就是“坐出租汽车”；“面的”是一个合成词的缩略语，即面包车式的出租汽车；“恤衫”是由英语 shirt 借音加指类名词而成；“芝士”是英语 cheese 的音译词，即干酪。

上述这些现象的出现，反映文化的交流和融合。对这些词语的解释、理解，必须从文化的角度来进行。这种从文化的角度来进行语言研究的学科，就是近几年来形成的最新学科——文化语言学。

语言是记录文化的符号系统，语言是人类社会的交际工具和思维工具，所以，人们必然把认识世界的成果通过语言巩固保存下来，并通过语言传播开去。正因如此，语言成了文化的忠实记录者。比如我国古代曾以贝壳作为货币来使用，所以诸如货、贡、资、财、购、贩、贮、赁、贸、贾、贵、贱、赠、赚、贿、赂、贪、贫、赊、赎等与财货有关的字均从“贝”。

文化发展了，记录文化的语言也会随着发生变化。在我国古代畜牧社会，关于马的词语特别多，据《说文解字》记载，“马”部字有 114 个，单从年龄论，就有“马”（一岁）、“驹”（二岁）、“騊”（三岁），甚至还有“𩇑”（八岁）；记载毛色的词语就更多了，如“骐”（青骊文如博棋）、“骊”（深黑色）、“骠”（赤马黑毛尾）、“骝”（苍黑杂毛）、“𩇑”（马青白杂毛）、“骠”（黄马发白色）、“𩇑”（马面颡皆白）、“𩇑”（马赤白杂毛）等。而随着农业时代的来临，畜牧时代逐渐成为过去，许多指马的词语也就从汉语词汇系统中消失了。

同时，语言也影响制约着文化的发展。在日本，“4”与“死”同音，所以，在许多场合，“4”就成了必须避讳的数字，尤其是医院，是绝不设 4 号病房、4 号病床的；车牌号码、电话号码等方面，也很忌讳“4”，尤其是“4”和“2”相连，更是讳莫如深。

在我国，由于崇尚团聚，“但愿人生长聚少分离”，所以也就殃及“梨”这种水果：送人水果不能送梨，尤其是看望病人；恋人吃梨，只能整个独享，决不可分“梨”而食。

文化语言学的研究内容包括如下几个方面：第一，探求语言与文化之间的对应关系；第二，探求语言对文化的影响；第三，揭示通过语言来研究文化的方法；第四，探求文化对语言的影响；第五，揭示通过文化来研究语言的方法。作为一门新型的交叉学科，文化语言学有着广泛的发展前景。

5. “把鱼正过来”

——民俗语言学

许多人都有过这样的经历，在酒席上，吃完鱼的上半部分，待要吃其下半部分，不可贸然说“把鱼翻过来”，而应说“把鱼正过来”，或说“把鱼划过来”。尤其是在海边渔民家做客，客人如果通晓禁忌，在吃下半部分前，把鱼骨挑开，再吃下半部分；或说“咱把鱼正（划）过来”，主人定会眉开眼笑，宾主自然相得尽欢。相反，客人不知忌讳，率尔出言：“把鱼翻过来！”

宽厚的主人只会眉头紧皱，倘遇上刚烈的，定会勃然大怒，甚至破口大骂“晦气”，客人只好抱头鼠窜了。以喜会而以怨终，可不慎乎？

这种忌讳由来已久。明代陆容《菽园杂记》卷一载：“民间俗讳，各处有之，而吴中为甚。如舟行讳‘住’，讳‘翻’，以‘箸’为‘快儿’，‘幡布’为‘抹布’。讳‘离散’，以‘梨’为‘圆果’，‘伞’为‘竖笠’。讳‘狼藉’，以‘榔槌’为‘兴哥’。讳‘恼躁’，以‘谢灶’为‘谢欢喜’。”

《礼记·曲礼上》曰：“入竟（境）而问禁，入国而问俗，入门而问讳。”之所以要这样做，就是为了以免触犯，造成交际的失败。

民俗事象是人类社会发生、发展进程中的产物，是人类文化与文明的重要组成部分。人类语言作为文化的忠实的记录符号系统，也必然记载了民俗事象的发生、发展的演化过程。虽然语言学的研究对象同民俗学的研究对象有着很大的差别，但由于就语言与民俗的根本属性而言，两者都是人类社会发生发展进程中的传承现象，所以，就语言学与民俗学的研究对象的根本属性而言，两者又具有很大的一致性或相近性，加之研究领域和研究方法上的交错联系，这就导致了这两个学科从它们诞生时起，就结下了不解之缘。

民俗语言学就是综合运用民俗学、语言学的有关资料、观点和方法，结合两门学科的多种分支学科的基本理论和成果，对一些社会民俗事象与语言现象之间相互密切关联的本质、规律等，进行综合性的研究和科学的解释。它一方面要研究民俗事象对语言的影响。甲骨文形体就像一个受过刑的人跪在那里，屈膝服侍别人。本义指女俘、女犯，引申而指女奴。“妾”的“非正妻”义是从“女奴”义派生出来的。因为在奴隶社会，奴隶是奴隶主的私有财产，他们非但没有人身自由，女奴还常常沦为奴隶主淫威下的玩物；在封建社会中，与明媒正娶的正妻相比，妾自然是随便可以“纳”的了。由此可见，“妾”这一词语及其文字，正是这一民俗事象的反映。

另一方面，民俗语言学要研究符号对民俗事象的影响。如在中国的许多地方，有在新娘的嫁妆里、在新房的被窝里，要放置枣、栗子等的习俗，究其原因就是因为“枣”与“早”谐音，“栗子”与“立子”谐音，目的就是祝愿新娘“早立子”。又如蝙蝠，作为一种动物，没有多少人会喜欢它，但在许多民间年画中，则往往少不了它，原因就在于“蝠”与“福”谐音。像这种民俗事象，在非汉语地区，就不会存在。

总之，民俗语言学既是语言学的一个分支学科，也是民俗学的一个分支学科。它是人类文化科学中的一种综合性较强、交叉度较高的双边学科。民俗语言学的重点之一就是研究语言的差异以及造成这种差异的民俗学因素，研究社会民俗事象中的语言现象以及两者之间的内在关系。民俗语言学在我国还处在起步阶段，是一门新兴的学科。

6. “挡不住的感觉”

——广告语言学

律动的青春，浪漫的情调，已让人如醉如痴；爽净的口感，高雅的品位，更让人难舍难分；“生命的象征”、“挡不住的感觉”等广告语的感召，终于使全球的人们“在红标题前留步”，从而使可口可乐“遍及每个角落”，成为世界饮料业的第一品牌。

广告是一种明显的诉求行为。要想实现广告目标，任何广告都必须具备引起人们的注意、使人们发生兴趣、产生共鸣、激发欲望，最后促成行动的能力。而这种能力在很大程度上，都必须通过广告语言来体现。

广告离不开语言。美国杰出的广告大师大卫·奥格威曾说过：“广告是词语的生涯。”另一位著名的广告人士 H·史戴平斯说得更直截了当：“文稿是广告的核心。”很多广告心理学家认为，广告中精练的语言文字比形象更便于人们的记忆。有调查表明，广告效果的 50%至 70%来自语言文字构成的标题。由此可见广告语言的重要性。

广告语言学就是以广告中的语言为研究对象的，结合广告学的理论方法，从语音学、文字学、词汇学、语法学、修辞学、社会语言学、心理语言学等进行综合研究的一门边缘学科。它一方面要研究如何运用上述学科的理论成果，指导人们在创作广告文稿时结合商品与媒介的特点，从语境、语音、语义、结构、修饰手法、语气等方面入手，创作出高水平的广告。如广播广告，是通过人声语言来传播的，它的方式是“说”与“听”，所以在设计广告语言时，首先必须强调通俗易懂。“该产品”，就不如“这个产品”好懂；“无毒副作用”，就不如说“没有毒、没有副作用”听起来明白；“深邃”、“芳馨”、“垂涎欲滴”、“蓬荜生辉”等适用于书面语的词语，就不宜写入广播广告的文稿。其次必须注意同音字词的干扰作用。“产品全 bù 合格”，是“全部合格”，还是“全不合格”？bù 音处用“都”，就不会产生歧异；“××药有 zhì 癌作用”，是“治癌”还是“致癌”？如果说“有 zhì 疗癌症作用”，就明白无误了。再次，必须形象生动。如猎犬牌报警器广播广告：“一个寂静的夜晚，一条窃贼的身影，一双罪恶的黑手；一阵惊人的警铃，一声威严的断喝：‘住手！’一名落网的惯犯，‘带走！’一场落空的美梦。猎犬牌报警器，保您的文件财产防盗、安全！”

另一方面，广告语言学要研究广告语言对普通语言的创新、发展的各个层面。如“复合维他命 C”、“若不满意，原银奉还”、“为阁下服务”，其中的“维他命”、“银”、“阁下”，是起用旧词语；“方便顾客”、“健美皮肤”、“荣誉出品”中的“方便”、“健美”、“荣誉”是改变原词的词性；“嗨”、“OK”、“香波”、“迷你”，是引进外来语；“国优”、“贺片”、“批零”、“联展”，是缩略词；“保修”、“酬宾”、“饮品”、“搜画”，是创造的新词语；“岂有此履”，“烧胜一筹”、“一写钟情”、“无比静界”，是对固有词语的改造；“一毛不拔”（牙刷）、“臭名远扬”（臭豆腐）、“不打不相识”（打字机），是对原词感情色彩的改变。诸如此类的新用法、新形式，在广告语言中可谓层出不穷，它们对社会生活和语言文字本身产生了多方面的影响，从而引起了社会上许多人，特别是语言文字工作者的注意和关心。我们必须认识到，这种现象是广告规律的一种自然体现，是广告语言运用中的必然现象；同时，它又为语言研究提供了新材料，给语言文字规范化、标准化提出了新的问题。

总之，对广告语言进行系统的理论研究，以指导广告语言的创作，是现代商品经济社会的迫切需要；同时密切关注广告语言中出现的新用法、新形式，也是广大语言文字工作者的职责。广告语言学的研究目前才刚刚起步，许多工作都有待进一步的深入开展。

7. 人类走出混沌步入文明的标志

——语言及其要素

《国语·周语上》有这样一段记载：“厉王虐，国人谤（议论）王。邵公告曰：‘民不堪命矣！’王怒，得卫巫，使监谤者，以告，则杀之。国人莫敢言，道路以目。王喜，告邵公曰：‘吾能弭（制止）谤矣，乃不敢言！’邵公曰：‘是障之也。防民之口，甚于防川。川壅而溃，伤人必多，民亦如之。是故为川者决之使导，为民者宣之使言……若壅其口，其与能几何？’王不听，于是国莫敢出言，三年，乃流（流放）王于彘。”

为什么周厉王壅民之口，国人道路以目，会使得国人忍无可忍，把厉王流放到彘那个地方去呢？究其原因，是因为周厉王不了解语言对人类的重要性。

语言是人类特有的一种符号系统。人类从形成的时候起就有了语言。正是因为有了语言，人的祖先才最后成为人。在类人猿阶段，人类的祖先尽管比其他动物聪明敏捷，但在体力方面却不及猛兽那样强壮。为了共同抵抗猛兽的袭击，同某些自然灾害做斗争，获得生活的资料，它们必须过群居的生活，从而使它们成为社会性的动物。为了协调群体的行动，就出现了交谈、说话的需要。当它们脱离了动物性的嚎叫，共同赋予某一具体的语言以固定的意义时，也就出现了语言，人类社会也就诞生了。

斯大林指出：“语言是属于社会现象之列的，从有社会存在的时候起，就有语言存在。”没有全社会都懂得的语言，没有社会成员共同的语言，社会便会停止生产，便会崩溃，便会无法继续生存。语言是人类摆脱蒙昧走向文明的标志，语言是人类最重要的交际工具。

与动物的信号系统相比较，人类语言具有如下4个特点：（1）可分离性。任何一种人类语言都可以分离出音位和词，而动物的鸣叫是一个不可分离连续体。（2）可组织性。动物鸣叫声限于几个或几十个，其信号系统是封闭性的，而人的语言系统是开放性的，并且还可以按一定的规则把音位和词组合起来，生成无限的句子。（3）理智性。动物的信号主要以直接刺激为条件，是一种条件反射。人类语言则既可以对已往的刺激做出反应，如“想起昨天发生的事就后怕”，对即将来临的刺激做出反应，如“树要倒了，快散开！”也可以远在刺激发生以前做出反应，如“枪口不可对人，万一走火，会伤人的”。可见动物的信号系统基于本能，而人类语言则基于理智。（4）可继承性。动物所得的经验，不能传给后代。人类因为有语言，知识和经验不但可以传给异地，而且可以传之异时，这就使得知识的积累、文化的形成成为可能。

语言由语音、语法、词汇三大要素组成。语音是语言的物质外壳，是语言的外部形式，语言中任何词和语法形式都依靠语音这种物质材料而存在。有了语音才能使语言成为人们所能感知的交际工具。

词汇是一种语言里所有的词和固定词组的总汇。它是构成语言的建筑材料，它反映语言发展的状态，词汇越丰富、越充实，语言也就越丰富、越发展。

语法是词形变化法和用词造句法的规则的总和。语法的重要性表现在词汇只有接受了语法规则的支配，才使语言能够表达人类的思想，否则，词汇只不过是一堆零乱的建筑材料，也就不能起到交际工具的作用。

8. “吭唷！吭唷！”

——谈语言的产生

当人的祖先——一种特别高度发展的类人猿，从树上移居到地面，它们为了谋求生存，抵抗猛兽的袭击，集群而居，结队觅食。在那时，它们已经能够发出一些不同的声音以充当某些行动的信号或表达某种感情，当然，这只是一些简单的声音，它离语言的特征还相去很远。

随着生活方式的变化，类人猿的前肢开始与后肢有了较为明确的分工，前肢专门用来攀援、抓、握和摸索，逐渐变成了“手”；后肢则用以支撑身躯并行走。手足的分工，使得头部可以经常地转动自如，巡视四周。这既开阔了它们的视野，也促进了发声器官的完善、发育，为语言的产生奠定了物理基础。

要抵抗猛兽的袭击，要抵御自然的灾害，要把庞大的猎物抬回集居地，个体的力量是难以完成的，必须采取集体的操作方式。在集体的劳动过程中，人的祖先，这些在形成中的人，渐渐感到需要彼此交换对一些事物的看法，彼此交换对进行劳动的某些方法的建议，以便步调一致，互相呼应，从而能够更顺利地从事各项活动，更好地收到效果，更多地获取外界事物来满足生活的需要。这就为语言的产生奠定了生活基础。

当一群类人猿抬着它们的猎物返回集居地的路上，其中的一位嘴里发出“吭唷！吭唷！”的吆喝声，其他的也跟着附和。这时，它们会发现这随着脚步的节奏发出的“吭唷！吭唷！”声，一方面可以协调它们的动作，一方面可以减轻它们的疲劳程度，它们便会对这“吭唷！吭唷！”声产生一种特殊的认识，当它们再次从事同样的或类似的劳动时，便会再一次喊起这“吭唷！吭唷！”声。

当负责放哨的类人猿看到一头毛色呈黄黑白斑纹的猛兽靠近的时候，它惊慌地呼喊：“虎！虎！”其他的类人猿一见，也跟着喊“虎！虎！”老虎吓跑了，一场惊慌过去了，这给了它们无比的喜悦。当它们再次见到这种动物时，回想上次的经历，又一次叫喊“虎！虎！”这样，“虎”便成为这种动物的代名词。

语言就是这样在集体劳动的过程中，在共同的实践中诞生并逐渐充实、完善起来的。毫无意义的声音，被赋予具体的含义，再按照一定的语言规则把这些被赋予具体含义的声音组合起来，这便有了语言。有了语言，便有了深层次的交流与沟通，类人猿也就摆脱了混沌蒙昧的状态，发展成为人类。

总之，劳动既决定了创造语言的需要，又决定了创造语言的可能，每一个词语又是在劳动的过程中产生，所以，我们可以说，是劳动创造了语言。

9. 从“茶壶里煮饺子”说起

——语言与思维的关系

我们常用“茶壶里煮饺子——有嘴倒不出”这句歇后语来形容那些脑子里有高深的学问却表达不出来的人；我们的成语中还有“言不由衷”、“辞

不达意”、“只可意会，不可言传”等，我国古代的禅宗，注重的是点化，是顿悟；法国诗人马拉美说：“说出来是破坏，暗示才是创造。”

上述的现象和论述告诉我们一个事实，语言和思维并不是一回事，也不是一个问题的两个方面。那种坚持认为“没有语言就没有思维，没有思维就没有语言”的观点，是经不起科学的论证的。

语言和思维不是同时产生的。在人类语言形成以前，人类已经经历了几百万年甚至上千万年有思维而无语言的历史阶段。即便从个体发生学的角度来看，思维也是先于语言的。一个刚出生不久的婴儿，他也有思维：他看见亲人尤其是母亲就高兴相就，看到陌生人就畏惧避让。

正常人具有多种多样的思维活动，除了运用语言的逻辑思维之外，还有形象思维、技术思维和“跨越式”思维等。许多作曲家在把自己创作的曲子写进五线谱纸之前，这首曲子已经能够用自己的头脑“听”了。瑞士数学家邦·德尔·维尔丁在提到帕斯卡尔的螺旋概念的成立史时指出，螺旋曲线的发现者帕斯卡尔首先是在运动中制造了曲线，其次又获得了此种曲线与蜗牛相似的视觉表象，最后才起了 limaçon（蜗牛、螺旋）这个名称。也就是说，帕斯卡尔的螺旋概念是由运动表象、视觉表象和语言表象三者构成的，其中最本质的是运动表象，语言表象则是最忽视本质的表象。爱因斯坦说过：“对于我来说，毋庸置疑的是我们的思维基本上是不用符号（词）的。”

当然，运用语言的逻辑思维是语言产生以后最为重要的思维方式。在人类文明社会中，要是没有了语言这一思维工具，社会是不可能发展到今天这种高度发达的状态的。

在语言与思维的关系中，我们必须认清：语言既是思维的工具，同时又是思维的成果即思想的表达方式。尽管思维与语言的关系并不对称，有不少语言才能极强的人，思维能力却一般化；有的人则是思维能力很高，而语言能力极差，语言仍然是思想的直接现象。思维与语言的关系是辩证的，既有相互联系的一面，又有相互区别的一面。思维的发展，丰富了语言的表现力；语言的发展，又强化了思维的周密度，促进了思维能力的提高。同时，两者的功能、规律与范畴是不一样的，思维的规律没有民族特点，而语言却有着明显的民族特点。

总之，那种把语言与思维等同起来，认为语言决定思维，语言不同的人，思维也不同的观点是违反客观规律的。

10. 从背单词、记语法说起

——语言与言语

常常见到许多人学习外语，一天到晚总是背单词、学习语法规则，时间一天天过去了，考试成绩也有了明显的进步。可是一旦与外国人接触，不是听不懂，就是说不清，捉襟见肘，破绽百出。这是什么原因呢？要弄清其中的道理，还必须从语言与言语的关系入手。

言语不同于语言。语言单位存在于集体意识之中，是脱离具体的说话人的思想和感情而存在的。所以，语言单位可以自由运用并表达各种不同的思想和感情。而在一定的情况下，语言总是用来表达思想的，人们把一定的语言单位和具体的、个人的思想感情联系起来，这时说出来的，就是言语。比

如“臭名远扬”这个成语，在《成语词典》里只有这样一种解释：坏名声传得很远。这是一个贬义词。作为一个语言单位，它是存在于集体意识之中。而在王致和臭豆腐的广告语——“臭名远扬、香飘万里”中，这个语言单位已与王致和臭豆腐的生产、经营者的思想感情联系起来，在这里，该成语的具体含义已指向“这种臭豆腐的名声传得很远”，成了褒义词。

区分语言与言语的理论，是由瑞士杰出的语言学家德·索绪尔提出来的。他在语言的世界中明确区分言语活动（Language）、言语（Parole）、语言（langue）。他认为“言语活动是多方面的、性质复杂的，同时跨着物理、生理和心理几个领域，它还属于个人的领域和社会的领域”。所以，言语活动是不纯一的，构不成系统的，它是多学科的研究对象。在他看来，“如果我们把语言和言语分开，我们一下子就把（1）什么是社会的，什么是个人的，（2）什么是主要的，什么是从属的和多少是偶然的分开来了”。他认为语言是形式而不是实体；言语则是人们所说的话的总和，其中包括以说话人的意志为转移的个人的组合以及实现这些组合所必须的与意志有关的发音行为。所以在言语中没有任何东西是集体的，它的表现是个人的和暂时的。

索绪尔的这种把语言和言语对立起来的观点当然是偏颇的。经过广大语言学家的努力探索，以下的看法已成为共识：言语活动的产物，人们所说的话，所写的文句，是言语作品；言语作品的内容是思想，是信息，而其形式便是言语；言语尽管千差万别，但却可以充当人们的交际工具，因为瞬间即逝、不可重复、千差万别的复杂的言语中存在着相对稳定的对社会一切成员都是共同的——语言；语言是由音义组合的任意符号所构成的价值系统；语言是从千变万化的言语中抽象概括出来的；言语是语言的存在形式；语言和言语的关系是一般和个别的关系；语言是思维的工具，言语是思想的表达形式。

明确了语言与言语的区别，也就可以帮助我们明确语言学的任务，那就是研究言语作品的表达形式，而不是思想内容；是从复杂多变的言语入手，寻求变中之不变，即相对稳定的对全体社会成员都共同的模式——语言。世界上没有两片完全相同的叶子，人类的发音也是如此，不仅发音器官和发音习惯不同，即使是同一个人发同一个[a]音，也不可能完全相同。但是在一种语言的成千上万个说话人的[a]中，在一个人的无数次的[a]中，总有一个共同的/a/音位存在。这也就是说，这千差万别的音素[a]是属于言语的，而这共同的音位/a/则是属于语言的。语音如此，词汇、语法也是如此。正是语言与言语的明确区分，帮助我们进一步认清语言的客观存在；同时也给我们研究作家言语运用的特色、言语作品的风格，改进语言教学、提高人们运用语言的能力带来了极大的方便。

11. 语言的变体

——方言、行话、黑话及其他

最令外国人苦恼的，莫过于汉语的方言。本指望利用所学的现代汉语普通话，可以在神州大地畅通无阻，不期然一到广州的白云机场、上海的虹桥机场，扑面而来的仍是不知所云的现代汉语的地方变体——粤方言和吴方言。

在现实生活中我们所接触的现代汉语，其实都是现代汉语的变体，它们是现代汉语的存在形式，一般的、高度概括的、对整个社会都是共同的、统一的语言，是存在于各种各样的变体之中的。

语言的变体有很多种，主要有：（1）地域变体——方言；（2）社会变体——社会方言等；（3）功能变体；（4）风格变体；（5）言文变体。

方言是同一种语言在空间的扩展中所产生的有略微不同的变种，是同一种语言的分支，它是按地域来划分的。它一视同仁地为该方言区的所有成员服务，是他们共同的交际、思维工具。同一种语言与它的各种方言之间，并没有十分明确的界限。总的原则是有异有同，而又同大于异。如果没有异，就不成其为方言；如果异大于同，就又成了不同的语言，而不是同一种语言的不同方言了。当然，这里所说的异同，并不能简单地看作是“可以互相理解”，而应从语音、词汇、语法三个方面来综合考察。以北方方言与粤方言而论，如果双方各操方言，不借助于文字，要想互相明白，实现沟通，几乎完全不可能；但是如果从语音、词汇、语法三方面进行系统的对比，就可以发现它们之间存在着极严整的对应关系，仍然是同大于异的，所以，它们是同一语言的不同变体。相反，德语与荷兰语、波兰语与捷克语等，据说在激烈争论和口角的时候，在很大程度上能够做到意志沟通，似乎很接近。但从语言三要素着手进行分析，则其相异点远远超过了相同点，所以，它们属于不同的语言。

社会方言就是同一区域的人们，因阶级、职业、年龄、性别及其他社会原因所产生的各种不同的语言变种，如阶级习惯语、行话、黑话、术语、俚俗语、禁忌语、委婉语、客套话等。在革命战争年代，无产阶级称国民党军队为白军、白匪，资产阶级称共产党军队为赤匪、共匪，就属于阶级习惯语。清代翟灏《通俗编》卷三十八《识余》所辑录的杭州各行关于数目字的“市语”，就属于语言的职业变种——行话：“米行则一子，二力，三削，四类，五香，六竹，七才，八发，九丁，十足；丝行则一岳，二卓，三南，四长，五人，六龙，七青，八豁，九底……杂货铺，一平头，二空工，三眠川，四睡目，五缺丑，六断大，七皂底，八分头，九未丸……”

黑话也叫隐语、切口，是属于特定社会集团成员相互了解的交际工具。如土匪的常用手段是绑架勒索，为了不让圈外人得悉风声，他们就用了一整套专门的术语：票（被绑架勒索的人）、票房（拘禁被绑架人的场所）、花票（女性被绑架者）、肉票（被绑架的人质）、撕票（杀害人质）。

如此之类的社会方言同上文所说的地域方言不同。首先，它是依据社会上的阶级、阶层、集团、职业等因素来划分的，而不是根据地域；其次，方言有自己完整的语音、词汇、语法体系，在某种条件下，可能发展成为独立的语言，而社会方言不具备这一特点；第三，方言广泛地多方面地为该区域的人们服务，而社会方言只能通行于一个狭小的范围，为某个社会集团的某方面服务，出了这个集团，他们还得运用共同语或方言。

功能变体指的是由说话人的态度决定而形成的变体；风格变体指的是由交际的对象、环境、目的等的不同而形成的变体；言文变体指的是同一种语言在口语和书面语中形成的变体。

对语言变体的研究，有助于我们探索语言的本质；对于我们制定语言政策、提高语言教学效果、培养语言表达能力，也很有助益；对行话、黑话的调查研究，还有助于公安部门了解不法分子的线索、制止犯罪、侦破案件等。

所以，对语言变体的研究，不仅有着理论上的意义，而且还有很高的实用价值。

12. 世上语言知多少

——兼谈语言类型分布

世界上到底有多少种语言？说不清。有人会掰手指算，有英语、法语、德语、俄语、日语、汉语、西班牙语、阿拉伯语，等等，等等。似乎不少了，其实这只是地球上已知的成千上万语言里面的几种，等手指掰折了，恐怕也未必能说出其中的一半。

为了人们认识和研究语言的方便，语言学家们给世界上的语言按来源大体上分了分类，这就是“谱系树”，它是各种语言的家谱。谱系里面大的类是“语系”，比如咱们说的汉语属于汉藏语系。跟它并列的有：印欧语系、乌拉尔语系、高加索语系、阿尔泰语系、达罗毗荼语系、南亚语系、南岛语系、阿非罗——亚细亚语系、尼日尔—科尔多凡语系、科依桑语系等等。像上面说到的英语、法语、德语、俄语、西班牙语等都属于印欧语系。一个语系里面往往可以分成几个语族，如汉藏语系就有：汉语、藏缅语族、苗瑶语族、壮侗语族等。一个语族里面又有很多种语言，如印欧语系日尔曼语族，里面就有英语、德语、依地语、荷兰语、弗拉芒语、阿非利堪斯语、瑞典语、丹麦语、挪威语、冰岛语等。

这样的谱系可以让人们对世界上语言的种类有个大概的了解。不过，各种语言的实际情况远比这个大致的分类要复杂得多。因为各种语言都在不断地发展变化，原先的样子，今天很可能已经变得找不出痕迹了，所以有时会发现同一个语系的语言差别很大，甚至让人怀疑它们是否属于同一个祖先。因而一些语言学家把语言之间的亲属关系先放在一边，就今天的语言事实来做分析，寻找语言结构类型之间相同的地方和不同的地方。然后根据这些语言结构类型之间的异同进行语言分类，这就是语言的类型分类。

比较有影响的类型分类法是三分法，是由德国学者冯·施莱格尔（August Wilhelm Von Schlegel）提出来的。他认为我们地球上不同民族以前和今天所说的语言可以分为三类，“没有任何语法结构的语言、使用词缀的语言和具有屈折变化的语言。”这就是人们所说的孤立语、粘着语和屈折语的最初划分。孤立语像汉语、越南语等，缺乏形态变化，一个人和十个人都用“人”这不表明单复数的词；在句法关系上，主要靠语序来表现。粘着语像蒙古语、日语、匈牙利语、土耳其语等，主要特点是一个词根的前后有一连串词缀，这些词缀中的每一个都表示一种语法意义。屈折语像拉丁语、希腊语、阿拉伯语等等，多用词形变化来表示语法关系。

当然这种分类并不算完善，不过，语言类型研究，对于发现人类语言的演变趋势，探索人类特有的思维方式，以及创造人工智能等等，都有着不可忽视的作用。

13. 你说的是中国话吗

——我国的语言种类

这个题目似乎有些故弄玄虚，中国人说的当然是中国话，不是外国话，还能是外国话吗？

中国人说的固然是中国话，不是外国话。不过要是具体到一个人身上，这里面可就大有分别了。中国境内的语言有很多，很可能你会说的只是汉语（普通话或是一种方言），其余的中国话你是一窍不通。这时你说你会中国话，那可就得小心为是了。光汉语还不能完全代表全部中国话，汉语只是一种在我国境内通用的语言，是我们国家的官方语言，也是联合国指定的6种工作语言之一。使用人口很多，这一点是确定无疑的。除了汉语之外，我国境内的语言还有很多种。就大的语系来说，有汉藏语系、阿尔泰语系、南岛语系、南亚语系和印欧语系等。

我国已确定的有56个民族，大多数民族都有自己的语言，有的民族所使用的语言还不止一种。例如：裕固族一部分人说东部裕固语，还有一部分人说西部裕固语；瑶族人大多说属于苗瑶语族瑶语支的勉语，也有一部分人说苗瑶语族苗语支的布努语，还有一部分人说壮侗语族侗水语支的拉珈语。这样，实际使用的语言数目就比较多，据有关专家调查和鉴定，我国少数民族语言的数目可能有80种以上。

在我国，说汉语的人口自然最多。使用少数民族语言的人口多少不等。使用汉藏语系、阿尔泰语系等语言的人口较多，使用南岛语系、南亚语系和印欧语系的人口较少。南岛语系的语言主要是台湾高山族人民使用。如派宛、阿眉斯、布嫩、鲁凯、赛夏、泰雅尔、雅美等语言；南亚语系主要分布在云南南部，像佤语、德昂语、布朗语等；印欧语系的语言主要是俄语和塔吉克语，总人数仅三万多人。

汉藏语系包括汉语和藏缅、壮侗和苗瑶三个语族。其中藏缅语族使用人口主要集中在西南和华南地区，主要语言有藏语、门巴语、羌语、独龙语、土家语、彝语、傈僳语、纳西语、哈尼语、拉祜语、白语、怒语、景颇语等等；壮侗语族语言使用人口主要集中于两广和云贵，如壮语、布依语、傣语、侗语、水语、仫佬语、毛南语、拉珈语、黎语、仡佬语、莫语等；苗瑶语族语言使用人口也集中在两广云贵川地区，主要语言有苗语、布努语、勉语、畲语等。

阿尔泰语系有蒙古语族、突厥语族和满—通古斯语族三个语族。蒙古语族包括蒙古语、达斡尔语、东乡语、东部裕固语、土族语和保安语；突厥语族包括维吾尔语、哈萨克语、吉尔吉斯语、乌兹别克语、塔塔尔语、撒拉语、西部裕固语等；满—通古斯语族主要有满语、锡伯语、赫哲语、鄂温克语和鄂伦春语等。

总之，中国境内语言数量多，种类也多。很可能您说的只是其中的一种。

14. 汉字就是中国字吗

——我国的文字种类

汉字是中国字，但汉字不就是中国字。这听上去有些别扭，可事实就是如此。

汉字是中国字，这一点明明白白，没有什么好理论的。不过准确地说，

汉字只是中国字中的一种，不是全部。因此说，汉字不就是中国字。说明白了，就这么简单。

中国境内有多少种文字呢？一般人可能看到或者听说过藏文、蒙文、维吾尔文等等。实际上，我国各民族的文字总数远远比这个多，现行文字和已知的历史上使用过的文字总数近 60 种。我国境内 56 个民族，除了汉族、回族和满族通用汉字外，有不少民族有自己的文字。如：蒙古、藏、维吾尔、哈萨克、克尔克孜、朝鲜、彝、傣、拉祜、景颇、锡伯、俄罗斯十二个民族各有自己的文字。有的民族使用不止一种文字，比如云南傣族，在不同的地区使用四种不同的傣文。这些文字都有较长的使用历史。也有一些文字的历史是比较短的，主要是建国后各民族创制的自己的文字，如壮、布依、苗、侗、哈尼、傈僳、佤、黎、纳西、白、土、瑶等民族以及景颇族说载瓦话的人，都使用新创制的拼音文字。除了这些今天正在使用的文字，我国还有一些文字是历史上使用过而后来不用的，如：突厥文、回鹘文、察合台文、于阗文、焉耆龟兹文、粟特文、八思巴字、契丹大字、契丹小字、西夏文、女真文、东巴图画文字、沙巴图画文字、东巴象形文字、哥巴文、水文、满文等等。

这些中国字，有的是图画文字，有的是象形文字，有的是类似汉字形体结构的文字，有些是音节文字，还有一些是拼音文字。文字类型丰富多彩。像云南纳西族所使用的东巴图画文字、四川凉山彝族自治州尔苏人的尔苏沙巴图画文字都是图画文字，基本上没有固定的标准形式。它们代表从图画发展到文字的第一个阶段。象形文字主要有云南纳西族象形文字和贵州水族的水书。历史上的契丹大字、西夏文和女真文等文字字形结构明显受到汉字的影响；还有方块壮字、方块白文和方块瑶字，不少是利用音读或训读汉字的方法来表示本族语言，或是用汉字的造字法来创制的本族的文字。像彝文、纳西族的哥巴文和傈僳族的竹书等都属于音节文字，一个字表示一个音节。拼音文字有不少，如藏文、俄文、傣文、蒙古文、维吾尔文、哈萨克文、克尔克孜文、朝鲜文、锡伯文、拉祜文等。上述所说的建国后新创制的十几种少数民族文字多采用拉丁字母的形式，另外，一些古文字也多采取这种形式，如八思巴字、于阗文、焉耆龟兹文、粟特文、回鹘文、满文、察合台文、突厥文、契丹小字等。

15. 诸葛亮说的是哪个朝代的话

——古代汉语、近代汉语和现代汉语

哪个朝代的人说哪个朝代的话呗！诸葛孔明是三国人，谁人不知，谁人不晓？当然说的是三国时候的话了。果真如此吗？

《三国演义》里明明白白地说，刘备三兄弟三顾茅庐，始见卧龙。当时，诸葛亮在床上翻了个身，坐起吟了一首诗：

大梦谁先觉，平生我自知。
草堂春睡足，窗外日迟迟。

这就来了问题了。什么问题呢？首先，这首诗对仗工整，平仄分明，是格律

诗的形式。我们知道，格律诗产生在隋唐之际。南北朝时，沈约发现四声平仄，并有意识地运用到诗歌里面，并形成后来十分讲究声律的“永明体”。而在三国之时，格律诗还根本没有出现。这首诗要果真是诸葛亮吟出的话，那至少得在隋唐之后才能吟出，也就是说，他必须生在隋唐之后，才能有此“惊人之举”。其次，从这首诗的用词来看，其中的“草堂春睡足”，也是大有文章可做的。诗中的“春睡”也就是“春眠”，用今天的话说，就是“春天睡觉”或是“睡春觉”。可是，“睡”这个词表示“睡觉”、“睡眠”的意思是很晚的事，大约在唐宋以后。“睡”在古汉语里的意思只是指坐着打盹儿。《史记·商君列传》有一段记载：

孝公既见卫鞅，语事良久，孝公时时睡，弗听。这里的“孝公时时睡”不是说他在睡觉或多次睡觉，而是不时坐着打盹儿。贾谊《治安策》有一句话“将吏被介胄而睡”，也是说将官们身着甲胄在打盹儿。

可见，《三国演义》里的诸葛亮说的是近代汉语，而不是中古汉语，也不是上古汉语。因为诗是用格律形式写的，其中用词又是近代汉语才有的用法，看来《三国演义》里的那首诗不是诸葛亮吟的，而是明初人罗贯中的杰作。诸葛亮纵有天大的本事，也不能生于三国之时，而吟于数百年后。

上面这个事实说明，汉语在漫漫的历史长河中经历了多种多样的发展变化。古代汉语和近代汉语大不相同，近代汉语和现代汉语也很不一样。一般认为古汉语上自先秦，下至隋唐；近代汉语在魏晋南北朝时的口语里已有端倪，如《世说新语》的语言，在隋唐时代的口语里已有所发展，宋元明清是其鼎盛时期；现代汉语主要是指“五四”时期白话文取得统治地位以后的，以北方方言为基础方言的民族共同语及各地今天的方言。

古代汉语、近代汉语和现代汉语除了有明显的继承关系之外，在语音、词汇和语法等方面都有一些重要的差异。比如刚才说到的“睡”，古代汉语意思是“打盹儿”，近代汉语和现代汉语表示“睡觉”。而表示“睡觉”这一含义的词，古汉语多用“寐”或“眠”，近代汉语和现代汉语多用“睡”或“睡觉”。再如，古代汉语的疑问句代词宾语往往放在动词之前，判断句不用系词；近代汉语广泛使用形尾“了”、“着”等，复杂的被动句大量使用；现代汉语大量吸收外来词语，双音词汇大量增加等，这些都是各自不同的特点。

16. 北京人说的就是普通话吗

——现代汉语普通话

北京人说的就是普通话吗？这并不是没话找话，而是一个值得思索的问题。

北京是我国的首都，是政治、文化的中心。一般人都觉得，其他地方人说的都是方言，北京人在首都，说的话自然最标准，当然也就是普通话了。其实不然。北京人说的是北京话，北京话不等于普通话，它跟普通话是不一样的，而且有些地方是很不一样的。

普通话是以北京音为标准音，以北方话为基础方言，以典范的现代白话文著作作为语法规范的汉民族共同语。这是一个总体上的概括。它说明了普通话和现代汉语各方言之间的根本性差别，其中也包括跟北京方言的差别。

普通话以北京音为标准音，这首先体现在音系是以北京音为标准的，北京话声、韵、调的数目、分布和结构关系都是普通话语音的标准和依据。但具体的语音，北京话与普通话还是有些差异的。比如北京人往往把“论斤卖”的“论”说成 lìn，“我和他”的“和”说成“hàn”或“hài”，像这样的音就不是标准音。有的北京人把“波浪”说成 P dǎng，把“教室”说成 jiào shǐ，把“觉着”说成 jiǎo zhe，“学着点儿”说成 xiáo zhe dianr 等也是不能一律视为标准音的。北京话有大量的儿化现象，像“不知道”说成“不儿道”（bùr dào），把“多少钱”说成“多儿钱”（duór qiān），等等。这么多的儿化并不是普通话里都有的。

从词汇角度看，北京话有大量的方言土语词，这些词使用范围较小，不能算是普通话的词汇。如北京话中的“老爷儿”是指太阳，“丫子”是指脚，“颠儿”意思是跑，“震了”、“没治了”、“盖了帽了”意思都表示很好、很出色，“忒坏”的“忒”是“特别”的意思，“倍儿黑”，“倍儿甜”中的“倍儿”意思是“非常”，“步辇儿”意思是步行，等等。这些词语跟普通话也是很不相同的。

在语法方面，北京话和普通话也有些不同的地方。如下面几个句子：

一个也没吃着，我。

起来吧，你！8点了，都！

他骑走了，把车。

不去了，准备？

你找我一下，散了会。

我道儿都走不动了，累得。

这些句子在北京话里是极为常见的，在语法学上，可以称为易位句。这种易位句的语序，跟普通话正常的语序是很不相同的。在北京话里，这种语序几乎取得了正常语序的资格，普通话就不大用这种易位句，至少是不常用。

总之，北京话数百年来逐步取得了其他方言难以抗衡的地位，很大程度上成为普通话极为重要的一个基础方言。但北京话同其他方言一样，只是一种方言，并不等同于民族共同语普通话，二者在语音、词汇和语法方面都或多或少地存在着差别。

17. 南腔北调集

——汉语的方言

坐在火车上，常常会听到一些叽哩哇啦的对话，听了半天，也不知道是哪国语言，反正是一句也不懂。有时坐市内公共汽车也会碰到这种情况，看着人家说得挺带劲，就是不知所云。其实多数人也知道人家说的是汉语方言，只不过觉得跟普通话的差别大得不可思议。有的人走南闯北体会得多了，也多半能说出哪个是南腔，哪个是北调，甚至能准确地分辨出不同地方的口音。要说汉语方言有多复杂，确实是够复杂的。别说南北差别那么大，有的地方往往十里不同音，隔座山隔条水，常常互相听不懂；甚至同在一个城镇，隔条街道，这边跟那边说话就大不相同。

汉语方言的差别是那么大，很早以前，人们就开始给汉语方言大致分了区，并且还有一些通俗的叫法，像北方话、江浙话、江西话、湖南话、

福建话、客家话、广东话等等，实际上就含有分区的意味。后来，历代的方言学家经过调查研究，大体确定了七个大的方言区：北方官话区、吴语区、赣语区、湘语区、客家话区、闽语区和粤语区。新的研究表明，晋陕一带有入声的方言，安徽南部的方言和广西境内一段铁路的沿线地区的方言，也可独立成为大的方言区，分别称为晋语区、徽语区和平话区。这样就有十大方言区。

各个方言区差别很大，整个语音系统的结构、词汇和语法等方面都有很大的差别。从语音上看，系统性的差别最明显，比如古入声字有-p、-t、-k尾，各方言的情形就很不一样，粤语区方言和一部分客家话区方言基本上有-p、-t、-k尾；赣语区方言一般没有-p尾，只有-t、-k或-？；闽方言往往在文读里面有-p、-t、-k尾；吴语区方言往往合并成-？尾；官话方言区除部分方言有-？尾外，基本上没有入声了。

汉语方言词汇差别也很大，有的方言古语词较多，如吴、闽、粤方言的一些常用词：“睇”（看）、“企”（站）、“汰”（洗）、“翼”（翅膀）、“着”（穿）、“厝”（房屋）、“箸”（筷子）、“惊”（害怕）、“鼎”或“镬”（铁锅）、“行”（走）、“饮”（喝）等等。有的方言从外语借词较多，如粤方言的“波”（英语 ball，球）、“恤衫”（英语 shirt，衬衣）等；闽方言的“洞葛”（马来语 tong kat，手杖）、“雪文”（印尼语 saboen，肥皂）；东北一些方言里有不少俄语、满语的借词。有些方言有一些自己独特的词，如吴语的“白相”（玩），粤语的“靓”（漂亮）、“雪条”（冰棍），湘语的“堂客”（妻子）、“伢子”（男孩儿），闽语的“知影”（知道）、“菜头”（萝卜）等等。

语法上也有很多的差别，构词方面的词序，不少结构的修饰语和中心词的位置，各种特殊的虚词，以及各有特点的句式，等等。例如：普通话反复问句形式是“vp 不 vp”，像“来不来”、“吃不吃”等，在一些吴语区方言以及江淮官话、西南官话里大多说成“可来”、“可吃”等这样的“可 vp”形式。再如，闽方言的“有无”句这样的句式：“我有看”（我看过）、“伊无读”（他没读过）。像港台地区人常说的“你有没有搞错哇！”，其实就是这种句式的一个遗迹。

18. 点头 Yes 摇头 No

——体态语

一个女孩在她的男友面前，身子左右摇摆，嘴噘着，这会意味着什么呢？很可能她在向男友表达她的不满，亦或娇嗔。这个女孩一言未发，怎么就知道她在撒娇或是在生气呢？因为一个非语言的管道泄了秘，那就是她那摇摆的身子和噘起的小嘴。再比如，听演讲时，有的听众哈欠连天，眼睛左顾右盼，神不守舍，这表明他对演讲已觉厌烦，感到无聊。虽然他并未向别人高声声明：我不想再听了，但他实际上已打算找机会离开或干点别的什么事，反正不会再专心致志地听演讲了。和小女孩的泄秘管道一样，他的眼部动作透露出了他的真实意图、他的情绪。

摇摆身体，噘嘴，眼睛游离演讲者，这些姿势和动作都包含有很多信息，都是非语言的符号，是体态语，也叫身势语。

语言是人与人之间沟通的一种重要工具，文字是语言的重要的辅助性交际工具，而身势语是在语言、文字基础上形成的一种辅助性的交际工具。人们常常用身体姿势或动作来表情达意，有些像古人所说的：“歌之，咏之，歌咏之未足，手之舞之，足之蹈之。”

人类的这些动作、姿势、表情，都能起到表达和沟通人们之间思想的作用，也正是通过这些身势语，我们会看到一个人真实的内心世界。例如，一个男孩和一个女孩坐在一起，两人的目光只在交谈时交换短暂的瞥视，其他时间不是盯着地面就是凝视相反的方向，这一切告诉我们：他们是刚刚恋爱的一对，双方都还很害羞，存在着恐惧的心理。而男女两个人能够长时间地凝视，很有可能他们恋爱的时间比较长，双方已非常熟悉。这种长时间的凝视本身就可以传达出十分丰富的信息。

体态语虽然是一种辅助性的交际工具，但有时，它却比语言的直接表达更含蓄，更加耐人寻味。如久违的朋友见面了，双方都会向对方微笑，使劲拍打对方的肩膀，或拥抱、接吻，常常表现得比平时亲近得多，甚至十分夸张，似乎要把分开期间的离情别绪贮存起来一次性爆发出来一样。在这种场合，语言就显得多余了，一切尽在不言中。

有时，伴随有体态语，语言表达会更形象、更生动。一个演讲者处于非常激动的时候，会向上举拳头，挥动手臂等，可以加强气势，增强感染力。有些泼妇骂街时常常掐着腰，跺着脚，实际上也是在加强气势，身势表达如火上加油。

观察一个人，要察其言，观其行，这里面，体态语是不可忽视的重要部分。坐卧行走的姿势、手足躯体、眼鼻嘴等的动作以及脸部表情等等，都满载丰富的信息。虽然是简单的微笑、撇嘴、耸肩、挥手，实际上却隐藏着丰富深刻的含义。这种瞬息万变却又无时不在的体态语是我们人类所具有的最为熟悉又最难捉摸的语言。

19. 听话听音

——语音及其要素

人们说话的时候时常会咬文嚼字，字斟句酌，十分小心谨慎；听话时也得全心贯注，因为一不注意就会漏掉点什么，很可能就会把重要的信息从耳朵底下给溜走了。人们常说“一言既出，驷马难追”，这是说，不能食言，要守信用，话说出去就收不回来了。人们发出的音正是这样，“一发而不可收”，所以人们听话听音时，总是必须先得留神每一个说出的音符，抓住它本身所带有的各种信息，然后才能去琢磨弦外之音、言外之意。

人们说话时所发出的音就是语音，语音跟自然界各种普普通通的声音一样，是靠空气为传播媒介的一种声波。只不过语音这种声波比较特殊，既复杂多样又极具系统性，成为人类思想感情交流的工具。

我们说语音有四大要素，这四要素就是音色、音高、音长和音强。音色也叫音质。普通话 a、o、e 是不同的韵母，这里面的差别主要是音色的不同。音色不同主要跟共鸣有关系，也跟发音体有关系。声带振动产生声波，但它还必须通过口腔或鼻腔共鸣之后才能成为具体可感的音。每一个乐音都有自己的共振频率集中区域，也就是共振峰，共鸣腔（口腔或鼻腔）只是在共振

频率与某个音共振峰相重合时才引起共鸣，产生清晰的语音。因此说，决定音色的是音素本身的共振峰。当然发音体不同也会有一些不同，就像不同的乐器往往音色不同一样。

音高在不少语言里担任重要的角色，如汉语的声调就是由音高构成的。语音有高有低，一般人感觉女人声音高，甚至尖锐，男人声音低，浑且钝。这种声音尖与钝的差别往往就是音高的差别。决定音高的主要因素是发音源振动的快慢，相同的单位时间里振动次数多频率大，声音就高，相反，声音就低。女人声带短而薄，振动频率明显比男人又长又厚的声带振动频率大得多，声音自然也就高上去了。

音长就是声音的长短，换句话说，就是声音持续时间的长短。因为声音的度量是看时间，不是看空间距离大小。有的语言有长音跟短音的不同，能够区别意义。用长音是一个意思，用短音就会是另一个意思。

音强就是声音的强弱。人们常说，谁谁嗓门大，所谓“嗓门大”，实际上主要是发出的声音力度大，气流强，也就是声音强。语言里面经常利用声音强弱来表示不同的含义。轻重音基本上就是由于音强造成的。比如，到老师家里去，老师客气，让吃饭，我们会说“我不饿，老师，我是不饿”，这里的“是”重读，表示强调的意味非常明显。

音色、音高、音长和音强是语音的基本要素，也是任何一个音不可分离的成分。只不过在具体的语言里面，各要素所起的作用各不相同，音色最为重要，其他要素就各有侧重了。

20. “天是男的，地是女的”

——音位

匪夷所思！“天是男的，地是女的。”乍听之下，这句话真是丈二和尚，让人一时摸不着头脑。除非是面对一个阴阳先生，我们见怪不怪，否则想破脑子也未必能想得出何以有如此奇言怪语。

说来也不奇。有没有人真的说过这句话，这里不敢打保票。不过，这句话要是出自一个说重庆方言的人之口，那也就不算什么了。人家的意思是说天空是一片蓝色，大地充满了绿色，无非如此。只不过是“男”跟“蓝”的音说出来是一样的，“女”跟“绿”嘴上快了也差不多。这不是他个人的失误，重庆话原来就是如此，n、l不分嘛，读的都是n。

普通话就要分了，n跟l不一样，就是不一样，分得很清楚。让“旅客”上车，不只“女客”上，男的也上；让男同志穿“男制服”，绝没有意思只让穿“蓝制服”，颜色是什么并没有说。在音系学里面，n和l分别，就说它们属于两个音位；如果不分，就认为n、l属于一个音位。不光是n和l，其他音素也是这样。人的舌头非常灵巧，一张嘴开合自如，嗓门可大可小，调子可高可低，能发出成千上万个音来。但是具体到某一个语言或某一个语音系统，能够区分意义的只是其中很少的一小部分。其中很多音相互间不区别意义，可以归成一个音位；两个音即使听上去差别很小，可是在某个语言里面能区别意义，在这个语言里面，它们就分属两个不同的音位。音位之间总是存在着相互对立。拿汉语普通话来做例子，董少文的《语音常识》里面有一段很生动的解说：

“椅子”是一件东西，“胰子”又是一件东西。“买布”是一回事，“卖布”又是一回事。“饱了”是一个意思，“跑了”另是一个意思。“对了”和“退了”意思全不一样。我们只说“敌人退了”，不说“敌人对了”。“衣服皱了”只要烫一下就行，“衣服旧了”最好另做新的。“太少了”是不够多，“太小了”是不够大。“椅：胰”，“买：卖”，这两对字的不同，是调子的不同。“饱：跑”，“对：退”，这两对字的不同，在乎送气不送气。……“皱：旧”，“少：小”，这两对字的不同在乎舌头的位置。

所谓“调子的不同”、“送气不送气”、“舌头的位置”等正是音位之间相互对立的区别特征。

互相对立是音位区分的根本，不对立一般就不算两个音位。重庆话 n、l 同属一个音位，不区分意义，所以“男”、“蓝”不分，“女”、“绿”难别。

总之，音位是一个具体的语音系统中能分别意义的最小语音单位。了解了一个音系的音位，也就看到了该音系的大体框架。

21. 从“爸爸”“妈妈”说起

——声母和韵母

婴儿伊呀学语的时候，最先学会的往往是会喊“爸爸”和“妈妈”。“ba”和“ma”可说是世上最简单最亲切的音节。不独汉语，其他语言也有类似的情形，比如英语中的“pa pa”和“mam”就是幼儿对父母的呢喃。我们说汉语的人，一学会喊“爸爸”和“妈妈”，也就学会了汉语中最简单的声母 b、m 和韵母 a。

汉语的音节独立性很强，一般而言，一个音节至少代表一个语素，有意义，形式上就是一个汉字。因此，汉语的音节也就相当于一个字音。一个字音由声母和韵母两部分组成，说一个字的声母是什么韵母是什么，实际就是一个音节的组成部分分别是什么。汉语的声母就是一个音节起头的辅音音素，像“爸”（ba）和“妈”（ma）中的“b”和“m”，就是两个声母，声母后面的部分就是韵母，像“爸”、“妈”中的 a 就是。

汉语的声母一般都是由单个辅音构成的，汉语普通话的声母有 21 个，实际上就是 21 个单个辅音。普通话里也有一些音节的开头不是辅音，而是元音，如“安（an）”、“烟（ian）”、“弯（uan）”、“冤（üan）”、“衣（i）”、“乌（u）”、“迂（ü）”，等等。它们没有声母，或者说声母为“零”，所以这种音节的声母叫零声母。

人们对声母的认识很早，中古 36 字母就代表中古 36 个声类。明代兰茂《韵略易通》里有一首《早梅诗》，就是用 20 个字来表示当时北方话的声母系统，每一字的声母就代表一个声类：

东风破早梅，向暖一枝开；

冰雪无人见，春从天上来。

汉语的韵母有单、复之分。韵母由一个元音构成的称为单韵母，如果由两个或三个元音构成，称为复韵母；韵母里有鼻音的称为鼻韵母。韵母的主要元音称为韵腹，主要元音前面有 i、u、ü 等元音的是韵头，也就是介音，如 ian、uan、üan 中的 i、u、ü 即是韵头；主要元音后面如果有元音或辅音

的是韵尾，如 ai、ei 中的 i，an、en 中的 n 都是韵尾。人们常说的押韵，往往不计较韵头，也就是不计较介音，只要韵腹跟韵尾相同就行了，就算是同一个韵。前人押韵用的“十三辙”实际上就是这种不计较韵头的十三种韵。

声母和韵母是汉语音节的基本组成部分。人们常常利用声母和韵母的交错与反复以形成句子的音乐美。比如双声和叠韵，就是人们有意识地利用声韵交错重叠而产生的一种语言形式。诗文押韵更是有效地利用韵母的等距离反复的办法，从而造成易于上口和悦耳动听的效果。

22. “叮当”与“当啷”

——双声与叠韵

很多人喜欢风铃的声音，微风吹来，叮当作响，常常是一连串“叮零当啷”的既柔和悦耳又清脆圆润的铃声。风来铃响，为何如此动听？这里面固然有制作上的技巧，但也有一个重要的原因就是人们的听觉对悦耳之声的感受常常来自音节的有节奏的反复。也正是由于这个原因，人们在说话、写文章的时候不时使用双声词或叠韵词。

双声是声母重叠，叠韵是韵类重叠。两个音节声母相同，这两个音节就是双声的，比如“仿佛”、“颠倒”等；两个音节韵母相同或者能押韵，这两个音节就是叠韵的，如“螳螂”、“荒唐”等。上面说风铃响起来“叮零当啷”的，细细分析这个响声，可以发现它是很有意思，是一种双声叠韵的最大限度的融合。第一、二两个音节“叮零”（ding ling）和三、四音节“当啷”（dang lang）都是叠韵的，第一、三音节“叮当”（ding dang）和二、四音节“零啷”（ling lang）都是双声的。四个音节两对双声、两对叠韵，相互交织在一起，难怪乎“叮零当啷”这么悦耳动听了。

双声叠韵是语言运用中的一种美的创造。这一现象在古汉语中早已存在，《诗经》里面就有不少双声词和叠韵词。《诗经》第一篇《关雎》中“窈窕淑女”的“窈窕”、“参差荇菜”的“参差”、“辗转反侧”的“辗转”就属于双声、叠韵词。南北朝时代的文人已经有意识地认识到双声叠韵现象了。《南史·谢庄传》中有一段：

王玄谟问谢庄：“何谓双声叠韵？”答曰：“玄护为双声，璩磬为叠韵。”

王玄谟和桓护曾率兵北伐，在璩磬打过败仗。谢庄以开玩笑的方式借用这种巧合来解释双声叠韵（当时“玄护”是双声的，“璩磬”是叠韵的），十分巧妙。更有甚者，南北朝时代的人们还利用双声创造了一种双声语，也称体语。一句之中双声词连绵不绝。《洛阳伽蓝记》记载：

陇西李元谦乐双声语。尝经（郭）文远宅……曰：“是谁第宅过佳？”值婢春风出曰：“郭冠军家。”元谦曰：“凡婢双声。”春风曰：“佇奴慢骂。”当时的语音，“是谁”、“第宅”、“过佳”、“郭冠军家”、“凡婢”、“双声”、“佇奴”、“慢骂”声母分别是相同的，也就是都属双声词语。可谓一绝。

总之，双声叠韵是利用声韵交错重叠方式来加强语言的听觉效果。运用得当，不仅可以很好地描形绘状，而且可以使言辞声律和谐，富有音乐美。

23. 抑扬顿挫，朗朗上口

——诗文押韵

有一首世代相传的民歌是这样唱的：

樱桃好吃树难栽，
山歌好唱口难开；
要吃樱桃先栽树，
要唱山歌拉下脸来。

这首民歌一听就知道是押韵的，第一、二、四句的最后一个字分别是“栽”、“开”和“来”，它们的韵母均为 ai。

这种句末最后一个音节押韵的方式在韵律学上称为押尾韵。这种押韵方式在汉语的诗歌和韵文里面比比皆是。早在几千年之前，人们就会这个。比如《诗经·秦风》里有一首民歌叫《蒹葭》，实际上也是一首情歌，就是押韵的：

蒹葭苍苍，白露为霜。所谓伊人，在水一方。溯洄从之，道阻且长，溯游从之，宛在水中央。两千多年过去了，这首民歌今天读来还是押韵的。

古代的诗大多是押韵的，词也是押韵的。词原本就是歌词，能够咏唱，自然也要求上口，要求押韵，如李清照的词《醉花阴》：

薄雾浓云愁永昼，瑞脑消金兽。佳节又重阳，玉枕纱厨，半夜凉初透。
东篱把酒黄昏后，有暗香盈袖。莫道不消魂，帘卷西风，人比黄花瘦。

“昼”、“兽”、“透”、“后”、“袖”、“瘦”分别是韵脚字，今天读起来韵母都是 ou 或 iou 韵母。

诗词戏曲都要求押韵，古人作文也有押韵的，称为韵文，特别是辞赋一类的文章，如刘禹锡的《陋室铭》就是这种类型：

山不在高，有仙则名；水不在深，有龙则灵。斯是陋室，唯吾德馨。苔痕上阶绿，草色入帘青。谈笑有鸿儒，往来无白丁。可以调素琴，阅金经。无丝竹之乱耳，无案牍之劳形。南阳诸葛庐，西蜀子云亭。孔子云：何陋之有？

其中“名”、“灵”、“馨”、“青”、“丁”、“经”、“形”、“亭”都是押韵字。

古人写文章作诗词往往对声律比较讲究，注意文气畅通，读起来朗朗上口，甚至对作诗用韵都有一定的规定和限制。历史上的很多韵书实际上就起着这种作用，如《切韵》、《广韵》、《集韵》、《中原音韵》等。古诗特别是隋唐以后的近体诗用韵严格，不能换韵，也不能出韵（也就是韵脚用了邻韵的字），常说的“平水韵”就是古人作诗押韵的根据。因为语音在历史发展过程中发生了变化，后人不拘泥于前人对用韵的限制，又重定了新的用韵要求。这种规定往往比较宽，像明清以来北方说唱文学中广泛运用的“十三辙”，就是这种类型。所谓“十三辙”，实际上就是十三类韵。

写诗作文在韵脚上使用同一韵的字就是押韵。押韵能起到一种和谐悦耳的效果，诗文也就易于吟唱和记忆了。

24. “山西”还是“陕西”

——汉语的声调

在日常生活中，不时会听到这样的话：

山西？陕西？到底是山西还是陕西？“山西”跟“陕西”都有一个“西”字，就是“山”跟“陕”不一样。普通话前一个字念 shān，后一个字念 shǎn，所不同的仅仅是调不一样，前一个是第一声，后一个是第三声。一二三四这四个声就是普通话的四个声调，又分别叫作阴平、阳平、上声和去声。

汉语是有声调的语言，声调的作用很大。声调不一样，意义也就不同。

“妈麻马骂”调各不相同，意思也差得远了。它们可以凑成一个句子：

妈妈卖了一匹马，就买了一捆麻，结果挨了一顿骂。

要是换换声调，就很滑稽或者令人莫名其妙了：

骂骂卖了一匹骂，就买了一捆骂，结果挨了一顿妈。

声调稍有变化，意思就会不一样，反过来，两个音如果仅仅是调不同，把其中任何一个念得接近第二个就会产生混同，造成误会。有个故事，说一个山东籍飞行员，在检查飞机时，发现一切正常之后驾机上天。忽然发现座舱里有一条蛇，大为吃惊，于是赶紧向地面报告：“座舱里面有 shà，请指示。”因为鲁西方言“蛇”的字音跟“啥”同音，都念得像普通话“霎那之间”的“霎”。所以地面指挥听了之后，莫名其妙，就很奇怪：座舱里面还能有啥呀？于是回答：“座舱里面有啥？有机器，有仪表，还有人！”真是令人忍俊不禁。这笑话之所以让人发笑就是由于方言的因素导致声调混同造成的。

汉语的声调早已存在，不过一般人可能是习焉不察，直到南北朝齐梁时代沈约等人发现四声的存在并有意识地加以利用，利用声调有规律的交错来增加诗歌的声律美，并逐步形成一种讲究平仄、注重声律的诗歌形式——永明体。据史书记载，沈约曾编过《四声谱》，给汉语四声定名为平、上、去、入四声。《梁书·沈约传》中还有一段饶有趣味的记载：

约撰《四声谱》，以为在昔词人，累千载而不寤，而独得胸衿，穷其妙旨，自谓入神之作。高祖雅不好焉。帝问周舍曰：“何谓四声？”舍曰：“天子圣哲是也。”然帝竟不遵用。

周舍的回答是很巧妙的，“天子圣哲”四个字刚好是当时的平上去入四个声调的字。

无论是古代的平上去入，还是现代汉语普通话的阴阳上去，这些声调都是区别词义的，“四声别义”指的就是这个意思。当然，今天的各个方言声调数目多少不等，少的两、三个，多达十几个，各声调之间也同样有区别意义的作用。

25. “孙子”不是“孙子”

——轻声和重音

“孙子”不是“孙子”，这多少有点像绕口令，怎么“孙子”他就不是“孙子”呢？明白的人早已知道了这是怎么回事，不明白的人恐怕还是不明白。

其实很简单，前一个“孙子”念、tinn，是古代著名的军事家孙武，流传后世的《孙子兵法》就是他的著作；后一个“孙子”念 s ū n z i，“子”读轻声，是儿子的子。一个读本调，一个念轻声，当然就不是一码事了。读不读轻声，看汉字当然看不出来，所以题目故作耸人听闻，要是用拼音就一清二楚了。

读不读轻声，这是汉语里不可忽视的问题。汉语里有大量的轻声现象，有时在一个词之内就有轻重问题，有时在一个词组或一个句子里也有轻重问题。轻声一般来说读得较短较轻，像普通话基本上就是这样。比如：“票子”、“饺子”；“奔头”、“看头”；“包袱”、“西瓜”、“爱护”、“认识”、“老实”、“含糊”等词的最后一个音节读轻声。句子里的语气词和大多数助词一般也读轻声。

汉语的词、词组或句子里面该读轻声的不读轻声，有时候意义可能完全不一样，像开头所说的“孙子”就是这方面的例子，有时虽然意义没有变化，但不符合汉语的语感，听上去不舒服或是很滑稽。偶有一次，听见几个韩国留学生跟一个中国人在对话，一个韩国学生说：

对布起，我们士韩帼仁，……谢泄！

（对不起，……我们是韩国人，……谢谢！）

“对不起”的“不”应该轻声，他说成 bù（同“布”），“我们是”中的“们”和“是”都应读轻声，他说成 mén shì（同“门士”），“韩国人”中的“国”和“人”也应读轻声，他说成 guó rén（同“帼仁”），“谢谢”的后一个“谢”也应读轻声，他把两个字说得一样重。这样的汉语当然就很生硬了。

重音与轻声相对，是把某个音节读得重一些，比如上面的“我是韩国人”中的“是”一般轻读，如果有人反问：“你们是韩国人吗？”答：“是，我们是韩国人。”这一问一答里的“是”都是重读的，也就是读重音。再如：

买卖婚姻是不好，可是能全怪农民吗？

考试作弊是不对，可责任全在学生身上吗？两句中的“是不好”、“是不对”里的“是”都读重音，显然都有一种强调语意和加强语气的作用。

轻声和重音是汉语里两类不同而又相关的语音现象。轻声可以别义，也代表语言的语感；重音是词、词组或句中音强高的地方，它也能区别意义，在句中则多表示强调或加强语气。

26. 舌头一卷，“爱”上心来

——谈儿化

还记得《红楼梦》中纯真豁达如男儿的史湘云是怎么称呼贾宝玉的吗？她明明喊“二哥哥”，但听上去却是“爱哥哥”，以至众姐妹取笑她总是“爱哥哥、爱哥哥”的。

众人之所以笑她，是因为“二”跟“爱”音不一样，而史湘云说的时候，“二”跟“爱”分得不大清，或“二”说得像“爱”。用今天的普通话去读，“二”是 èr，“爱”是 ài。er 是卷舌的，俗称卷舌韵，ai 是不卷舌的，俗称平舌韵。平卷舌是很不一样的，而史湘云是平卷舌不分。其实就是今天，也有很多方言没有卷舌韵母，没有类似北京话儿化韵那样的卷舌韵，当然也就谈不上分平卷舌韵了。

北京话儿化韵是在原有 39 个韵母的基础上产生的卷舌韵,是这些韵母通过儿化而逐步形成的。那么,什么是儿化呢?

儿化是汉语里很有特点的一种语音现象,可以说,它是历史音变逐步固定下来的一种语音形式,是相当于后缀作用的“儿”语素跟它前面的语素紧密结合,从而导致“儿”音节跟前一个音节逐步结合乃至融合成一个音节而产生的。像北京话的“儿”念 ér,它跟前一个音节融合起来,使前一音节的韵母发生卷舌,这就构成了儿化。如:

芽 yá? 芽儿 yár 窝 wō→窝儿 wōr

珠 zhū→珠儿 zhūr 猴 hóu→猴儿 hóur

儿化是由“儿”语素跟前一个语素融合产生的,因此,它不单纯是个语音变化,它相应地把“儿”的含义也融入了前一个语素之中,使得儿化词含有细小义或带喜爱、亲切等感情色彩。例如:

老头子→老头儿 小孩子→小孩儿 小人→小人儿

每对中的两个词色彩意义有明显的不同,儿化形式表喜爱,可谓舌头一卷,“爱”上心来。

有很多动词、形容词可以儿化,但儿化以后多变成了名词。因此说儿化还可以区分词性。例如:

他要到野外去画画儿。

这个尖儿也不怎么尖。

很显然,“画”跟“画儿”不一样,“画”是动词,“画儿”是名词,是动作“画”的作品。“尖”跟“尖儿”也不一样,“尖”是形容词,“尖儿”是名词,是物体上比较细而突出的部分。

另外,儿化词跟它不儿化的形式有时意义上很不相同,也就是说,儿化有区别意义的作用。比如:

头:脑袋头儿:带头的

信:信件信儿:消息

眼:眼睛眼儿:小孔

水:白水水儿:汁液

总之,儿化是“儿”音节跟前一音节融合后产生的一种语音现象。在北京话里,表现为韵母卷舌。它可以区分词义、词性,还多表示细小义,附带喜爱色彩等。

27. 口耳相传,变从何来

——谈音韵学

下面是历史上著名诗人陶渊明《读山海经》中的一首诗:

精卫衔微木,将以填沧海。

刑天舞干戚,猛志固常在。

同物既无虑,化去不复悔。

徒设在昔心,良晨讵可待!

这首诗的韵脚是“海”、“在”、“悔”、“待”四个字。用今天的普

通话语音去读，它们并不是押韵的，“海、在、待”都是 ai 韵母，“悔”则是 ui 韵母。这是怎么回事呢？这首诗是不是原本就不押韵呢？还是“悔”字该读成 huǎ 这样的音呢？这里不妨再看一看下面这首由著名词人晏殊作的词《浣溪沙》：

一曲新词酒一杯，去年天气旧亭台，夕阳西下几时回？

无可奈何花落去，似曾相识燕归来，小园香径独徘徊。这首词里面“杯”、“台”、“回”、“来”、“徊”都是押韵字。可是今天读来，“杯”是 ei 韵母，“回”是 ui 韵母，“台”和“来”是 ai 韵母，“徊”是 uai 韵母，也不押韵。

其实，这种今天看来不押韵的诗词、曲和韵文实在是太多了。这些诗词或韵文在当时是押韵的。如果今天读《诗经》里面的诗，这种情形就更多了。事实上这都是因为时代在变迁，语音系统也在跟着慢慢地发生变化，积累时间长了，看上去就变得十分厉害。举个简单的例子，古汉语有平上去入四声，今天的普通话就没有入声，阴阳上去四声里面没有这一调类。这就是变化，是很大的变化。

正是语音发生了变化，人们在阅读古书，利用古文献，乃至研究古代社会、经济、文化等工作中会不时碰到古代汉语语音上的疑窦。为了帮助人们不致发生误解和错误，研究古代语音的实际面貌已成为迫切的需要了，这门学问就是汉语音韵学。

汉语音韵学的研究对象主要是古代汉语语音。学者们根据古人用韵等来确定当时的语音面貌，并利用韵书中的反切等注音材料，利用历史上汉语和其他语言的对音材料，利用汉字的谐声偏旁等等来研究古代汉语的声韵调系统。音韵学可以细分成古音学、今音学和等韵学等部分。“今音学”以《切韵》等韵书为对象，研究南北朝到隋唐时代的语音系统；“古音学”以《诗经》等先秦两汉的诗歌韵文的用韵为主要对象，并结合汉字的谐声偏旁，研究上古汉语的语音系统；“等韵学”是以《韵镜》、《七音略》等宋元以来的等韵图为主要对象，用以分析中古乃至近古时期汉语的语音结构系统。

音韵学的研究为我们学习古汉语，研究汉语史乃至建立汉语语言理论等提供了不可多得的有力工具；对人们阅读古书、利用古文献和研究古代中国社会都有着极大的帮助。

28. 古代的拼音

——反切及其他

“嗅”这个字可能有好多人不认识，怎么办？好办！注上拼音就行了：粮，咖。现代人有拼音这个识字拐杖，方便！

古人有没有拼音字母呢？答案是：没有。没有拼音字母，怎么给生僻字注音呢？办法还是有的。其中一种很好的注音方法就是反切。

所谓反切，简单地说，就是用两个字给一个字注音。前一个字取声母部分，后一个字取用韵母和声调，然后拼合起来，就得出了所要注音字的字音。比如：粮，去九切。就是用“去九”这两个字给“粮”字注音，“去”是反切上字，“九”是反切下字，取前字“去”的声母 q，取后字“九”的韵母和声调 i6u，然后一拼合：q 十 i6u、qih，这就行了，反切法就这么简单。

要是按照普通话的读音，我们完全可以给“想”字造出更多的反切来，像“期有”、“期扭”、“期柳”、“期酒”、“期朽”、“牵友”、“枪友”、“拳友”、“巧友”，等等，如此之类都可以拼出“摸”字的读音，实在是又简单又方便。

反切这种注音方法简单明了，可是后人往往视反切为绝学，望而生畏，这是什么原因呢？这要举《广韵》里一些反切的实例来做说明：

(1) 心，息林切 $x\bar{n} \leftarrow x + \bar{in}$

居，九鱼切 $j\bar{u} \leftarrow j + \bar{u}$

(2) 头，度侯切 $tóu \leftarrow d + óu$

权，巨员切 $quán \leftarrow j + üán$

我们可以发现(1)组声调有些不对头，反切下字读阳平，被切字读的却是阴平；(2)组声母有些不对头，反切上字明明是不送气声母，被切字却是送气声母。这些反切不符合反切规则吗？不是。《广韵》里的这些反切反映的是隋唐时代的语音状况，由于语音在不断演变，发生了许多变化，那时的语音跟现在的普通话语音差别已经很大了。所以用今天的语音无法解释古代的反切，解释这些反切就必须学习一些音韵学方面的专门知识才行。

正是由于这种语音的历史变化，很多反切今天看去不易理解乃至莫名其妙，需要有人加以解释，或者需要改造旧的反切，让反切适应新的语音系统。代表性的改良法见于明代吕坤的《交泰韵》、清代潘耒的《类音》、清代李光地与王兰生的《音韵阐微》和清代刘熙载的《四音定切》等。这些改良方法主要包括：减少反切上下字的数目或进行归类；反切上字充分考虑在清浊、等呼、洪细、开合等方面与被切字一致；反切下字尽量选用不带辅音声母的字，等等。1918年出现的注音字母实际上就是积极地吸收了反切改良的成果而成功地创造出来的新的反切上下字字母。我们现在的《汉语拼音方案》也正是在继承了反切、注音字母的基础上发展出来的，合乎现代汉语普通话语音系统的科学注音工具。

总之，反切是古人创制的注音手段，能较准确地标注字音，代表着人们审音水平的一个新阶段。古人的大量反切资料也为我们今天研究古音提供了大量极其有价值的材料。

29. 现代人识字的拐杖

——汉语拼音方案

曾有一个阶段，人们不断地指出汉字有大量的缺点，而且不断地要求使用拉丁字母文字代替汉字。把汉字贬得一无是处，要立即废除汉字，改用拉丁字母文字，这种看法是有失偏颇的。不过，需要指出的是，汉字发展了数千年，形体跟字音的关系越来越远，往往需要一个一个地去记忆，从而造成汉字难认难记这一局面。这也是客观事实。

汉字难认难记，这就需要想办法找出一些易认易记的方法来。古往今来，人们想出了很多好办法。像直音法、反切法，还有注音字母，都是很有有效的方法，不过也都有缺陷，语音分析往往不够严密。今天，我们熟知的汉语拼音正是在吸收了反切、注音字母和国语罗马字等优点的基础上逐步发展出来的，是我国语言工作者在总结前人经验，集中广大人民群众的智慧 and 参考各

国拼音文字的长处的基础上，制定出来的一套汉语拼音符号。1958年2月《汉语拼音方案》由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批准。《汉语拼音方案》批准以后，很快运用于全国范围内的小学教学当中。小学生先学拼音字母，然后利用拼音字母帮助识字。现在拼音字母已经广泛地使用开来了，字典词典以及各类辞书、工具书都已使用拼音，并用它排成音序。1982年国际标准化组织采用汉语拼音字母作为拼写汉语的国际标准。

《汉语拼音方案》分为五个部分。第一部分是字母表，包括26个拉丁字母的大小写形式和用注音字母标注的名称；第二部分是声母表，包括21个声母字母和相应的注音字母以及相应的称谓汉字；第三部分是韵母表，表中列出35个韵母字母、相应的注音字母及称谓汉字，表下边列有六项具体说明；第四部分是声调符号；第五部分是隔音符号。这五个部分构成一个十分完善的汉语普通话注音字母系统。

汉语拼音能准确地为汉字注音，可以用它来帮助推广普通话，帮助外国人或少数民族人民学习汉语，同时也为各种文献的检索提供一个新的完善的索引工具。

30. 包罗众音的符号

——国际音标

音乐可以有乐谱，乐谱是由各种音符组成的。那么，有没有一种符号用来准确地标示语音呢？有。那就是国际音标。它就是专门用来记录人类的语音，以便于人们去分析和研究的。

国际音标是1888年由国际语音协会制定的。在此之前，早期的语言学家从自己的需要出发，自行创制和使用各自的标音方案，极为混乱，对语言教学与研究都十分不利。有鉴于此，1886年，当时，西方有一些在校教师组织起来，在伦敦成立了一个协会：语音教师协会，并出版会刊《语音教师》，由当时法国语音学家帕西任协会主席和会刊主编。不久，一些著名语言学家，如丹麦的叶斯泊森，德国的费兰特，英国的斯维特，瑞典的龙德尔等人相继加入该协会，并使之成为一个国际性组织。经过两年多时间的讨论、磋商和研究，制定出了第一个国际音标方案，并在《语音教师》上发表出来，这是历史上第一个国际音标表。其后，协会进一步发展，1897年更名为“国际语音协会”。协会在以后的历史里不断地修订和补充国际音标，使之不断完善。

国际音标基本上是以拉丁字母做基础，有时不大够用，就通过改变字母字形或借用其他语言里的符号来加以补充。有的变形只是改变一下正常位置，当然，国际音标制定之初，主要是英法等国的学者参加，所定的音标符号主要适用于西方的语言，并不完全适应世界上所有语言的实际语音。像汉语里就有一些语音，在国际音标里找不到合适的字母来表示。

有了国际音标，记录、研究各种语言和方言就大大方便了。现在，汉语和汉语方言以及少数民族语言的语音描写和研究已普遍使用了国际音标。需要注意的是，对于初学者来说，切勿混淆了国际音标和汉语拼音，虽然看上去它们都是拉丁字母，但有着本质的不同。国际音标严格遵循“一个音素一个符号，一个符号一个音素”的原则，不像许多拼音文字，同一个音素常常用不同的字母来表示，或者常常是同一个字母，实际上可能代表几个不同的

音素，比如汉语普通话“da（搭）”、“dan（担）”、和“dang（当）”里边的 a 字母，实际分别表示了三个音素[A]、[a]和[a]。国际音标就没有这些缺点，它的符号与所表示的音素是一一对应的。

31. 五洲对话的理想

——世界语

19 世纪后半期，生长在俄国统治下的波兰犹太人 L·L·柴门霍夫（1859—1917），深感民族压迫之苦。他认为民族间的仇恨是由于互相了解不够造成的，所以，他从小就立志创造一种各民族之间的通用语，以增进各民族之间的了解，减轻民族仇恨给人们带来的痛苦。中学毕业时，柴门霍夫已完成一种国际语方案，但他的父亲命他到外地学医，并在他离家后烧了他的国际语手稿。柴门霍夫并没有气馁，他毅然重新设计，终于在 1887 年以 Esperanto（怀着希望的人）的笔名发表了他的国际语新方案。正是因为这美好的愿望和不屈不挠的精神，以后人们即以 Esperanto 为这种语言的名称。1905 年，举行了第一次国际世界语大会，确定柴门霍夫所著的《世界语基础》一书为该语言的准则，世界语因而能维持其统一性和稳定性，成为一种功能健全的语言。

世界语的读音和拼写是完全有规则的，做到了“一音一符”和“一符一音”。世界语共有 28 个音位、相应地用 28 个字母表示：a/a/，b，ĉ/tʃ/，ĉ/tʃ/，d，e/ɛ/，f，g/g/，ĝ/DN/，h/h/，ĥ/x/，i/i/，j/j/，ĵ/{，k，l，m，n，o/&/，p，r/r/，s，ŝ/{，t，u/u/，ŭ/w/，v，z。单音重音永远落在倒数第二个音节上。

世界语广泛运用转化、合成、派生等构词手段，词缀也能自由构词。在初创时期，确定了 900 多个词素，如今已在此基础上建立了一个可观的词库，但由于其独特的造词功能，并没有因此造成学习上的负担。如：用词根 san—和别的词素配合，就可以得到下列词语 sana（健康的）、sano（健康）、sane（健康地）；malsana（有病的）、malsanulejo（病院）、resanigi（医治）等。每个世界语学者都有平等的权利按基础语法自由地创造所需要的词语和引进国际通用语，但无权修改基础语法。

世界语的基础语法共有 16 条规则。如：名词、形容词和动词的原形以及派生副词都有固定的词尾、名词为—o，形容词为—a，派生副词为—e，动词（不定式）为—i；人称代词加—a 即成物主代词，基数词加—a 即成序数词；名词和形容词都有单数、复数和主格、宾格之分，并有一致的词尾，复数加—j，宾格加—n，等等。世界语吸取了斯拉夫语言的某些句法特点，如不用形式主语等。

世界语不是任何民族的本族语，它的传播取决于各个民族的自愿，所以，它是一种国际辅助语，它的进一步发展有待于各国世界语学者长期、共同的努力。

32. 构筑语言大厦的砖石

——词和词汇

什么是词呢？它不仅是词汇的基本单位，也是语言组织中的基本单位。索绪尔在《一般语言学教程》中说：“词是我们意识脱离不开的单位，是整个语言机构中占据中心地位的单位。”斯米尔尼茨基在《词的词汇成分和语法成分》中也说：“词在词汇领域内和语法领域内都是语言必需的单位，因此必须把词看成是语言的基本单位；一切其他的语言单位（例如语素、词组、某种语法构造）无论怎样都是以词的存在为前提。”由此可见词在语言中的重要性。

正是因为词是音义结合的定型性符号，它既是词汇的基本单位，又是语法构造的单位，所以，给词下定义不能不同时涉及词汇学和语法学的许多问题。再加上不同的语言又有不同的情况，因此要下一个适用于各种语言的一般性的“词”的定义，是非常困难的。也正因如此，索绪尔说：“对词下任何定义都是徒劳的。”但是这也并不是说“词”的定义就不能界定。综合各家的观点，可以把词的定义归纳为：词是具有一定语音形式、表示一定的意义，能够自由运用的最小的语言符号。它有三个特征：

第一，词是具有完整、固定、不因情况的不同而改变的语音结构形式。

第二，词具有独立、完整的意义，不是语素意义的简单相加。如“黄瓜”，它由“黄”和“瓜”两个语素构成，但其意义却并不是“黄色的瓜”，而是一种常见的蔬菜，“冬瓜”也不是“冬天的瓜”，“马尾巴”是一个词组，由“马”和“尾巴”这两个词组成，意义为“马的尾巴”是该二词意义的简单相加。

第三，词是造句时能够自由运用的最小的单位。如“葡萄”，“葡萄是一种水果”，“吃不到葡萄就说葡萄是酸的”，在句子的任何地方都可以充当独立的句子成份；一旦把它拆成“葡”和“萄”两部分，就不能自由运用了。

词汇是一种语言中全部词语的总汇。它除了“词”之外，还有“语”，如成语、俗语、惯用语等固定结构，因为它们使用起来，大体上相当于一个词，因此，都应该列入词汇的范围。

一种语言可以有成千上万个词语，却只有一个词汇。词汇是语言的建筑材料，语言是依靠着词汇，按照一定的语法规则组织起来的，没有词汇，便没有语言。

词汇作为语言的建筑材料，直接反映着使用某种语言的人民生活中所发生的变化，直接反映着人们对客观事物、现象的认识的广度和深度。因此，在语言的三要素中，词汇是最敏感、最容易变化的。词汇能够反映语言的发展状况，一种语言的词汇越丰富、越纷繁、越细致，这种语言就越发达。

我们说词汇最敏感、最容易变化，并不意味着所有的词语都是变动不居的。在词汇中，有一些全民通用、历史悠久，并且还在不断地构造新词的基本词，如“山”、“水”、“来”、“去”、“好”、“坏”、“草”、“木”等。我们称之为基本词汇，它们是词汇中最主要最稳定的部分，正是基本词汇和语法构造形成了语言的基础。那些很敏感地反映社会的发展和人们生活的变化，几乎处在经常变动状态之中，随着社会的发展，新词不断产生、旧词不断消失的部分，就是一般词汇。

33. 打开先贤之门的钥匙

——训诂学

清代学者陈沚说：“盖时有古今，犹地有东西，有南北，相隔远则言语不通矣。地远则有翻译，时远则有训诂。有翻译则能使别国如乡邻，有训诂则能使古今如旦暮……训诂之功大矣哉！”（见《东塾读书记》卷十一）陈氏的这番话，强调了训诂的作用，也道出了训诂的起因。且看下面例子：

（1）《周易·说卦》：“乾，健也。坤，顺也。震，动也……坎，陷也。离，丽也。”

（2）《孟子·滕文公上》：“设为庠序学校以教之。庠者，养也；校者，教也；序者，射也。夏曰校，殷曰序，周曰庠。”

（3）《周易·杂卦》：“震，起也。艮，止也。……咸，速也。恒，久也。涣，离业。节，止也。解，缓也，蹇，难也。”

（4）《诗经·魏风·硕鼠》：“硕鼠硕鼠，无食我黍。”郑玄笺：“硕，大也。”

（5）《左传·宣公十二年》：“夫文，止戈为武。”

（6）《韩非子·五蠹》：“古者仓颉之作书也，自环者谓之厶（私），背厶者谓之公。”

（7）《左传·宣公四年》：“楚人谓乳，穀；谓虎，於菟。”

（8）《穀梁传·昭公二十年》：“辄者何也？曰两足不能相过。齐谓之綦，楚谓之跣，卫谓之辄。”

例（1）（2），是从字音推求字义；例（3）（4）是用同义词来训释；例（5）（6），是从文字形体结构来阐明；例（7）（8），是用雅言（共同语）释方言。

词汇的发展演变和词义的引申假借，是纷繁复杂的，因此，对具体的语言材料的训释的方法也是多种多样的。但是，语言的各个方面都是有系统的：语音的声韵组织有系统，词汇的构词方式有系统，词的音与义和词与词的音与义之间的关系也是有条理可寻的。训诂学就是由这些零散的一字一词的解释，进而有意识地从事联贯的、有系统的语义研究工作，从而总结归纳出的解释古书词义的科学理论。

训诂的内容除释词、注音、校勘、发凡起例外，传统的训诂工作还包括解释语法现象、说明修辞手段、释句、释典制、补充事实、揭明章旨、解释篇题等。由此可见，训诂学是一门综合性的学科。训诂工作者除了必须具备文字、词汇、语法以及语音史的基本知识，掌握语言文字一般的发展规律外，还应具备丰富的历史文化知识。

训诂学是一门古老而又年轻的学科。过去，训诂学作为传统“小学”的一部分，是经学的附庸，是专门为解经服务的，未能成为一门独立的学科。经过清代学者，尤其是现代语言文字工作者的不懈努力，训诂学已成为一门独立的学科。它的任务，就是要在总结继承前人的成果的基础上，根据现代语言学的原理，研究词义的引申和由旧词派生新词的规律，以及正确解释词义的方法，研究辨别同义词的法则；探讨词义与语法的关系以及修辞对词义的影响等问题，从而建立起科学的汉语语义学。

——语义学

张贤亮有一部书，叫做《男人的一半是女人》。男人是男人，女人是女人，何以会有这样的命题？这个命题向读者暗示了一种怎样的观念？

传统的语言学几乎是不研究这种层面的问题的，因为从语音、词汇、语法、文字诸方面看，这句话并没有什么与众不同的地方。但从其蕴含的意义来探究，这句法却显然不一般。那么它具体在什么地方让人感到不寻常呢？这便是语义学要回答的问题。

语义学是研究语言意义即语言单位内容方面的学科。现代西方语言学一般认为语言有音系、语义、语法三个平面，从而把音系学、语义学和语法学并列为研究语言本身的三门学科。

语义研究起源于对古代典籍中词语的诠释和注疏，如我国的训诂学。而“语义学”这个术语，则是法国语言学家 M·布列阿尔在 1893 年提出来的，1897 年，他出版了《语义学探索》一书，是语义学的开创性著作。从此以后，直到本世纪 60 年代，语言学家、哲学家、逻辑学家、心理学家、人类学家，都对语义学给予了很大的关注，经过人们不懈的努力，终于建立起了现代语义学。

现代语义学与传统的语义研究相比，具有以下几个显著特点：

第一，从以词为中心的语义研究扩展到研究句子和连贯性话语的意义；

第二，运用义素分类法，深入到语义的微观层次；

第三，引入命题、预设、蕴涵等概念，进一步分析高层次语言单位之间的关系；

第四，借助现代逻辑学和数学的手段，使语义研究形式化；

第五，开展语法、语义和语用的综合研究。

现代语义学一般分为词汇语义学、句子语义学和篇章语义学三个分支。

词汇语义学主要研究语义场、义素分析和词的语义关系等。语义场理论认为：语言中的各个词项按它们的意义联系汇聚成若干语义场，它们依次构成较高层次的场，最后包括整个词汇。每个词项都在场中获得它确定的指称范围，一价值。如汉语的亲属称谓场中有“哥哥、弟弟、姐姐、妹妹”四个词，而英语中只有“brother”和“sister”两个词，它们的指称范围不同，因此具有不同的价值。

义素分析是在借鉴音位区别特征原理的基础上建立起来的语义成分分析的理论，他们设计出一套元语言来描写词项的意义。如：“单身汉”一词，含有“人、成年、男性、从未结婚”等意义，因而词义可以用下面这一组元素表示：“HU-MAN”、“ADULT”、“MALE”、“NEVER—MARRIED”。“男人”的词义可以用“HUMAN”、“ADULT”、“MALE”表示，“人”的词义只须用“HUMAN”表示。用这种方法分析语义，可以明确地显示：如果两个词语所含的元素相同，就彼此同义；如果两个词语有一个或几个共同元素，彼此之间就语义相似；共同语素越多，语义越接近。

语义关系的研究是在聚合关系和组合关系原理的基础上进行的。聚合关系如“菜—白菜、菠菜”为上下关系，“愿望—希望”为同义关系，“勇敢—怯懦”为反义关系，“买—卖”为相对关系等。组合关系指从语法、语义和语用的角度来分析词项的搭配和组合能力。

句子语义学一方面是从分析句子内部的语义关系，另一方面则是分析句子之间的语义关系。英国的 G·利奇等引入逻辑学中判断命题是否真实的手段，进行句义分析，他举出七类基本陈述，并提出确定句子真假的定义。如：

第一，x 和 y 同义。如“我是个孤儿”与“我是个没有双亲的孩子”同义。定义：x 的真实条件同 y，即如 x 是真，y 也是真。同样，如 x 是假，y 也是假；反之亦然。

第二，x 为同义反复。如“这个孤儿没有双亲”。定义：x 永远是真。

第三，x 为语义异常。如“这个孤儿的双亲住在纽约”。定义：句义与预设相悖，是荒谬的。

篇章语义学则以连贯性话语为研究对象。因为词的意义和句子的意义往往只有在篇章中才得到确定和具体体现，如本文开头的“男人的一半是女人”句，如果脱离了这具体的篇章，这句话的语义是异常的，其句义与预设是相悖的，是荒谬的；而当你看完了整篇小说，你就可以体会到这个标题的深刻内涵。因此，对篇章语义的研究是有着重要的意义的。

35. “卑鄙”的诸葛亮

——谈古今词义的演变

流传千占的《出师表》上有这样一句话：

先帝不以臣卑鄙，猥自枉屈，三顾臣于草庐之中。

诸葛亮身为堂堂蜀国丞相，何以自称“卑鄙”？在今天，即使是品行极为恶劣的人也不会把“卑鄙”这个词往自己身上用的。但诸葛亮却给自己戴了一顶“卑鄙”的帽子，奇哉！

说来奇，其实不应奇。时有古今，地有南北，变在其中。语言赖以存在的人类社会在不断变化，语言自身当然也在不断变化。不光形式上有大量的变化，内容也在不断地变，同样是一个词，古时是一个意思，今天可能是另一个意思了。“卑鄙”今天的意思是品行恶劣，用来指极为无耻之人。可是在古汉语里“卑鄙”的意思却不是这样，而是地位低微，见识平常的意思，可以指地位出身不高的人。“品行恶劣”这个意思是很晚才产生的。同是“卑鄙”两个字，可古今意思却差之千里了。诸葛亮说自己“卑鄙”只是自谦之词，说“先帝”刘备不在乎他地位低下，屈驾三顾茅庐，而不是说自己卑鄙无耻。

从“卑鄙”这个词可以看出，古今词义的变化是很大的。不考虑古今词汇在形式上的新陈代谢，有大批古代词语今天成为历史词语；不再使用；就是同一形式的词语，在意义上古今往往有各种不同。

有些词古今的差别在于义项上有增减，比如古汉语“爱”有两个意思，一个意思是喜欢、亲爱、疼爱，这是古今一致的；它还有一个意思是吝啬、爱惜，如《孟子·梁惠王上》：“齐国虽小，吾何爱一牛？”“爱一牛”意思是舍不得一头牛或者说吝啬一头牛，而不是喜欢一头牛。

有的词语古今差别在于词义扩大或缩小，像古汉语中的“江”和“河”，多专指长江和黄河，这就比今天所指的范围小多了，从今天的角度看，词义扩大了。词义缩小的例子也很多，如《论语·微子》：

“子路从而后，遇丈人以杖荷^ò。”

其中“丈人”是指一位老人，“丈”借为扶行的拐杖，“老人持杖，故曰丈人”。“丈人”一词可不是今天常用义“岳父”。

有些词的词义由古至今已经发生了转移，如古汉语中的“涕”是指眼泪，并不是指鼻涕。《诗经·氓》：“泣涕涟涟。”《出师表》：“感激涕零。”都是指眼泪。今天所说的鼻涕古汉语多用“泗”，如《诗经·泽波》：“涕泗滂沱。”毛亨传说：“自目曰涕，自鼻曰泗。”是从眼里面出来的还是从鼻子里面出来的，分得很清楚。

总之，古今词汇在不断变化，不仅在数量上、构成形式上有大量的变化，而且在词义方面有着大量的变化。有些词义变化古今差别很大，有些变化比较细微，往往不易觉察，容易使人产生以今逆古的错误。

36. 三管齐下

——解释词义的方式

我们翻开各种辞书、字典，每条正文的后面都有解释，很多是用下定义的方法解释词义的。那么前人是怎样训释词义的呢？他们的训诂方法是不是也主要是下定义呢？不是这样。传统的训诂学在解释词义方面有自己一套独特的办法。其中主要有三种：形训、声训和义训。这些方法早在先秦时期就已广泛存在。

《左传·宣公十二年》：夫文止戈为武。

《左传·昭公元年》：于文皿虫为蛊。

《韩非子·五蠹》：古者，苍颉之作书也，自环者谓之厶，背厶谓之公。

这几个例子都是利用汉字字形来说明词义，从字体结构入手分析造字之初的本义。这实际上就是以形思义，也就是形训方法。汉代许慎《说文解字》非常注重分析字形，寻求形义之间的联系，可说是典范之作。但是，语言在不断发展变化，词义不断发展变化，文字本身也在不断发展变化，造字之初的意图很可能从文字形体上已经根本找不出半点信息来，形与义的联系趋于模糊，甚至无从寻找，因此必须在持之有据的情况下，才能使用形训的办法，以免穿凿附会。

不同于形训的以形索义，声训是因声求义，“义以音生，字从音造”。只要抓住声音这个主要线索，往往就能找出词的本义、引申义、假借义以及命名由来、所属词族等脉络。所以训诂学越来越认识到寻求词义的渊源必须把音义联系起来考虑。这种方法在先秦时期也是大量存在的：

《孟子·滕文公上》：庠者养也，校者教也，序者射也。

《孟子·尽心下》：征之为言正也。

《荀子·大略》：礼者，人之所履也。

在《尔雅》、《说文解字》、《方言》等训诂专著中，声训方法已被广泛应用。尤其是汉末刘熙《释名》，几乎全用声训。声训可以说明文字通假，探求词语的语源。当然也有一些主观推测及随意扩大声训范围的地方。《释名》一书就有很多解释令人怀疑。

义训是相对于形训、声训而言的，实际上就是一般的词义解释，是解释词跟词义之间的关系。解释本义、引申义、比喻义等。一般是用今语释古语，用通语释方言等。如：

《说文》：舟，船也。段注：古人言舟，汉人言船。

《方言》：党、晓、哲，知也。楚谓之党，或曰晓，齐宋之间谓之哲。

形训、声训、义训这三种方法不是各自孤立的，而是相互补充，相互结合的，是三管齐下。正如清代训诂大家段玉裁《广雅疏证序》所说：“小学有形有音有义，三者互相求，举一可得其二。有古形，有今形；有古音，有今音；有古义，有今义，六者互相求，举一可得其五。”“学者之考字，因形以得其音，因音以得其义。”把握了形音义的横向联系和各自的纵向发展关系，就会使训诂更加确凿、可靠。

37. 从“铁蚕豆”说起

——词的本义、引申义和比喻义

说“这孩子喜欢吃铁蚕豆”大概不会有人理解成这蚕豆是铁做的吧。要是铁做的蚕豆，让孩子吃到肚子里那麻烦可就大了。因为铁是金属，那玩意儿可不好消化，吃下去是要出危险的。“铁蚕豆”不是铁做的，“这孩子”偏又“喜欢吃”，所谓的“铁”，意思明摆着不是铁的本来含义，而是说像铁似的那么坚硬，是一种比喻的用法。可见，“铁”本义是一种金属，“铁蚕豆”的“铁”意思是坚硬，是比喻义。

一般地说，词的本义就是它最初出现时所表示的意思。在语言使用过程中，由于各类客观对象之间有各种各样的联系，人们就可能会用称呼这一类对象的词去称呼与这类对象的特征有某种联系的其他对象。因此，一个词就有可能派生出与本义有联系的各种转义，如引申义和比喻义。

引申义是由本义直接衍生、推演出来的，跟本义有着或多或少的联系，例如：

- (1) 《史记·陈涉世家》：今亡亦死，举大计亦死，等死，死国可乎？
- (2) 《庄子·德充符》：无趾曰：“吾唯不知务而轻用吾身，吾是以亡足。”
- (3) 《荀子·天论》：天行有常，不为尧存，不为桀亡。
- (4) 《晋书·周嵩传》：嵩曰：“亡兄天下人，为天下人所杀，复何所吊？”

(1) 中的“亡”用本义，意思是逃亡、逃跑；(2) 里“亡”是引申义，意思是遗失或失掉，成语“亡羊补牢”中的“亡”用的就是这个意思；(3) 里的“亡”又进一步引申，意思是灭亡、消亡；(4) “亡兄”的“亡”又做了引申，意思是死亡。引申义正是这样层层引申而来的。

比喻义是通过打比方产生的，并在长期使用过程中逐渐固定下来。比如“冷门”、“冷货”中的“冷”意思就是比喻义。再如“工程搁浅了”，“搁浅”原指船只进入水浅的地方，无法再行驶，这里比喻事情遭到阻碍，不能顺利进行。比喻义不同于词的临时的比喻用法，如“孩子们像春天里的花朵”，“像花朵”是打比方，“花朵”的词义没有改变。

总之，词的本义是造词之初时的词义，引申义和比喻义都是在本义的基础上逐步引申或打比方而形成的。掌握一个词的本义、引申义和比喻义及其相互间的联系，能够以简驭繁地把握该词的整个词义系统，对该词各义项的理解也会变得更加有条理。

38. 同中有异

——同义词及其作用

同义词，顾名思义，就是意义相同或相近的几个词。其中又可分出两种情况，一是几个词的意义完全相同，一般可以替换使用，例如“演讲”与“讲演”、“气力”和“力气”等等，这样的词可称为等义词。一种是几个词意义相同或相近，但意义和用法上又有一些差别，即同中有异，例如下边一段话：

无论有几十桩毛病，几百条缺点，但是到了是

非黑白的紧要关头，爱和憎是强烈而鲜明的。

其中的“毛病”与“缺点”是同义词，它们的意义有相同的一面，但也有差别，二者意义的轻重程度不同，“毛病”比“缺点”程度上要轻，所以它们不能随意替换，否则会影响文意的表达。正是同中之异中的“异”才把它们联系在一起，并对它们进行分工。再比如老舍《龙须沟》：

赵老 西边的新厕所昨儿交工，今天没事。

大妈 真没想到啊！共产党给咱们修茅房，抓土匪，还要修沟，……

“厕所”跟“茅房”指的一码事，不过语体色彩有所不同，“厕所”较正式，“茅房”的口语色彩很浓。

汉语中存在着丰富的同义词，这也是汉语的一大特色。大量同义词的存在，对语言表达有积极的作用。

同义词使语言表达精确、严密。如“瞻仰”、“视察”、“瞭望”、“看望”、“探视”、“俯视”等都是“看”的同义词，如果不论看什么，都只用“看”，句子就会显得呆板、枯燥，意义表达也不精确。“瞻仰烈士遗容”表达一种崇敬的心情，“视察工地”表示上对下的关系，如都换成“看”，就表达不出不同的情景和感情。

同义词的运用，可使文句生动活泼，富于变化。连用时还可以加强气势，例如贾谊《过秦论》：

秦孝公据殽函之固，拥雍州之地，君臣固守，以窥周室，有席卷天下、包举宇内、囊括四海之意，并吞八荒之心。

有时利用同义词可以使语气变得委婉，而不那么刺目刺耳。比如同是表“死亡”的意思，可以用“去世”、“逝世”、“下世”、“仙逝”、“过世”、“辞世”、“作古”等同义词。

同义词是任何语言里都不可缺少的，有时甚至有人依据同义词的多寡来判定一个语言的词汇是否丰富，语言是否发达。把握同义词的同中有异有助于准确理解文意。正确地运用同义词可以增强言语、文章的力度，使之生动活泼，起伏有致。

39. 背道而驰

——反义词及其作用

“失败是成功之母”、“胜不骄，败不馁”、“先天下之忧而忧，后天

下之乐而乐”等等，这些我们很熟悉的格言警句中都含有反义词。如“失败”与“成功”，“胜”与“败”，“先”与“后”，“忧”与“乐”。

顾名思义，反义词就是意义相反或相对的一组词。反义词所表现出来的意义上的矛盾对立，往往是客观事物矛盾对立的反映。像上边例子中的反义词就是这样。但有的反义词反映的事物本身，孤立地看来并不互相矛盾对立，像“红、白”、“手、脚”、“冬、夏”等。它们构成反义关系，主要是由社会习惯决定的，也就是在交际中常把它们当作同一范畴中相互矛盾对立的因素看待，久而久之就成了相对的反义词。

一组词成为反义词，意义相反是一个重要条件。但相反并不就是毫无共同之处，恰恰相反，一对反义词的存在必须以同为基础，是在同上的反。也就是构成反义的两个或两个以上的词必须属于同一意义范畴。如“长”和“短”同属“度量”范畴，“冷”和“热”同属“温度”范畴，“古”与“今”都属于时间范畴，等等。不同范畴的词不能构成反义词，如“浅”与“大”就不能构成反义词，因为“浅”指深度，“大”指体积。

此外，一组词是否构成反义词，还要看它们是否属于同一语言符号系统，是否处于同一时间平面等要素。共同语的词与方言中的词不能形成反义词，像普通话“大”与方言中的“细（小）”。汉语中的词与其他语言的词也不能形成反义词，如“快”与英语“slow”就构不成反义词。所谓同一时间平面，就是指同一历史时期。不同历史阶段，像古与今就不能形成反义词，如“白”与“赤”。

由于反义词的对立通常是客观事物矛盾对立的反映，因此通过反义词来揭示矛盾事物的对立面，可以使人们在鲜明对比之下认清事物的是非、善恶、轻重、缓急，收到良好的表达效果。如毛泽东《改造我们的学习》中的两句：

墙上芦苇，头重脚轻根底浅；

山间竹笋，嘴尖皮厚腹中空。

“重”与“轻”、“尖”与“厚”两对反义词的运用，就把那种毫无主见、亦步亦趋、胸无点墨人的嘴脸形象地勾划了出来。

此外，历史上一些成对的反义词往往可以用来构成合成词或成语。如“是非”、“冷暖”、“呼吸”、“多少”；“新陈代谢”、“悲欢离合”、“厚今薄古”、“同甘共苦”等等。

总之，反义词是词汇中很大的一个聚合体，在语言运用中起着重要作用。

40. 吉庆有鱼（余）

——同音词及其作用

逢年过节，人们总喜欢在餐桌上摆一盘鲜美无比的鱼，常常还补上一句：“吉庆有余哇！”

人们通过“鱼”来表达吉庆有余的美好愿望，并不是“鱼”这份菜可以有这样的巨大作用，也不是“鱼”这个词有“吉庆有余”的含义，而仅仅是“鱼”跟“吉庆有余”的“余”是同音的。也就是说，“鱼”跟“余”是同音词，义殊而音同。

恐怕任何一种语言都有大量的同音词，汉语也不例外。汉语有数以万计甚至百万计的词语，而普通话的声、韵、调却只有那么几个，总共也不过 1000

多个音节。因此，大量同音词的存在就不可避免。比如普通话念 y 音的字就有上百个，可见，多音的比率是多么的大。

同样是同音词，情形也不一样。同音词大体可以分成两类，一类是不光音同，而且书写形式也一样，比如夸某人的外表好，可以说“仪表端庄”；有些工厂生产温度表、气压表、电表等仪器，我们常管这样的厂叫仪表厂。“仪表端庄”的“仪表”跟“仪表厂”的“仪表”就是这样的同音词，音同字也同，词义不同，而且根本上就没有什么关系。另一类是音同，书写形式不同，这种情形占同音词的绝大多数。这类例子很多，如“战友”跟“占有”，“著名”与“注明”，“规格”与“闺阁”，“吉利”和“极力”，“蜜蜂”和“密封”等等。

同音词是同音的，因此，就某个音而言，它既可以指这一个意义，又可以表示另一个意思。所以人们常常利用同音关系造成一语双关的效果。例如散文大家朱自清先生写过这样一段文章：

我从昆明到重庆是飞的。人们总是羡慕海阔天空，以为一片茫茫，无边无界，必然大有可观。因此认为坐海船坐飞机是“不亦快哉”！

“不亦快哉”原是说“岂不痛快”！但联系到坐海船坐飞机，却又有了双关的含义：“那岂不是速度很快吗！”一个“快”字，联着“痛快”和“速度快”，十分巧妙。

古人写文作诗讲究一字千金，注重文字简练，所以往往比今天的人们更擅长使用同音词。古诗词里面这种同音双关的例子不胜枚举。像唐代著名诗人柳禹锡的《竹枝词》：

杨柳青青江水平，闻郎江上踏歌声；

东边日出西边雨，道是无晴还有晴。明着是说“晴”，实际上却在说“情”，这么含蓄隽永，意味深长，真是道是无情却有情了。

当然，同音词也有不少负作用，稍不注意，就可能会混淆视听，妨碍交际。如“期中考试”和“期终考试”、“喜欢越剧”和“喜欢粤剧”等等，会造成人们交流的误会。

41. 近亲一族

——谈同源词

狗是一种大家熟知的动物，小马驹是小马。文章一开头就把狗和马放到一块，真是有些驴头不对马嘴，风马牛不相及了。其实它们有关系，而且有很大的关系。

这两个词有什么关系呢？关系在语音上极为相近，在意义上二者相关。今天的普通话“狗”念 gǒu，“驹”念 jū，似乎差得远了，可是在古代，在造字之初，两个字的音是差不多的，使用同一个声旁“句”。“句”今天普通话念 jù，其实也有念 gǒu 的。像卧薪尝胆的越王勾践，“句”姓就念 gǒu。可见，gǒu 跟 jū 二者的语音关系不像我们一般人想像得那么不同，相反却是很有渊源关系的。再从词义上看，“狗”和“驹”，一个是小犬，一个是小马，都是形体小或年龄小的家畜。

不独犬与马，其他如牛羊乃至熊虎，在古汉语里都有类似的称谓：小犬为狗，小熊、小虎为豹，小马为驹，小羊为羔，小牛为犊。这些词就是同源

词。说“狗”、“豹”、“驹”、“羔”和“犊”是同源词，可以从大量古籍中找到证据。清代语言学家段玉裁说：“‘未成豪，狗。’与马二岁曰驹、熊虎之子曰豹同义，皆谓稚也。”礼记曲礼疏说：“大者为犬，小者为狗。”可见，古汉语狗与大的关系正如驹跟马的关系，是大小、老幼的不同称谓。相类似的，《诗经·召南·羔羊》有“羔羊之皮”一句，毛亨传：“小曰羔，大曰羊。”《尔雅·辨畜》郭璞注说：“今青州呼犊为犊。”犊就是小牛，“呼犊为犊”也就是管小牛叫犊，我们不妨也可以叫作：“小曰犊，大曰牛。”

这种有语源关系的一组词在古汉语里极为常见。如：“惊”（繁体字为驚）是马惊，惊可以引起警惕，因此又引申为警觉、谨慎；“警”是警戒；“儆”也表示警戒；“敬”表示谨慎、严肃，《论语·学而》：“敬事而信”用的就是这一意思。“驚”、“警”、“儆”、“敬”同出一源。再比如：“皮”是长在人和动物身上的，《说文》段注说：“取兽革者谓之皮，……引申凡物之表皆曰皮。”；“被”是覆盖在人身上的，《释名·释衣服》：“被，被也，所以被覆人也。”；“披”是覆盖在肩上背上，常写成“被”；“帔”是古代披在肩上的服饰。“皮”、“被”、“披”、“帔”，也是同源词。

汉语里这种音义相通，同出一源的现象，古人也有所认识。沈括《梦溪笔谈》上记载宋代有学者专门从字的声符入手去解说字义：

“王圣美治字学，演其义为右文。古之字书皆从左文。凡字，其类在左，其义在右。如木类，其左皆从木。所谓右文者，如戈，小也，水之小者曰浅，金之小者曰钱，歹而小者曰残，贝之小者曰贱。如此这类，皆以戈为义也。”这就是王圣美的“右文说”。虽然“右文说”有失偏颇，但在一定程度上揭示了汉语同源词音义相通的关系。

同源词是要寻找词语在语源上的关系，要求音相同或相近，义相近或相关，而不拘泥于形体上是否有联系。同源词的研究就是从语言的角度研究词语的源流、脉络，这使得词汇和语义的研究步入更加科学的轨道，有利于语言研究的深化。

42. 不可拆散的鸳鸯

——谈联绵词

鸳鸯是拆不散的，“鸳鸯”也是不能拆散的。我们一般不说这个“鸳”怎么样，那个“鸯”又怎么样，“鸳鸯”两个字只有放在一块才是一个完整的词。这样的词就是联绵词，也称为谜语。

因为联绵词是两个字联缀在一起不能分开来讲的双音节词，词中的两个字仅仅是两个音节，是所谓“合二字为一词，两声共一义”（章太炎语），所以把它们分开来讲是错误的，或是很荒唐的。联绵词的特点正在于两个音节只是连结起来表示一个意思，其中任何一个单独的音节一般来说是无意义的，整个词的词义更不是两个字的字义相加得来的。古代注释家往往不懂这一点，把两个音节拆开来解释，自然是牵强附会，随意曲解。正如清代训诂大家王念孙在《读书杂志》上所说：“夫双声之字，本因音以见义，不求诸声而求诸字，宜其说之多凿也。”例如：《水经注》：“狐性多疑，故俗有狐疑之说。”《颜氏家训·书证》：“《离骚》曰：‘心犹豫而狐疑。’……

吾以为人将犬行，犬好豫在人前，待人不得，又来迎候。如此往还，至于终日，斯乃豫之所以为未定也，故称犹豫……狐之为兽，又多猜疑，故听河冰无流水之声，然后敢渡。今俗云狐疑虎卜，则其义也。”

这是一种典型的拆联绵词而妄解的例子。其实，据王念孙的说法，“狐疑”、“犹豫”、“嫌疑”、“踟蹰”都是联绵词，“狐疑”和“嫌疑”只不过是一声之转罢了。把“狐疑”、“犹豫”拆开解释，属于望文生训。

从构成特点来看，联绵词大体上可以分成三类：一类是双声，例如“鸳鸯”、“仿佛”、“留连”、“仓卒”、“荏苒”等；一类是叠韵，如“荒唐”、“逍遥”、“徘徊”、“辗转”、“缠绵”等；还有一种是既非双声又非叠韵，如“淡漠”、“颠沛”、“滂沱”等。

从形式上看，联绵词由两个音节组成，因此，其中的音节用什么字来表示往往不固定。同一个联绵词经常有好几种乃至好几十种写法。例如“徜徉”也写作“相羊”、“倘佯”、“尚阳”等。“犹豫”也写作“犹与”、“犹夷”、“容与”等。有的时候联绵词的两个音节词还可以颠倒次序，例如“犹夷”也可作“夷犹”；“绵渺”也可作“渺绵”；“泓漕”也可作“噌呖”等。

总之，联绵词是汉语发展中的一类较为特别的、数量可观的双音节词，只可因其声求其义，不能拆而为二，望文生训，曲解词义。

43. 往者已矣

——历史词语

初唐四杰之一的杨炯有一首《从军行》：

烽火照西京，心中自不平。牙璋辞凤阙，铁骑绕龙城。雪暗凋旗画，风多杂鼓声。宁为百夫长，胜作一书生。

“宁为百夫长，胜作一书生”，可谓千古绝句，表达了投笔从戎和同仇敌忾的慷慨之气。可是“百夫长”是什么？可能不少人都不太清楚。“百夫长”是唐代以前职位很低的军官，今天早已没有这种军衔了。还有，诗中的“牙璋”是什么？“凤阙”是什么？“龙城”又指的什么？也不是今天的人所能尽知的。“牙璋”是古代用来调遣军队的兵符。“凤阙”指的是皇宫。“龙城”是汉代匈奴人集会举行祭天仪式的地方，诗中借指侵略者的首府。

翻开古书，这种类似的不为我们所熟悉的词很多，这是由于时代变迁，社会变革，词汇也随着发生了变化，新陈代谢成为必然的结果。这样一些词，在历史上一度出现并使用过，但今天已从现代汉语词汇里面消失了，这就是历史词语。

今天废弃不用的历史词语不光数量巨大，而且范围广，涉及社会生活的各个方面：如：

(1) 有关天文历算方面的：星纪、玄枵、诹訾、降娄、大梁、实沈、鹑首、鹑火、鹑尾、寿星、大火、析木（古代用来表示黄道的十二个等分，合称十二次）；摄提格、单阏、执徐、大荒落、敦牂、协洽、涒滩、作噩、阉茂、大渊献、困放、赤奋若（古代太岁纪年法中的十二个太岁纪年名）。

(2) 有关音乐乐器方面的：宫、商、角、徵、羽（古代五音，也即五个音阶名）；黄钟、大吕、太簇、夹钟、姑洗、中吕、蕤宾、林钟、夷则、南

吕、天射、应钟（古代十二标准音高的名称，合称十二律）；金、石、土、革、丝、木、匏、竹（古代八类乐器名称，合称八音）。

（3）有关古代地理方面的：关内道、河南道、河东道、河北道、山南道、陇右道、淮南道、江南道、剑南道、岭南道（唐代给全国划分的十大行政区域名称）。

（4）有关古代职官方面的：大司徒、大司马、大司空（汉代中央官制，合称三公）；吏部尚书、户部尚书、礼部尚书、兵部尚书、刑部尚书、工部尚书（唐代中央各部长官名称，合称六部尚书）。

（5）有关科举方面的：乡试、会试、殿试（科举三级考试名称）；童生、附生、增生、廪生、监生、贡生（古代参加不同资格科举考试人的名称）。

（6）有关古代器物的：鼎、鬲、釜、甑（古代烹饪器具）；尊、觥、爵、觥、壶（古代盛酒器或饮酒器）。当然这里列举的只是非常小的一部分历史词语。

总之，历史词语是指历史上曾经使用过的，而所指称的事物今天已经消亡的词语。这些词语今天除了在学术著作、历史小说等特定的场合使用外，一般不再使用。

44. 拿来主义

——谈外来词语

女孩儿喜欢吃巧克力、冰激凌，喜欢喝咖啡，也喜欢咖啡屋的温馨情调；男孩子呢，喜欢凑在一起喝啤酒或白兰地，有时或许还要来瓶威士忌。这些糖果啊饮料啊是我们的土产吗？不是。“巧克力”、“冰激凌”、“咖啡”、“啤酒”、“白兰地”、“威士忌”都不是中国的“土著”，而是漂洋过海来中国定居的，它们的老家不在中国，而是在西方国家。它们就是汉语词汇中来源很特殊的一类——外来词。

为什么我们要借用人家的东西呢？语言学家陈原说：“每一种活着的语言，都有充分的吸收功能，这种功能，在很多场合比较明显地表现于语汇上，也就是说，凡是有生命力的语言，它从来不害怕同其他语言接触，而且会在社会生活认为必需的时候，吸收自己本来没有的新词汇——这些词汇反映了外面客观世界的实际。”他又说：“20 世纪的现代世界中，一个独立自主的现代民族国家，要排除外国的、异族的、外来的事物，在客观实际上是完全不可能的，也是极端愚蠢的。”当今世界是个大流通的世界，各国、各地区的联系日益紧密，人们的交往越来越频繁，科学、技术、信息等的交流日趋广泛，这就必然会带来许多新鲜事物，而词汇是社会变化最敏感的反映者，生活接受了必要的外来事物，如果不吸收相应的外来词，就解决不了传达信息的问题，交际就会受到阻碍。适当地吸收外来词，会大大地丰富我们的词汇宝库，使我们的语言建筑材料更加多样。

鲁迅一直倡导拿来主义，其中就包括吸收国外的词汇。他在《热风·不懂的音译》中举了汉语吸收并一直使用着的许多外来词，如：“靴、狮子、葡萄、萝卜”等。

对于国外的东西，我们首先要拿来，然后分析、研究、消化、吸收，对于外来词我们也要这样。最初遇到外来新事物、新思想、新方法时，人们还

不能十分理解它的含义，为了赶紧“拿来”，就采用了音译，用方块字音译，如“德谟克拉西（民主）”、“赛恩斯（科学）”、“费厄泼赖（fair play 公平竞争）”等，都是直接音译过来的，这是一条很便捷的道路。但由于汉语本身的特点，用方块字音译的词，有时很难上口，有时又会使人“望文生义”，于是往往废音译取意译，前边例子括号里的就是意译。

外来词大体上可分为三种类型：一是纯音译的，如“咖啡（coffee）”、“可可（cocoa）”、“逻辑（logic）”、“雷达（radar）”等；一是音译加上表类名的汉语语素，如“啤酒”，“啤”是从 beer 音译过来的，“酒”是个义类。再比如“吉普车”（jeep+车）、“卡车（car+车）”、“芭蕾舞”（ballet+舞）等；三是音译兼意译的，如“x 光”（x—ray）、“道林纸”（dolling—paper）等等。

外来词正是这样的一类词：它反映了各国、各民族、各地区的相互关系，是各族人民往来的一种历史见证。它大大丰富了本民族语言的词汇，使本族语言更富有生机和活力。

45. 民族文化的积淀

——成语

你知道“一衣带水”缘自何处吗？

《南史·陈后主纪》里有这么一句话：“隋文帝谓仆射高颍曰：‘我为百姓父母，岂可限一衣带水不拯之乎？’”原来它的历史还很久远。我们知道的成语来源多，我们的历史和文化知识就变得更加丰富。

汉语成语的来源非常广泛，常见的有好几个方面。有不少成语来源于神话寓言，例如“精卫填海”来源于《山海经》；“愚公移山”来源于《列子·汤问》，“火中取栗”来自法国拉·封丹的《猴子与猫》。也有不少成语来源于历史故事，例如“望梅止渴”源自《世说新语·假谲》；“闻鸡起舞”来自《晋书·祖逖传》；“四面楚歌”来源于《史记·项羽本纪》。古人的诗文语句往往发展成为一些成语，如“虎视眈眈”来源于《周易·颐》；“舍生取义”来自《孟子·告子上》；“老骥伏枥”来自曹操的《步出夏门行》；“物换星移”来自王勃的《滕王阁序》。此外，有时候人们的口头俗语也可以发展成为成语，像“狼子野心”、“众志成城”等就来自古时的俚语；像“指手划脚”、“拐弯抹角”等就来自后世的口语。

看，每个成语的背后都隐含着大量文化信息。

从上面举的例子我们可以发现，成语大多是四音节的。这同汉语语言片断双音节化有很大关系，双音同双音结合是现代汉语的一个主要节奏倾向。但“四音节”并不是成语的标志，也有的成语是三音节或更多音节的。例如“既来之，则安之”、“树欲静而风不止”、“工欲善其事，必先利其器”等，就有不少人认为是成语。

既然四字性不能作为判断成语的标准，那么以什么为标准呢？成语必须具有意义的双层性，字面上是一个意思，实际上是另一种意思。也正是由于这个原因，我们不能望文生义，把成语构成成分的意义进行简单相加，必须透过字面义去进一步深入理解。如“凤毛麟角”，表面上是“凤凰的毛麒麟的角”，实际上指“稀少而可贵的人才或事物”。

成语的结构一般较定型，不能任意变动词序、抽换或增减其中的成分。如“任重道远”不能改成“道远任重”或“任重路远”等。当然，在一定条件下，成语也可灵活运用。

由于成语有精练、形象的特点，因此在语言中得到广泛运用。成语言简意赅，如果使用得当，可使语言简洁，增强修辞效果。如毛泽东的《别了，司徒雷登》：“总之是没有人去理他，使得他‘茕茕子立，形影相吊’，没有事可做了，只好夹起皮包走路。”里面用了成语“茕茕子立，形影相吊”，形象鲜明简洁地描画出了司徒雷登孤立无援、可怜兮兮的模样。

总之，成语是一种具有意义的双层性、比喻性和结构的定型性的语言形式。

46. 民间智慧的结晶

—— 谚语和俗语

鲁迅的《阿Q正传》里有这么一段文字：

这拳头还未达到身上，已经被他抓住了，只一拉，阿Q踉踉跄跄地跌进去，立刻又被王胡扭住了辫子，要拉到墙上照例去碰头。“君子动口不动手！”阿Q歪着头说。王胡似乎不是君子，并不理会，一连给他碰了五下，又用力一推，至于阿Q跌出六尺多远，这才满足的去了。

阿Q眼看要吃苦头，“好汉不吃眼前亏”，设法免遭皮肉之苦，竟说出“君子动口不动手”这句话作挡箭牌，冲着王胡说固然可笑，由阿Q的嘴说出来也显得十分滑稽。

“君子动口不动手”是句谚语，是句连阿Q都能张口就来的谚语。汉语里有大量的谚语，而且是自古就有。《史记》里就有很多古谚，如：“狡兔死，走狗烹；飞鸟尽，良弓藏；敌国破，谋臣亡”、“前事之不忘，后事之师”等等。可以说谚语是人们根据自身对自然界对社会对人生的切身感受而生发出来的，是在使用中不断得到凝练，并广泛流行开来，能够表达一个相对完整意义的短句。它们具体来源于何时何地，是谁创造的，一般搞不清，只是在人们之间口耳相传，历久不衰。它们相对稳定，也有一定的灵活性，一个谚语常常有好几个说法。

谚语常常也称俗语，如《红楼梦》中的两段：

紫鹃道：“姑娘身上不大好，依我说，还得自己

开解着些。身子是根本，俗语说的‘留得青山在，依旧有柴烧’。况这里自老太太、太太起，那个不疼姑娘？”（82回）

那刘姥姥先听告艰难，只当是没想头了，心里便突突的；后来听见给她二十两，喜的又浑身发痒起来，说道：“嗳，我也是知道艰难的。但俗语说的‘瘦死的骆驼比马大’，凭他怎样，你老拔根寒毛比我们的腰还粗呢！”

（第6回）

所谓“俗语说的”实际上就是谚语。有人认为谚语不同于俗语，应有区别。即便有些区别，那也是大同小异。就具体的一句话而言，也很难定个界限，说哪个是谚语，哪个是俗语，如“这山望着那山高”、“人怕出名猪怕壮”、“淹死都是会水的”、“好了伤疤忘了疼”等等。

说话、写文章使用谚语或俗语，可以带来很好的修辞效果。例如上面说

到的《红楼梦》中的刘姥姥，出口说话多俗语，十分生动形象，也非常符合人物的身份特点。再如毛泽东《论十大关系》里有一句话：“你要母鸡多生蛋，又不给它米吃，又要马儿跑得快，又要马儿不吃草，世界上哪有这样的道理。”用谚语来说明道理，既活泼生动又十分准确贴切，增强了文章的感染力。

47. 隐而后发的妙语

——歇后语

下面是《红楼梦》中的两段话：

凤姐笑道：“我说他们不用人费心，自己就会好的，老祖宗不信，一定要我去说和；赶我到那里说和，谁知两个在一块儿对赔不是。倒像‘黄鹰抓住鸪子的脚’——两个人都‘扣了环了’！哪里还要人去说呢？”说的满屋里都笑起来。（30回）

那宝玉是个“丈八的灯台——照见人家，照不见自己”的，只知嫌人家腌臢，这是他的房子，由着你们糟蹋。越不成体统了。（19回）

其中的“黄鹰抓住鸪子的脚——扣了环了”和“丈八的灯台——照见人家，照不见自己”都是歇后语。

歇后语是一种群众喜闻乐见的语汇。这种语汇，历来有许多不同的叫法。如“藏词”、“缩脚语”、“歇后语”；还有“解后语”、“譬解语”、“俏皮话”等等。

歇后语结构上最明显的特征是分为前后两部分。前一部分就像是谜面，后一部分是谜底，是意义的中心所在，所以歇后语是隐而后发。如“徐庶进曹营——一言不发”。

歇后语最初只在群众口头流传，后来被逐渐吸收到书面语里来。早在秦汉时期就有不少歇后语出现，如《战国策·楚策》有如下一段记载：

庄辛至。襄王曰：“寡人不能用先生之言，今事至于如此，为之奈何？”庄辛对曰：“臣闻鄙语曰：‘见兔而顾犬，未为晚也；亡羊而补牢，未为迟也。’臣闻昔汤、武以百里昌，桀、纣以天下亡。今楚国虽小，绝长续短，犹以数千里，岂特百里哉？”“见兔而顾犬，未为晚也”和“亡羊而补牢，未为迟也”已经是我们现在所说的歇后语了。《战国策》为西汉末学者刘向所辑，这表明，早在两千年之前，汉语里就已经存在前引后注的歇后语这种语言形式了。

歇后语的结构和语义特点决定了这种语言形式有它独特的修辞作用，因此为人们所喜闻乐见。它最基本的修辞作用在于通过前一部分所表示出的形象、感情等色彩，使后一部分表示的语义形象化，并在此基础上，使语言具有诙谐性和讽刺性的特色。如“何仙姑回娘家——云里来雾里去”、“两个哑巴吵嘴——不知谁是谁非”、“木匠吊线——睁一只眼闭一只眼”、“铁匠绣花——软硬功夫都有”，等等。歇后语的诙谐性和讽刺性对于塑造艺术形象、表现人物性格都起着重要的作用。

总之，歇后语是一种结构较固定，前引后注，有强烈修辞色彩的一种语汇。

48. 长话短说的捷径

——缩略语

我们都知道“北大”就是北京大学，“清华”就是清华大学，“安理会”就是“安全理事会”。“北大”、“清华”、“安理会”等是上述名称的简称，从语言的角度看，它们就是缩略语，长话短说了。

缩略语是通过提取词组中的特征要素压缩而成的，两三个字的居多，四字以上的不多见。按组成成分的不同，可以分成三大类：一类是由原词语中的词或词素构成，如：扫除文盲→扫盲、东南亚国家联盟→东盟、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政协；青年、少年→青少年、北京师范大学→北师大、北京大学附属中学→北大附中。一类是由原词语中抽出各组成词中的共同成分与一个数词构成，如：身体好、学习好、工作好→三好，心灵美、语言美、行为美、环境美→四美，百花齐放、百家争鸣方针→双百方针。再一类是由简称再次缩略而成，如：四个现代化→四化。

不光汉语有缩略语，几乎所有语言都存在缩略语这种语言形式。如我们在报纸、电视上经常看到的“UN”就是“联合国(United Nation)”的缩写，USA就是“美国(United States of America)”的缩略；kg是“千克(kilogramme)”的缩写，ph.D就是“哲学博士(Doctor of Philosophy)”的缩写，等等。可见。缩略语这种形式在英语中也是很常见的。

缩略语能简洁明了地表达事物或现象，使语言言简意赅，而且在谈话或写作中使用，既省时又省力，所以在古今日语和书面语中都有大量的使用，尤其是现代报刊上，俯拾即是。

但是，缩略语如果数量太多，也会产生麻烦，往往造成大量的同形词，从而造成意义所指模糊不清。例如，“南大”、“山大”、“人大”这些简称，所指对象就不确定。一般人认为“南大”是南京大学，但有的地方像天津人则认为是南开大学；“山大”有人指山东大学，也有人指的是山西大学；“人大”既可能是中国人民大学，也可能是人民代表大会。所以进行词语缩略时，要尽量避免同形词，以免让人产生误会。如果随便对词语进行缩略，有时甚至会闹笑话，例如，有人把“协会(association)”缩写为“ass”，因而见笑于人，因为“ass”是“驴子”的意思，“associodon”的真正缩写应是“assoc”。

随着科学技术和社会文化的发展，缩略语在各语言中都在大量增加。缩略语本来是为了省时省力而产生的，但急剧增长的结果，反而增加了人们辨认和记忆的负担，从而给使用者带来不便。因此在缩略词语时，必须本着意义所指明确的原则，这样才能真正地、更好地发挥缩略语的作用。

49. 语言的内在规律

——语法

众所周知，句子是语言运用的基本单位，它由词或词组构成，能表达一个完整的意思。那么，词和词组是不是可以任意组合呢？“我”、“吃”、“饭”是三个词，如果任意组合，可以组成这样6种不同的形式：我吃饭、

我饭吃、吃我饭、吃饭我、饭我吃、饭吃我。在这6种形式中，只有第一种“我吃饭”是我们常用的，第五种“饭我吃”是一种很少单独使用的语序，只有在像“饭我吃，糖我不吃”这种对比的句子才能出现。其余4种在汉语里是不成话的。因为，在汉语语法中，一般要求主语在前，谓语在后，宾语又在谓语之后。在这3个词里，能充当主语的只有“我”和“饭”这两个名词；而这两个名词中既能充当主语，又能把“吃”用作谓语的只有“我”。所以，“我”处在第一位，“吃”位于主语之后，充当谓语；“饭”位于“吃”之后，充当宾语。也就是说，汉语语法规则已决定最常用的词序形式就只有“我吃饭”一种。

不仅如此，有些词组合在一起，连一种常用的句子也形不成。如“家”、“一”、“桌”这3个词，代表3个概念。这3个词要组成一个能够表达一个完整意思的句子，必须补充其他的成份，如“家里一张桌”。虽然这里所加的“里”、“张”并没有多少实质的意义，但如果没有它们，干巴巴的“家一桌”，就不成其为句子了。

还有一些句子，虽然可以适当变更词序，但词序变更后所形成的新句子，在意义上却已与原句子大相径庭。如：“母亲爱女儿”——“女儿爱母亲”，“我们打敌人”——“敌人打我们”。

由此可见，语言之有语法，语法之有制约作用，是由语言本身决定的。因为语言是一种线性的序列，在这个序列里，作为基本构成单位的词及词组，是按照一定的规则组合的，不容任意组合。正是因为有这些一定的规则——语法，所以尽管由词及词组组成的句子有多种多样的变化，本语言社团成员听起来才不会觉得有什么障碍。

与语言的总体特征一样，语法规则也是由本体语言社团成员约定俗成的。凡是语言都有语法，不同的语言有不同的语法规则。这些语法规则的本体存在于本民族或本社团成员的心理之中，是幼儿从呀呀学语的时候就从长辈那里获得的，它是第一性的。正因如此，没有学过语法理论的人也可以讲一口流利的本族语言。

语法也不是一成不变的，尽管它的发展变化的速度极缓慢，但只要我们对照一下古今汉语的语法体系，就可以明显地感觉到它们之间的差异。

50.各司其职

——谈句子成分

有一个这样的病句：

通过这次参观，对大家的启发很大。

从小学到中学到大学，老师们总是不断地告诉学生，这样的句子不合格。为什么？缺主语。是病句就要修改，办法是把真正主语前面的“通过”两字去掉，这样，句子就健全了。

缺主语，以至于句子不成立，这个问题在语法上属于必要的句子成分残缺。肢体不全，当然就有残疾，可见，句子成分对于一个完整的句子来说是很重要的。

每个句子构成成分之间有一定的语法关系，根据不同的关系可以划分出不同类型和不同性质的组成成分，这种组成成分就是句子成分。常见的有主、

谓、宾、定、状、补六大句子成分。如：

你骗人！

你说这话他爱听。

主语和谓语两个成分之间是表示陈述与被陈述的关系，如上例中的“你”与“骗人”，“你说这话”与“他爱听”，都是这样的关系，前面的是主语，后面的是谓语。而且第二个例子的主语和谓语又分别是由有主谓关系的词组充当的。以前人们认为汉语的主语主要由名词充当，谓语由动词、形容词充当。其实汉语的主语、谓语都可以由名词性的成分和谓词性的成分来充任，词类跟句子成分并没有一一对应关系。

谓语常常不只是由一个词来充当的，像上例中的“骗人”、“说这话”、“爱听”就是由表示支配或关涉关系的词组充当的。这种关系就是述宾关系，前一个成分，如“骗”、“说”、“爱”都是述语，“人”、“这话”、“听”是宾语。可以发现，述语主语由动词性的成分充当，而宾语可以是名词性成分，也可以是谓词性成分。像“打算上博士”、“等两天”、“看一看”这样较为特殊的词组，现在一般倾向于把它们看作是述宾关系，因为它们在语法功能方面跟一般的述宾结构基本相同。以前人们常把主、谓、宾相并列，其实它们不是一个层次上的，述宾是谓语里面的二层的一种关系。

除了主干成分主谓宾之外，还有定状补等成分。这三个成分常被形容为“枝叶”，或叫附加成分。它们总是用来修饰、限制或补充中心成分的，跟中心成分形成一种修饰语和中心语的关系或中心语与补充成分的关系。例如：

确实是本好书。

快走！从这儿挤出去！

“确实”跟“是本好书”、“快”跟“走”、“从这儿”跟“挤出去”都是状语与中心语的关系；“好”与“书”是定语与中心语的关系；“挤”与“出去”是中心语和补语的关系。定中、状中关系统称为偏正关系，前面是修饰语，后面是中心词；中心语与补语的关系也常称为述补关系。

另外，在一个句子里，有的成分并不与其他成分发生结构关系，这种成分叫独立语，常用来表示插入、称呼、感叹等，例如：

对对，谁也不是吃素的。

江导，饭摆出来了，现在吃还是再等会儿？

嗯，还行。

“对对”、“江导”、“嗯”，这些就是独立语。

总的来看，句子各成分按一定的层次关系组合起来构成一个句子，而不是在同一个平面上的。当然，汉语里有大量的独词句，独词句就谈不上结构关系、也就无所谓句子成分

51. 独挡一面的干将

——谈实词

物以类聚，人以群分。语言中的千千万万个词，除了词义上的千差万别之外，在造句功能和组合能力等方面，也存在着差异。为了从总体上把握词语的功能、特点，我们需要把这众多的词按一定的标准，划分为不同的类别，

即词类，如名词、动词、形容词、副词、介词、连词、助词、叹词等。这众多的词类，按其造句功能来划分，又可以划分为两大类：实词和虚词。

实词是能够单独充当句子成分，表示人或事物及其动作、变化、性状等概念的词，如名词、动词、形容词、代词、数词等；虚词则是不能单独充当句子成分，但同句子的语法结构密切相关的词，如介词、连词、助词等。且看下面例子：

- (1) 我打排球。
- (2) 我打排球了。
- (3) 我正在打排球。
- (4) 我将打排球。

这四个句子，从句子成分上说，主语都是“我”，谓语是“打”，宾语是“排球”；但从句子意义看，例（1）为普通叙述句，例（2）表示过去时态，例（3）表示正在进行，例（4）表示将要进行，相互之间较大的不同。尽管如此，万变不离其宗，没有“我”、“打”、“排球”这3个实词，“了”、“正在”、“将”这3个虚词也就失去了依托，成了无根之草；实词可以不依靠虚词单独组成句子，虚词则绝无此可能。

在实词内部，根据词的组合能力，即能跟什么样的词发生组合关系和不能跟什么样的调发生组合关系，划分不同的小类。如名词，是表示人或事物名称的词，像“人”、“书”、“房”、“国家”、“手表”、“北京”等。在汉语里名词一般不同副词组合，多数名词有同数量词组合的功能；在句子中，名词主要充当主语、宾语和定语。动词是表示人或动物的动作、行为或变化的词，像“看”、“走”、“转移”、“改变”、“存在”等。汉语动词可以同副词组合（马上转移）；一般能够重叠（看看、走走）；同助词“了”、“着”等组合表示动作的完成或进行状态（老了、走着）；用肯定否定相联合的方式表示疑问（走不走，去不去）；动词在句中的主要功能是作谓语。

需要注意的是，不同的语言、不同的民族，词类的划分标准并不完全一致。例如；在俄语和德语中，名词具有性范畴，而世界上的大多数语言都没有这种形态标志，所以，俄语、德语可以按形态标准来区别名词，其他语言就不行。又如，俄语形容词可以根据性、数、格的形式加以鉴别，而英语形容词就全然没有这种词形变化。

即便在一种语言里，词类的归属也有一些难以解决的问题，如汉语中的副词，到底是实词还是虚词，我国的学者至今还没有形成一致的意见，有待进一步的研究。

52. 摇旗叫号的喽罗

——虚词

先看下面的几个“句子”：

那是一个刮大风早晨。

窗外下雨。

五、六十年代，人们曾糖果作为上乘食品。

一种捉弄、出卖而激起的怒火在心中燃烧。

爷爷小明去公园。

读起来是不是觉得很别扭？其中的意思也许我们都能领会，但语感上就是听着不舒服。现在我们给它们添上一些东西。

那是一个刮大风（的）早晨。

窗外（在）下雨或窗外下（着）雨或窗外下雨呢？

五、六十年代，人们曾（把）糖果作为上乘食品。

一种（被）出卖、（被）捉弄而激起的怒火在心中燃烧。

爷爷（和）小明去（了）公园。

这样，读起来就上口多了，意思也更显豁。是谁起了这么大的

的作用？是“的”、“着（zhē）”、“在”、“呢”、“把”、“被”、“和”、“了”等这些不大起眼的虚词们。

不能小看了虚词。该用虚词而不用，就会话不成话或是晦涩难懂；如果该用此虚词而用了彼虚词，语句就会不通，有时会把意义完全弄错。例如：他不是学生，但是是教师。虽然这句话要表达的意思也能猜到，但读起来总觉得不顺，因为它用错了虚词，应该是：他不是学生，而是教师。再比如：学生把老师说了一顿。当然，根据常识，我们也会知道这句话是说不通的，虽然偶尔也会出现这种情况，但一般不会有学生批评老师的事件，这句话应为：学生被老师说了一顿。

“把”改成了“被”。

有的句子可以用虚词也可以不用，意思同样表达得明白，但用与不用还是有些区别的，用了虚词，有时语势感情等会得到加强，把一些微妙的含义表达出来。例如：“我不会，你能会？”与“我都不会，你能会？”两句话传递的意义是相同的，但含有虚词“都”的句子所表达的感情色彩比前句无虚词的就要强烈得多，这是虚词所带来的效果。

虚词是相对于实词而言的。从功能上看，虚词不能充当句子的主要成分，而实词能；从意义上看，实词表示事物、动作、行为、变化、性质、状态、处所、时间等等，虚词有的只起语法作用，本身没有什么具体意义，如“的、把、被、所、呢、吗”；有的表示某种逻辑概念，如“因为、而且、和、或”等等。

总的来说，虚词是一种封闭的词类，数量不多，而且意义较为空灵，绝大部分不能单独成句，但它是一种非常重要的词类，数量虽然较少，但使用频率却非常高，在语言表达中起着十分重要的作用。

53. 不安分的临时跳槽

——谈词类活用

有一句俗语叫做“王八吃秤砣，铁了心”。意思人人都明白。现在要说的是“铁了心”的这个“铁”字。“铁”是名词，可这里，它的后面既带有助词“了”又带有宾语“心”，这不是个动词又是什么？没错儿，这个“铁”是成了动词了。这种情形就是词类活用。

名词可以活用为动词，现代汉语里面有些形容词也可以活用作动词，如“严格考场纪律”、“方便群众”等，其中的“严格”、“方便”都是形容词，它们的基本功能是作定语、谓语或状语，不能带宾语。可这里它们却一反常态，都带了宾语，充当了动词的角色，形容词活用成了动词。

事实上，这种临时跳槽的现象由来已久，古汉语里比比皆是。例如：

《荀子·劝学》：假舟楫者，非能水也，而绝江河。

《史记·鸿门宴》：范增数目项王。

“水”本是名词，这里临时充当了谓语，活用成动词，意思是游泳；“目”也是个名词，也就是眼睛，这里也活用成了动词，意思是用眼睛示意。在古汉语里，最为常见的活用现象是名词和形容词的使动用法和意动用法，例如：

《左传·襄公二十二年》：吾见申叔，夫子所谓生死而肉骨也。

王安石《泊船瓜洲》：春风又绿江南岸。

“肉”是个名词，活用为动词，有使动义，“肉骨”就是使骨头生出肉来。王安石的这首诗一个“绿”字境界全出，使全诗成为千古绝句；“绿”本是形容词，这里活用为动词，意思是使江南岸变绿。这是使动用法的例子，下面是意动用法的例子：

《孟子·尽心上》。孔子登东山而小鲁，登泰山而小天下。

柳宗元《封建论》：天下乖戾，无君君之心。

例子里面的“小”本是形容词，活用作动词，意思是以鲁为小、以天下为小；“无君君之心”的第一个“君”本是名词，活用作动词，“君君”意思就是以君为君，也是意动用法。

事实上，古汉语词类活用现象的范围十分广泛，远不止上面举出的几种情形。比如，名词除了有使动、意动用法之外，还可以活用作状语；数词有时也可以活用作动词等。

总的来看，词类活用就是某词本属某一词类，在具体使用时临时具有另一词类的性质，是临时工，不是说它兼属两个词类。

54. 多功能的身兼数职

——词类兼跨

一个妇女，对于丈夫来说，她是妻子；对孩子来说，她是母亲；对于婆婆，她又是儿媳；而对她自己的母亲来说，她是女儿；如果她在学校教书，对于她的学生而言，她又成了教师。看，一个人在不同场合扮演着不同的角色。词类兼跨就类似这种现象。

“没有调查就没有发言权”这句话，如果认真地说，不仅仅只有一个意思，而是有两个。一是不经过调查（也就是未调查）就没有发言权；一是无调查就没有发言权。为什么一句话会出来两种解释呢？这就涉及到了“调查”的词性问题。按第一个意思讲，“调查”属动词；按第二个意义讲，“调查”则属名词。这样，一个“调查”承担了两个任务，扮演了两个角色，这种现象就是词类的兼跨。

词的兼类现象是怎么产生的呢？为什么要把“调查”作为兼类词而不作两个词来处理呢？这跟我们如何分析词义有关系。例如“死”有时是失去生命的意思，有时是不活动、不灵活的意思。前一种意义上的“死”可以带宾语，后一种意义上的“死”可以受副词修饰，可以按形容词方式重叠。如果认为两个“死”意义完全不同，那么它就属两个词，前一个是动词，后一个是形容词，这样不会发生兼类。但是如果认为两个“死”的意义有联系，那就是不承认有两个“死”，而是“死”兼属动词、形容词两类。我们把“调

查”作为兼类来处理，就是考虑到两个“调查”的意义是有联系的。一个是动作行为，一个是动作行为产生的结果。

在词类兼跨现象中，有两种是比较常见的：名动词和名形词。名动词就是可以充当准谓宾动词的宾语，而且可以受名词直接修饰，如：“影响”、“准备”、“剥削”、“研究”、“分析”、“调查”、“保证”、“工作”、“演出”等等；名形词就是一个词能受副词修饰，并且能做“有”的宾语，如“危险”，我们既可以说“很危险”，又可以说“有危险”，两个“危险”的词汇意义没有什么区别，因而兼属名词和形容词。像“危险”这样的词还有“困难”、“矛盾”等。

名动词和名形词都是兼有名词性质的谓词。它们是词类兼跨中很有特点的两类。

总之，词类兼跨是汉语词类中客观存在的事实，分清哪些词是属于跨类，哪些词是分属两个不同的词类，这对我们有很大帮助，对于进行精确的语法描写、分析是大有好处的。

55. 不可颠三倒四

——谈语序

家庭中都讲究个长幼有序，如果随便称呼，那就会失了次序，乱了规矩、辈份。语言也是如此，也要讲究个次序问题，这就是语序。

语序不同，造成的语言结构或意义关系往往不同。例如：“语素+语素”：“语法”≠“法语”，“山大”≠“大山”，“温室”≠“室温”等等；再看“词+词”这一级，“计划经济”≠“经济计划”，前一个既可能是述宾结构，也可能是定中结构，后一个则只有定中结构一种，虽然都是定中结构，但意义明显不同。再如：“教育改革”与“改革教育”、“严格纪律”与“纪律严格”，前一个不等于后一个，外表似乎相似，只是顺序颠倒了一下，可实质却大大地改变了。还有一些句法结构，各成分的次序改变之后，原来的句法结构和意义往往跟着变化，例如：“鸡不吃了”与“不吃鸡了”两个结构，前一种结构包含有两个意义，一是“鸡不吃食了”，“鸡”是发出动作的施事，一是指“人不吃鸡了”，“鸡”是受事；而“不吃鸡了”只有“鸡”是受事这一层意义。又比如“查无实据，事出有因”改变一下顺序就成了“事出有因，查无实据”。两个句子看上去似乎没有什么区别，不就是前后颠倒了一下吗？那我们就来看看是不是真的没有什么不同，我们给两个句子都加上同样的连词“虽然”和“但是”，前一个就为“虽然查无实据，但是事出有因”。后一个为“虽然事出有因，但是查无实据”。很明显，语序颠倒前后的两个句子意思相差得太远了，区别太大了。

由此可见，汉语的语序是非常重要的。由于汉语缺乏像印欧语那样的严格意义上的形态变化，因此词序与虚词就成了重要的语法手段，词序不同，自然语义就会不同。

汉语语序的重要性还表现在，如果词语位置摆放得不对，一些句子往往不能成立，或意思表达得不清楚。如“我读书”不能说成“我书读”，这一点汉语和有丰富形态变化的俄语等语言有明显的区别。俄语中的主格、宾格都有一定的形态标志，它们无论处在什么位置，句子都成立，而且意义不发

生变化。从这个角度来说，汉语的语序相对稳定一些，不如俄语等语言的语序自由。但这并不是绝对的，汉语的语序也有其灵活的一面。例如：“你淋着雨没有～雨淋着你没有”、“他住在城里～他在城里住”、“借给他一笔钱～借一笔钱给他”等等，虽然前后两句的语序不同，但意义完全相同。

总的来看，语序是汉语非常重要的一种语法手段，说话、写文章时，词语安排应该次序井然，不可颠三倒四。随意“颠倒衣裳”或“颠倒裳衣”总是不成的。

56. 圈圈点点也关情

——谈标点符号

流沙河《世说新编》里有个官员念讲稿的故事：

故乡县城某官员登台念讲稿，语音响亮，语调剡切，且辅之以手势，完全不像是秘书起草的。一次念稿云：“毛主席，教导说：人的，正确思想，是从，哪里来的？是从天上，掉下来的！”右手掌向下一砍，显得非常果断。听众吃惊，交头接耳，叽叽喳喳。官员翻篇，迟疑片刻，猛叫一声：“吗？”全场大笑。

毛主席著作语言流畅连贯，但是这位不读书的官员朗读起来，胡乱停顿，等于是乱加标点，结果，丑态百出。

标点虽小，不可乱标乱点。今天我们给古书加标点，稍不注意就会出错，比如：

《左传·成公二年》：綦母张丧车，从韩厥曰：“请寓乘，从左右。”皆肘之，使立于后。

这段标点把“从左右”看成是綦母张说的话，这样一来，后面的“皆肘之”便失去了依托，文理不通。正确的标点应是：

綦母张丧车，从韩厥曰：“请寓乘。”从左右，皆肘之，使立于后。

今天我们有了标点符号，可以帮助人们更加准确地表情达意。

标点符号通行的有十四种，其中点号七种：句号、问号、感叹号、逗号、顿号、分号、冒号；标号七种：引号（分单引号和双引号）、括号（分小括号和中括号）、破折号、省略号、书名号（分单书名号和双书名号）、着重号和间隔号。

一般而言，点号主要是表示停顿，也可以表示语气，如这样一段对话：

父：三加五等于几？

子：七。

父：七？

“七。”是个漫不经心的回答，“七？”里面的问号一下子就让我们看见孩子父亲的一脸惊疑。标号大多表示词语或句子的性质和作用，例如，《橄榄树》是一首歌，是歌名而不是树；《废都》是书名，而不是地名。又如；

[清明时节。雨纷纷。]

[路上]。

行人（欲断魂）借问酒家何处有？

牧童（遥指）杏花村！

这是唐代诗人杜牧的一首诗，后有人把诗改成如上的小剧，其中的中括

号和小括号的作用很明显，是用来表示符号内文字的性质和作用的。

综上所述，标点符号在书面语里是很重要的。虽然标点符号只是些圈圈点点，但正是这些圈点把我们的思想、感情表达得更加准确、鲜明、形象，给句子增添了无穷魅力。一个圈，一个点，内中却有含义、深情在。

57. 从“照相机”与“望远镜”说起

——谈文字

众所周知，眼睛是心灵的窗户，是人类观察世界的实现器官。一个先天失明的人，你要告诉他什么是太阳，这是一件很困难的事。盲人摸象，他所了解的永远是局部。同样，一个视力很好的人也有着局限性，他不能看到过去的情状，也不能超越障碍看到远方的景物。为了克服这种局限性，人们发明了照相机与望远镜，照片可以传诸异时异地，望远镜可以跨越空间。

语言与眼睛一样，有声语言受着时间与空间的限制，既不能传之异地，又不能传诸异时。所以，当社会发展到人们需要把话语记录下来或者传给远方时，文字就作为一种交流思想的辅助工具适应着这种需求而产生了。一千多年前，唐代大学问家孔颖达在《尚书序》正义中说道：“言者意之声，书者言之记。”这10个字简单地说明了文字和语言的关系，也说明了文字的性质：文字是记录语言、扩大语言的作用的符号系统，是语言书面化的体现者。所以，语言是基本的交际工具，文字是一种辅助的附加的交际工具，文字为语言服务，它弥补了语言的缺陷和不足，同时也为全社会服务。

需要说明的是，我们说作为一种交际工具，语言是基本的，文字是辅助的，这并不等于说前者是主要的，后者是次要的。因为文字在人类社会发展到需要把话语传到远方并且在时间上巩固下来的那个阶段上产生以后，它就和语言一同担负起交流思想的任务，地位是相等的，任务是相问的，并没有主次之分。

文字的基础是语言。语言是思维的物质外壳，它用词和句子的形式来表达思维。词又有它的物质外壳——代表这个词的语音组织：音、音节或音组。这也就是说，语言里的每一个词都有音、义两部分。文字是记录语言的，是一种书写符号，除了音、义，它还必须有一个相当固定的“形”，也就是说，它是用“形”通过“音”来表达“义”的，当某个符号代表整个词的时候，形音义三者是不能割裂的。任何一种文字都不能单独直接表达概念，即使是方块汉字也不可能直接用“形”来表示“义”，而必须通过语音。甲骨文、金文中有许多字至今仍不能破译，主要原因就是因为不知道它的读音。

在了解文字与语言的关系时，还必须认识如下几个方面：首先，语言的共同性是民族的重要特征和标志之一，而文字却不是。在历史上，越南、日本、朝鲜都曾以汉字作为记录语言的工具，而他们的语言仍然分别是越南语、日语和朝鲜语。其次，语言是人类社会所有历史时期都存在的社会现象，它从人类社会诞生的那一天起就开始存在；而文字的发明却要晚得多，即便是今日，仍然有一些民族光有语言而没有文字。第三，文字的发展落后于语言的发展。词的语音组织变化了，文字却不能立即反映这种变化，如汉字中的形声字，发展到今天，绝大多数已不能表示读音；语言中有某个词，而文字符号系统中却没有记录这个词的符号；如此之类的现象，均是文字的发展落

后于语言的发展的表现。第四，语言比文字具有更大的稳固性。在人类发展史上，一种文字符号系统让位于另一种符号系统的例子屡见不鲜，而一种语言让位于另一种语言的例子却非常罕见。由基本词汇和语法结构形成的语言的稳固性有巨大的对强迫同化的抵抗性；而用某一种符号系统记录某一种语言，某一个符号代表某一个词、音节或音素，并没有必然的关系，所以，文字的稳固性也就相对较差。

58. 画成其物，随体诘屈

——谈表形文字

在甲骨文、金文中，我们经常看到一些按照实物的轮廓用线条描摹下来的文字。由于汉语汉字几千年来绵延不绝地传承了下来。所以，只要睹其形，我们就可以得其音并晓其义，所以我们把这类文字叫做表形文字，也就是传统“六书”说中的象形字。

许慎在《说文叙》中说：“象形者，画成其物，随体诘屈，日月是也。”顾名思义，象形就是象实物之形，就是把客观事物的形体描写出来，也就是说，象形字所反映的是可以用图画画出来的具体事物，画下来的形体结构再与语音相结合，就成了象形字。当然，这里的“图画”与美术上的图画不同，它指的是用最能反映事物特征的最简单的线条来表现事物的方法。

从上面的例子不难发现表形文字有很大的局限性：第一，因为象形字要“画成其物”，所以用这种方法所能创造的符号必然是很有限的；又因它要“随体诘屈”，所以写起来很费劲，适应不了社会对文字的需求，因此也就不不断变化趋简，发展到今天的楷书，这些字已成为并不象形的象形字。第二，在文字定型化以前，同一个象形字有多种多样的写法，有繁有简，有正有侧。但到了隶书和楷书，文字已定型，笔画的多少和部位都已不可任意增损和移动了。

总之，表形文字是一种原始的造字方法，由于它存在着很大的局限性，有些事物还画不出来，所以就使得象形字的发展受大了很大的阻碍。

59. 比类合谊，心领神会

——谈表意文字

在汉字体系里，有一些字只要睹其形，就可以见其义，如“歪”（不正）、“甬”（不用）、“套”（大而长）、“尖”（一头小一头大）、“劣”（少力）、“余”（入米）、“粦”（出米）、“楞”（四方木）、“掰”（两手分）、“卡”（不上不下）等，不胜枚举。这种用象征性的图形或符号表示词和词素的文字，便是表意文字。它不直接地描画客观事物，也不直接地表示词的声音，而是通过一些图形或符号，按一定的方式排列组合在一起，让人们去领会它们的意思。当然，作为记录语言的文字，它们是必须跟语音结合的。我国古代的指事字和会意字，就属于表意文字。

东汉许慎《说文叙》说：“指事者，视而可识，察而见意，上下是也。”指事就是用记号指出事物的特征从而反映事物的一种造字方法。指事字有二

类：（1）用纯粹的符号表示抽象的事物。

（2）在象形字的基础上增加一个“指事”符号或在象形字上稍加变化而成。

《说文叙》说：“会意者，比类合谊，以见指，武信是也。”会意就是以两个或两个以上的象形或指事字组成一个新的字，表达一个与所组成的字的字义有关的新的意义的造字方法。

总之，表意文字打破了表形文字的局限性，不但可以表示表形文字无法表示的某些具体的事物和客观的存在，而且可以表示表形文字难以企及的抽象的事物，所以，表意文字比表形文字向前跨进了一步，它是文字表现的中级阶段。在表音文字问世以前，表意文字尤其是其中的会意字，是最主要的造字方法。

60. 睹形得音，升堂入室

——谈表音文字

学过日语的人都知道，只要学会了 51 个平假名和 51 个片假名，就可以读用平假名和片假名写作的日语作品。这种用字母表示语音的文字便是表音文字。这种文字使用一套字母。每个字母表示一定的读音，而不直接地、单独地表示词或词素的意义。将字母组合成各式各样的语音单位，代表语言中的词，人们看到这些语音单位，就可以读出音来。正因如此，表音文字的字母数量有限，却能记录丰富的语言，它最便于人们学习、使用，它好学、好认、好记、好写，所以，表音文字是文字发展的高级阶段。

表音文字可分为音节文字和音位文字两大类。前者以表音节的字母来书写，每个字母代表一个音节。日文的假名就是这种文字的典型。后者也叫音素文字。它运用表音位的字母书写语言。音位文字中有的只有辅音字母，如阿拉伯字母，它只表示辅音音位，元音用附加符号表示，而一般的书报文字不带表示元音的附加符号，所以容易读错；有的有辅音字母和元音字母，以表示辅音音位和元音音位，这种文字，符号清晰，书写和阅读都很方便，如英文、法文、俄文等。

汉字中的形声字是一种不完全的表音文字。《说文叙》说：“形声者，以事为名，取譬相成，江河是也。”从这个界定及其所举的例子可以看出，形声就是半形半声的意思。它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部件组成，一以表示意义类别，即形旁（或称义符），一以表示读音即声旁（或称声符）。

形声字表示读音，存在着很大的局限性。第一，形声字形旁和声旁的位置并不固定，其组合方式主要有如下六种：

- （1）左形右声：棋、诗、校、论、唱；
- （2）右形左声：胡、期、功、雅、颊；
- （3）上形下声：芳、篇、霜、客、空；
- （4）下形上声：基、辜、忘、娑、熟；
- （5）内形外声：问、闻、辩、闷、闽；
- （6）外形内声：固、裹、阁、衷、圃。

这就给人们判断其表示读音的符号制造了麻烦。

第二，形声字的声符，一般说来，并不随着语音的变化而变化，词的语

音组织变了，声符仍然不变，这就造成了不表音的形声字。如“问、股、橙、瞠、语”，其声符“门、殳、登、堂、吾”已不能正确地表示读音。

第三，省声字没有严格的系统性。如：

菱，小心态也。从女，茝省声。

鸢，鸟也。从鸟，荣省声。

𦏧，回疾也。从𠂔，营省声。

犖，驳牛也。从牛，劳省声。

同一符号“𦏧”，而表示四种省声，叫人无所适从。

当然，这种把已经有的字的读音和所要表示的另一个词的声音结合起来，再加上一个表示类属的符号的造字方法，与表形、表意文字相比，文字和语言结合得更紧了，造字也大大方便了。所以在过去的汉字中，形声字可以说是发展的最高阶段，也正因如此，后世创制的新字绝大部分都是形声字。

61. 由描摹、刻划到书写

——汉字的产生及演变

从1986年到1987年，我国的考古工作者在陕西省西安市长安县斗门乡花园村西镐河故道南岸台地上，发现了两批原始甲骨文字，时代属于龙山文化晚期，距今4000年以上。这批甲骨文字虽然字体极小，在阳光充足时，视力好的人可以清楚地看到，它的笔划细若蚊足，刚劲有力，字形清晰，字体结构布局严谨，与商代甲骨文字体接近，有的专家指出，其中有的文字是象形文字。可见这些文字已经是比较成熟的文字了。从文字的起源发展到如此成熟的程度，决非一日之功，所以考古学家、古文字学家们认为，汉字已有了6000年的历史。

那么，汉字是如何产生的呢？在旧说中有三种最有势力的说法，即结绳说、八卦说和仓颉造字说。其实这三种说法都是不正确的。《周易·系辞》中说：“上古结绳而治，后世圣人易之以书契。”可见结绳是文字产生以前原始先民的一种记事方法，它根本不是以语言的语音单位为基础，只是“结绳为约。事大，大结其绳；事小，小结其绳”，不可能是文字。至于“八卦”，尽管《周易·系辞》中也说：“古者庖牺氏之王天下也，仰则观象于天，俯则观法于地，观鸟兽之文与地之宜，近取诸身，远取诸物，于是始作八卦，以通神明之德，以类万物之情。”但在殷商甲骨文和西周金文中，我们看不到一点八卦的痕迹，可见八卦的问世比文字要晚，自然也就不可能成为文字的起源。仓颉造字说产生于战国时期。《世本》云：“仓颉作书。”又说：“沮诵仓颉，黄帝之史官。”《韩非子》、《吕氏春秋》及其后的《淮南子》都有类似的记载。东汉杰出的古文字学家许慎在他的《说文叙》中也说仓颉“初造书契”，所以由汉代到清代，由于人们尊崇许慎，仓颉造字说似乎已成定论。其实，这种说法也是有其局限性的。从历史的角度看问题，我们不难理解，文字不可能是一个人一时一世所能创造出来的，甲骨文有三千多单字，小篆有九千多个单字，《汉语大字典》搜罗了五万多单字，这些数字本身就说明，汉字是广大劳动民众在漫长的发展历程中逐渐创造出来的。早在战国时期的荀子已经辩证地看到了这一点：“故好书者众矣，而仓颉独传者，一也。”（《荀子·解蔽》）仓颉不可能是文字的创造者，他最多不过是曾

经整理过文字、划一过文字而已，就像是李斯对小篆的整理划一一样。

我们认为文字源于图画。首先，迄今为止，世界上所见的古文字都源于图画文字，如古埃及的象形字和两河流域的楔形文字，还有我国纳西族使用的东巴文，都起源于图画文字。其次，甲骨文、文中图画记事存在着图画文字的痕迹。第三，甲骨文、金文等古文字中有较强的图画性的反映。唐兰在《中国文字学》中指出：“文字本于图画。”他说：“文字的产生，本是很自然的。几万年前，旧石器时代的人类，已经有很好的绘画，这些画大抵是动物跟人像，就是文字的前驱。但是绘画只能描写印象，表现自然……所以不是文字。经过很长的时期……人与人之间的关系也密切起来，许多歧异的语言混合起来，有了较普遍较广泛的语言。在这个时候，有人画出一只老虎，任何人见了都会叫做‘虎’，画出一只象，任何人见了都会说‘象’。有了图画，加上了统一的语言，如其那时的文化已经发展到那种需要，就立刻有了文字。”

当然，我们说汉字起源于图画，并不否认汉字曾从陶文中吸收了少量的记数符号（指示符号）。

图画文字不便书写，难以适应社会急剧发展的需要，删繁就简就成为一种必然的趋势。从殷周古文到如今的楷书，汉字经历了很多的发展阶段，甲骨文、金文、大篆、小篆、隶书、草书、行书、楷书等，这是大家所熟悉的。这其间，从小篆到隶书是古今汉字的分水岭，从此以后，汉字已由描摹刻划发展到书写阶段。

62. 汉字的构造原理

——谈六书

1986年10月，四川辞书出版社、湖北辞书出版社分卷出版的《汉语大字典》，收字五万六千多个，是迄今为止收字最多的一部大型字典。

这么多的汉字是怎么创造出来的呢？在结构上，它们又有哪些规则呢？远在二千多年前的春秋时代，人们就已经开始注重对汉字结构的分析。如《左传》宣公十二年：“夫文，止戈为武。”又宣公十五年：“故文，反正为乏。”尽管这种分析多半是出于政治目的的需要，未必合乎造字之时的原意，但这些零碎的分析毕竟可以说是汉字结构分析的启蒙。

我国古代对汉字结构原理的认识，最具代表性的是“六书”。“六书”之名始见于战国时期，《周礼·地官·保氏》：“（保氏）掌谏王恶，而养园子以道，乃教之六艺：一曰五礼……五曰六书，六曰九数。”只是典籍没有记载下当时“六书”的确指，我们无从了解其具体的内容。

西汉末年，刘歆的《七略》将“六书”解释为“象形、象事、象意、象声、转注、假借”（见班固《汉书·艺文志》）。这是对“六书”的最早解释。东汉郑众在为《周礼》作注时认为，“六书”是“象形、会意、转注、处事、假借、谐声”。许慎《说文叙》修正了刘歆、郑众所定的名称，认为“六书”是“指事、象形、形声、会意、转注、假借”，并对每一书都做了解释，还举了例子。从文字产生的过程看，刘歆的顺序比较符合实际；从名称上看，许慎的似乎更准确、明白，所以，历代的学者一般都采用许慎所定的名称，而用刘歆的“六书”排列次序。这样，“六书”的名称和次序便是

“象形、指事、会意、形声、转注、假借”。

关于象形、指事、会意、形声，我们已在“表形文字”、“表意文字”、“表音文字”中做了介绍，兹不赘述。

许慎《说文叙》说：“转注者，建类一首，同意相受，考老是也。”由于这个界说非常简单，所以后人有各种不同的解释，有主形派、主义派、主声义派等。梁东汉在《汉字的结构及其流变》中指出了这三派的片面性和主观性，认为“建类一首”指的是“同一个部首，声音又相近”，“同意相受”指的是“意义相同可以互相训释”。如“考”与“老”，同属“老”部，声音相近，意义完全相同，所以组成了转注字；“颠”与“顶”，同属“页”部。声音相近，意义完全相同，两者也就组成了转注字。

假借就是同音代替，口语里有这个词，而字汇里没有这个字，于是就依照它的声音从字汇里找出一个音同（或音近）的字来表示它的意义。《说文叙》说：“假借者，本无其字，依声托事，令长是也。”如“東”，本为囊橐之象形，借作方位名词；“离”，本为鸟名，借作“离别”之“离”；“而”，本为胡须，借作连词；“来”，本为麦名，即来𥽿，借作“来去”之“来”。

从上面的介绍我们不难看出，转注和假借都不产生新字，所以实际上并不是一种造字法，而是一种用字法。正因如此，有人认为“六书”是“四体二用”，有人更是提出了“三书说”（把指事与会意合并）。

需要注意的是：第一，不能拿“六书”分析所有的汉字，如象形，只能用来解释小篆以前的文字，在楷书里，是看不出象形的。第二，“六书”是后人归纳出来的六种造（用）字条例。并不是先有“六书”，然后才有文字，说“六书”是汉字的起源，是“造字之本”，是绝对不科学的。第三，“六书”并不能包括所有的方块汉字，有一些字是“六书”以外的，如佛经咒中的拼音式文字，𠂔𠂔（名夜反）、𠂔𠂔（名也反）、𠂔𠂔（亭音反）等，“六书”是分析不了的。

63. 子子孙孙，一脉相承

——谈古今字

先让我们来看看如下的例子：

《诗·召南·草虫》：“亦既见止，亦既覯止，我心则说。”

《孟子·公孙丑上》：“若火之始然，泉之始达。”

《管子·轻重乙》：“君直币之轻重，以决其数，使无券契之责。”

《礼记·王制》：“命市纳贾，以观民之所好恶、志淫好辟。”

在这些例子里，“说”、“然”、“责”、“贾”都不能以我们所熟知的现代汉字的字面意义去理解，而必须以“悦”、“燃”、“债”、“价（價）”来理解，方不致发生对古书的错误领会。

像这种字义相同，字形随时代而不同，古代作甲，后来作乙的，叫做古今字。清代著名学者段玉裁说：“凡读经传者，不可不知古今字。古今无定时，周为古则汉为今，汉为古则宋为今，随时异用者为古今字。”以上还四例而论，“说、然、责、贾”为古字，“悦、燃、债、价”为今字。从段玉裁的这段话里我们不难发现，在这里古和今是相对而言的，古今字是一个古老而又含混的概念，没有一条严格的界限。

构成古今字有三种情况：第一，以形声字的方法造新字。

第三，假借字作为今字。如：

何，本义为“负担”，因常借用作疑问代词，故又借“荷”（本义为荷叶）充任。

怖，恐惧，后借“怕”充任。怕的本义为“担忧（澹泊）”，即心里安静不散乱。

对于研究汉字具有重要认识作用的是这样一类现象：有些字在古代是身兼数职，后来为了分工明确，孳乳产生了若干今字以专司其职。如：

《尚书·冏命》：“慎简及僚，无以巧言令色，便辟侧媚。”

《逸国书·时训》：“小暑之日，温风至，又五日，蟋蟀辟居。”

《诗经·邶风·柏舟》：“静言思之，寤辟有嫪。”

《左传·隐公元年》：“姜氏欲之，焉辟害？”

《墨子·备城门》：“城上二步一渠，渠立程，丈三尺，冠长十丈，辟长六尺。”

《荀子·正论》：“王梁、造父者，天下之善驭者也，不能以辟写毁與致远。”

在这些句子中的“辟”字，没有一个可用其本义“君主”来理解，而应分别以“嬖、壁、擗、避、臂、臂”来解释。通过这个例子，可以看出掌握古今字的重要性。

64. 八仙过海，殊途同归

——谈异体字

众所周知，文字是广大人民群众在广泛的劳动实践中创造的，不同时期、不同地域的人们，对同一事物往往会从不同的角度、不同的侧面去理解，会用不同的方法去造字。这样，就难免出现两个或更多的字形。这种具有同一意义和读音的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字，就是异体字。

异体字有多种类型，主要有如下几种：

第一，会意与形声的不同。

第二，形声字意符不同。

第三，形声字声符不同。

第四，形声字声符意符均不同。

第五，象形、指事与形声的不同。

第六，部首安放位置不同。

第七，笔划稍加变化造成的不同。

从这七类可以看出，异体字大多与形声字有关系，这也是由汉字里形声字特别多这一特点所决定的。读古代文献不可避免地要接触一些异体字，上面的分类是有助于我们分析记忆的。

需要注意的是，异体字与古今字不同。古今字是一个历史的范畴，只要今字问世了，原则上就不能再以古字来代表今字所包含的意义；异体字则既可以是历史的范畴，又可以是地理的范畴。异体字是在任何条件下都可以通用的，同一个人、同一部书、同一篇文章，甚至至于同一句话，都可以既用甲，又用乙。所以，只要某字与某字在某种条件下不能通用，或只有在某种

条件下才可以通用，那么，它们就不是异体字。如：

置：寘在“放置”义上，二者是相同的。而“寘”可通“寘”，“置”又有“弃废、赦免、购买、驿站”等义，都是对方所不具备的，所以，两者不是异体字。

游：遊“游”可以代替“遊”，旅游、游览，均可作“游”，但“遊”不可替代“游”，如“游泳”不能作“遊泳”。可见两者也不是异体字。

65. 音容相似，李代桃僵

——谈通假字

我们在阅读古书的时候，经常会碰到这样一种现象，那就是某些字词不能用它本来的词义来理解，而必须按另外的字词来解释。如：

《诗经·魏风·硕鼠》：“逝将去女，适彼乐土。”“逝”的通常义是“往”，而在这里却必须理解为“誓”；“女”的本义为女性，而在这里却借用作第二人称代词“汝”。

《诗经·豳风·七月》：“四之日其蚤，献羔祭韭。”“蚤”的本义为“跳蚤”，在这里则借作“早”。

像这种有其字不用，而用另外一个字来替代的文字现象，就是文字通假。这种现象是怎样产生的呢？从根本上说是源于汉字的表意性质的有限性，与生生不已的词汇的无限性之间的矛盾。所以汉代的大学问家郑玄说：“其始书之也，仓卒无其字，或以音类比方假借为之，趣于近之而已。”

文字通假有二种类型。一为造字时的通假。也就是说在制定文字的时候就已经有了。如：

《说文·贝部》：“赐，予也。从贝，易声。”按凡赠赏义的字都以增加为义，如“赠”之言“增（曾）”，“贺”之言“加”，“赏”之言“尚”。只有“赐”字从易，没有加义，这是以同音关系，借用为“益”。

二为用字时的通假。按语音的同或近又可分为三小类：

第一，同音通假。如上文二例。又如：

《诗经·豳风·七月》：“七月食瓜，八月断壶。”毛传：“壶，瓠也。”孔颖达正义：“以壶与食瓜连文，则是可食之物，故知壶为瓠，谓甘瓠可食，就蔓断取而食之。”“壶”之所以能够解释成“瓠”，就是因为两者古音相同。

第二、双声通假。如：

《诗经·豳风·东山》：“有敦瓜苦，烝在栗薪。”郑玄笺：“栗，析也……古者声‘栗’、‘裂’同也。”孔颖达正义：“析薪是分裂之义，不应作‘栗’，故辨之云古者声栗裂同，故得借栗为裂。”

《后汉书·冯衍传》：“饥者毛食。”李贤注：“衍集‘毛’字作‘无’，今俗语犹然者，或古亦通用。”毛、无古音皆属明（m）纽，故得通假。

第三，叠韵通假。如：

《诗经·周南·关雎》：“参差荇菜，左右流之。”毛传：“流，求也。”陈奂《诗毛民传疏》说：“古流求同部，流本不训求，而诂训云尔者，流读与求同。其字作流，其义为求，此古人假借之法也。”

从上述例子可以看出，文字通假的关键在于音同或音近，通假字与本字

之间并无意义上的关联。古人文字既然杂用着通假字，我们阅读古书，就必须破通假字而读以本字。否则就会扞格难通。清代学者王引之说得好：“字之声同声近者，经传往往通假。学者以声求义，破其假借之字而读以本字，则涣然冰释。”

66. 删繁就简，以趋约易

——谈繁体字与简化字

繁化与简化，是汉字发展史上两种相反的趋势。繁化往往与文字制度的演进有关。有的是把原来的单体表意字，加上形旁变成形声字，有的是把原来的合体表意字加上形旁变成形声字。有的是在形声字上再加形旁，有的因词义增加而分化，有的因形旁类化而形成，如“昏姻”变成“婚姻”，“凤皇”变成“凤凰”。

然而就字式的一般演变趋势看，汉字是趋向于简化的。形声字改换形旁或声旁，总是要换比较简单的，此外还有不管“六书”原则，省略合体字中的偏旁的，有由草体楷化的，有将合体字中的一部分复杂单体换成简单符号的，有以同音字替代而合二为一的。

需要注意的是，简体字不是现在才有的，它的出现可以追溯到甲骨文时代，汉代民间运用的简体字更是不少，其后的历代都有进一步的发展，这在历代碑刻和古籍抄本中都可以得到印证。如“乱”、“礼”等字，唐代以前就有。简体字实际上本来也只是异体字的一部分，只不过它们是根据书写方便的原则创造的，往往不能用“六书”的原则来分析，所以，在漫长的封建社会里，简体字被称作“俗字”，是不能登大雅之堂的。也正因如此，简体字才只能在民间广为流传，官方刻书或官方文章是不能随意使用简体字的。

我们现在通行的简化字，是总结历代人民群众的创造智慧和使用经验而确定下来的。简化字的使用，大大方便了广大人民群众的学习和工作，为人们掌握汉字提供了极大的方便。当然，汉字是一种表意文字，汉字的简化还必须照顾汉字的表意性。第二次汉字简化方案之所以没有推广使用，在很大程度上就是因为在这方面没有很好照顾，因此，缺乏群众基础。如“亼”（道）、“冇”（有）、“口”（国）之类，是难怪群众不能接受的。

从历史的传承与文化的延续等方面来看，文字体系也必须保持相当的稳定性，而不应无限制地为简化而简化。否则，就会造成语言文字上的极大混乱。所以，我们提倡人人都来维护和使用标准汉字，杜绝一切用字不规范现象的发生。

67. 说话的艺术

——谈修辞

有这样一句古语：“玉不琢，不成器。”语言也是这样。如果拘泥于语言的“交际”功能，以为任何事情、任何场合都只需按客观事物原原本本地加以表述，语言就可以起到沟通、交流的作用，从而口无遮拦，率尔出言，在现实生活中是绝对行不通的。

同一个思想，同一个意思，尽管可以由多种不同的语言形式来表达，但在具体的语言环境中，总是只有一个语言形式的表达效果是最好的。在运用语言的时候，为了使话语能够更好地表现真实，适合情境，具有说服力和感染力，增强它的艺术效果，就有必要对语言进行加工、修饰和调整；该直说的，往往曲折地说，该实说的，往往虚张地说。这种修饰、加工与调整的工作，便是修辞。

修辞该是同语言的发生、发展同步进行的。原始先民为了向同伴介绍他所发现的猎物的形貌特征、所处的场所位置，就得运用一定的修辞手段。语言发展了，修辞的手段也就日趋丰富多样。

我国古代的学者很早就注意到了修辞问题。如《孟子·万章篇上》有这样一段记载：

咸丘蒙曰：“舜之不臣尧，则吾既得闻命矣。”

《诗》云：‘普天之下，莫非王土；率土之滨，莫非王臣。’而舜既为天子矣，敢问瞽瞍之非臣，如何？”曰：“是诗也，非是之谓也，劳于王事而不得养父母也。”曰：“此莫非王事，我独贤劳也。故说诗者不以文害辞，不以辞害志，以意逆志，是为得之。如以辞而已矣，《云汉》之诗曰：‘周余黎民，靡有孑遗。’信斯言也，是周元遗民也。”

在这里，孟子注意到了夸张的手法，对这种手法的理解，孟子提出了“不以文害辞，不以辞害志，以意逆志”方法，主张还它一个本来的面目，而不能拘泥于字面的解释，这是完全正确的。

东汉的王充也多次讨论到夸张的问题。如《论衡·艺增篇》：

《尚书》曰：“祖伊谏纣曰：今我民罔不欲丧。”罔，无也。我天下之民无不欲王亡者。夫言欲王之亡，可也；言无不，增之也。纣虽恶，民臣蒙思者非一；而祖伊增语，欲以惧纣也。故曰：“语不益，心不惕；心不惕，行不易。”增其语，欲以惧之，冀其警悟也。

“语不益，心不惕；心不惕，行不易”，王充在这里清楚地说明了夸张的功能。

修辞的目的在于提高语言的表达效果。只有表达效果得到了提高，所用的语言才能更好地为别人所理解、所接受；而要提高语言的表达效果，必须运用有效的语言形式，这有效的语言形式，包括最恰当的词语、最合适的句式、最具感染力的修辞方式等。

需要注意的是，一种语言形式是否有效，是由表达的需要来决定的。一种在甲环境中最为有效的语言形式，如李白诗中的“飞流直下三千尺”，在乙环境中就可能很不得体，如科学家测量瀑布的落差时就会用一句平实的叙述语句。因此，好的修辞总是跟特定的表达需要相适应的。

汉语的修辞格极为丰富复杂。陈望道《修辞学发凡》列举了38种：甲类，材料上的辞格：比喻、借代、映衬、摹状、双关、引用、仿拟、拈连、移就；乙类，意境上的辞格：比拟、讽喻、示现、呼告、铺张、倒反、婉曲、讳饰、设问、感叹；丙类，词语上的辞格：析字、藏词、飞白、镶嵌、复叠、节缩、省略、警策、折绕、转品、回文；丁类，章句上的辞格：反复、对偶、排比、层递、错综、顶真、倒装、跳脱。虽然有些辞格名称及分类未必很得当，学术界至今尚存在较大的分歧，但陈氏的观点仍是最具代表性的。

——比喻

人们说话或写东西时总爱打比方，这就是比喻；

君子之交淡如水。

青年人是早晨八九点钟的太阳。

这些比方我们常常是张口就来，可以说是不费吹灰之力。来得易如张口，用力像是吹灰，这也是比喻。

我们的祖先早就大量使用比喻了，而且常常是说不尽的生动形象：

《诗经·硕人》：手如柔荑，肤如凝脂，领如蝤蛴，齿如瓠犀，螓首蛾眉。

《史记·项羽本纪》：如今人方为刀俎，我为鱼肉，何辞为？

《史记·信陵君列传》：譬若以肉投馁虎，何功之有哉？

《孔雀东南飞》：指如削葱根，口如含珠丹。

《孔雀东南飞》：君当作磐石，妾当作蒲苇。蒲苇韧如丝，磐石无转移。

秦观《浣溪沙》：自在飞花轻似梦，无边丝雨细如愁。

李煜《卜算子》：问君能有几多愁，恰似一江春水向东流。

李煜《清平乐》：离恨恰如芳草，更行更远还生。

贺铸《青玉案》：试问闲愁知几许？一川烟草，满城风絮，梅子黄时雨。

精采的比喻举也举不完。虽是简单的一喻，其中却大有讲究。同是比喻，相互间又各有不同。有人举出比喻有十来种，甚至更多，不过最基本的有三种：明喻、暗喻、借喻。

明喻如“姑娘美得像天仙”，有被比的事物（本体），有拿来打比方的事物（喻体），还有比喻用词（喻词）。“姑娘美得像天仙”中的“姑娘”是本体，“天仙”是喻体，“像”是喻词。人们常用的喻词除了“像”之外，还有“如、仿佛、似、犹如”等。

暗喻跟明喻的不同在于，暗喻不用“像、仿佛”之类的喻词，而是用“是”、“成为”等等，例如：

鲁迅《小品文的危机》：生存的小品文，必须是匕首，是投枪，能和读者一同杀出一条生存的血路的东西。

借喻是直接喻体来代替本体，本体不出现：

《史记·陈涉世家》：燕雀安知鸿鹄之志哉？“燕雀”和“鸿鹄”都不是实指，而是分别借喻胸无大志的人和胸怀大志的人。

总之，比喻这种修辞格的特点在于，用有相似点的事物来打比方。一般是用具体的事物来说明深奥的道理，用生动形象的事物来描绘某种事物的性质、特征等，使人们如闻其声，如见其形，如入其境。

69. “闭花羞月”

——比拟

漂亮的女孩儿总是人见人夸，有佳人于此，今人夸，古人也夸：

有羞花闭月之容，沉鱼落雁之美。人漂亮得让花也感到羞惭，让明月也躲了起来，真是美到极点了。尽管鲜花不懂荣辱，明月也不可能闪避躲藏，

可人们还是让它们“活”了起来，这就是比拟。

比拟这种修辞格极为常见。小孩儿爱读童话，童话里面的小兔子、小老鼠、小松树、小花、小草，甚至风、雨、月亮、太阳和星星都是活生生的，能说话，会笑会哭，跟人一样。这用的都是比拟，而且是把物当成人来写，因此叫拟人。拟人总是赋予物以人的言谈举止和思想情感，再比如：

朱自清《荷塘月色》：层层叶子中间，零星地点缀着些白花，有袅娜地开着的，有羞涩地打着朵儿的；……叶子本是肩并肩密密地挨着，这便宛然有了一道凝碧的波痕。

鲁迅《从百草园到三味书屋》：油蛉在这儿低唱，蟋蟀在这儿弹琴。

李白《春夜宴从弟桃花园序》：阳春召我以烟景，大块假我以文章。

李商隐《无题》：春蚕到死丝方尽，蜡炬成灰泪始干。

杜甫《春夜喜雨》：好雨知时节，当春乃发生。随风潜入夜，润物细无声。

陆游《卜算子·咏梅》：无意苦争春，一任群芳妒，零落成泥碾作尘，只有香如故。

杜甫《漫兴》：颠狂柳絮随风舞，轻薄桃花逐水流。有时还可以把一些抽象的概念拟人化，使之有声有色，例如：

马克思《资本论》：资本就是从头到脚每个毛孔都渗透着血污来到世间的。

毛泽东《反对党八股》：这里叫教条主义休息，有些同志却叫它起床。

物可以当人来写，人也可当物来写，如说人摇尾乞怜，就是把人写成了狗，这叫拟物。再如：

王建《小小的我》：我是山间一滴水，也有生命的浪波，我是地上一棵草，也有生命的绿色。小小的我，小小的我，投入激流就是大河，小小的我，小小的我，拥抱大地就是春之歌。

白居易《长恨歌》：在天愿作比翼鸟，在地愿为连理枝。

诸葛亮《出师表》：由是感激，遂许先帝以驱驰。

不论是拟人还是拟物，都是把人和事物联结起来，使人产生联想，从而产生栩栩如生的效果。

70. “我们是红领巾”

——借代

“我们是红领巾”，红领巾是什么我们都知道，不过，“我们”是什么人呢？是少先队员。少先队员系红领巾，红领巾也就成了少先队员的标志，因此用红领巾就可以代称少先队员了。这种不说出人或事物的名称而是借用密切相关的名称的修辞方法就是借代，也叫代称或换名。

借代的办法有很多，有的是用人或事物的特征来代称本体事物，例如：

叶圣陶《多收了三五斗》：先生，给现钱，袁世凯，不行么？

杜甫《绝句》：朱门酒肉臭，路有冻死骨。

陶渊明《桃花源记》：黄发垂髫，并怡然自乐。

李清照《如梦令》：知否？知否？应是绿肥红瘦。《史记·陈涉世家》：将军身被坚执锐，伐无道，诛暴秦。

旧制银元印有袁世凯头像，所以用“袁世凯”代称银元；“朱门”是指旧时王公贵族的朱漆大门，这里代称王公贵族之家；“黄发”是老年人的头发，代老人，“垂髫”是少儿自然垂散的头发，代称小孩；“绿”是指海棠树的绿叶，“红”是指海棠花；“坚”是指坚固的铠甲，“锐”是指锐利的兵器。

有的借代是用特称代泛称，例如：

三个臭皮匠，胜过一个诸葛亮。

《史记·伯夷列传》：回也屡空，糟糠不厌。

孟浩然《过故人庄》：开轩面场圃，把酒话桑麻。“诸葛亮”是智慧的化身，代称有智之人；“糟糠”代指粗食；“桑麻”是农作物，代指庄稼农事等。

有的借代是用部分代整体，例如：

不拿群众一针一线。

《战国策·齐策》：长铗归来乎，食无鱼！

《木兰诗》：愿驰千里足，送儿还故乡。

李白《黄鹤楼送孟浩然之广陵》：孤帆远影碧空尽，惟见长江天际流。

“一针一线”指代财产；“铗”是剑把，“长铗”实代长剑；“足”是马足，代指马；“帆”是帆船的一部分，代指帆船。

总之，借代方法很多，使用范围比较广泛；借代是人们乐此不疲的一种修辞方法。比如新闻报道总喜欢用“北京”、“华盛顿”、“莫斯科”等各国首都代指各国政府，行文简洁，且避免过于直露。

71. “白发三千丈”

——夸张

“言出天地外，思出鬼神表，读之则神驰八极，测之则心怀四溟，磊磊落落，真非世间语者，有李太白。”这是晚唐诗人皮日休对大诗人李白的评价。“口吐天上文，迹作人间客，……五岳为辞锋，四海作胸臆。惜哉千万年，此俊不可得。”这也是皮日休对李白的盛赞。唐代大诗人李白可谓家喻户晓，妇孺皆知，笔落惊风雨，诗成泣鬼神；他写人愁绪是“白发三千丈，缘愁似个长”（《秋浦歌》）；他写黄河水是“君不见黄河之水天上来，奔流到海不复回”（《将进酒》）；他写蜀道难是“蜀道之难，难于上青天”（《蜀道难》）；写大雪是“燕山雪花大如席，片片吹落轩辕台”（《北风行》）。如此等等，跌宕雄浑，豪迈壮阔，诗才盖千古。如此之高的诗才，和李白对夸张法的非凡驾驭是离不开的。李白爱用夸张，皮日休对李白的评价之中也有夸张。夸张方法自古及今，可谓无时不在，无所不在。这句话本身也是夸张。

夸张就是这样一种修辞方法：为了表达需要，故意言过其实，极力夸大或缩小。夸张不是要制造谎言，不是蒙人骗人，也不是故弄玄虚；它是作者把全身心的感受放在一种情绪里面，主旨是要传“神”，而不在传“形”，表达一种比如实描写要更为真实的艺术真实。夸张常常是往大处说，也就是扩大夸张，例如：

项羽《垓下歌》：力拔山兮气盖世。

《战国策·魏策》：天子之怒，伏尸百万，流血千里。

《上邪》：山无陵，江水为竭，冬雷震震，夏雨雪，天地合，乃敢与君绝！

白居易《琵琶行》：千呼万唤始出来，犹抱琵琶半遮面。

也有一些夸张是往小处说，也就是缩小夸张，例如：

《诗经·河广》：谁谓河广？曾不容刀！

毛泽东《长江》：五岭逶迤腾细浪，乌蒙磅礴走泥丸。“曾不容刀”是极言河小，小得放不下一叶刀形小舟；视五岭山脉为细浪，拿乌蒙山当泥丸。这些都是故意往小里说的。

有些夸张是说时间的，大多是超前夸张，例如：

《儒林外史》第二回：叫一声“请！”一齐举箸，如却风卷残云，早去了一半。

范仲淹《御街行》：愁肠已断无由醉，酒未到，先成泪。

李清照《一剪梅》：此情无计可消除，才下眉头，却上心头。

当然，还有其他方面的夸张。总之，夸张是把某些特征故意夸大或缩小，从而深刻、生动地揭示出事物的神韵，增强语言的感染力，达到摄人心魄的效果。

72. 上下呼应，门当户对

——对偶

以前，小孩入私塾，要读《三字经》、《千字文》，还要学对对子，学《声律启蒙》或《笠翁对韵》之类：

云对雨，雪对风。晚照对晴空。来鸿对去燕，宿鸟对鸣虫。（《声律启蒙》）

天对地，雨对风。大陆对长空。山花对海树，赤日对苍穹。（《笠翁对韵》）

河对汉，绿对红。雨伯对雷公。烟楼对雪洞，月殿对天宫。云礅礅，日瞳瞳。蜡屐对渔蓬。过天星似箭，吐魄月如弓。驿旅客逢梅子雨，池亭人挹藕花风。茅店树前，浩月堕林鸡唱韵；板桥路上，青霜锁道马行踪。（《笠翁对韵》）这些对文声调和谐，节奏鲜明，读起来朗朗上口，使人读了还想读。原因就在于整个对文意上下有关连，而且对仗十分工整，平仄相对，同词性相对，字数相等，节奏感强。这就是对偶的特点。

对偶这种修辞方法体现了汉语语言的特点，有鲜明的民族特色。对偶句音节整齐匀称，声调起伏有致，而且语言凝练，概括力强。因此对偶深得人们喜爱。自古及今，文人雅士以至市井小民都在言语或文章中大量运用对偶，以加强语言的音乐美。例如：

屈原《离骚》：朝饮木之坠露兮，夕餐秋菊之落英。

吴筠《与朱元思书》：横柯上蔽，在昼犹昏；疏条交映，有时见日。

王勃《滕王阁序》：落霞与孤鹜齐飞，秋水共长天一色。

苏轼《饮湖上初晴后雨》：水光潋滟晴方好，山色空濛雨亦奇。

以上这些对偶句式上下句内容相互补充，意思大体一致，是正对。如果上下联正反相对，从对立两面说明一个道理或表现一种情形，这种对偶叫反

对，例如；

满招损，谦受益。

苏洵《六国论》：然则诸侯之地有限，暴秦之欲无厌。奉之弥繁，侵之愈急。

鲁迅《自嘲》：横眉冷对千夫指，俯首甘为孺子牛。

除了正对、反对之外，还有一种常见的方式是串对，也叫流水对。上下联内容有因果关系或有条件、假设等方面的关联，例如：

李绅《悯农》：春种一粒粟，秋收万颗子。

王之涣《登鹳雀楼》：欲穷千里目，更上一层楼。

白居易《赋得古原草送别》：野火烧不尽，春风吹又生。

对偶是汉语独有的辞格，中国古代的骈体文和格律诗大量运用对偶，对仗整齐，节奏鲜明，读起来铿锵有力，易于记诵。可以说，对偶是一种生命力长久的修辞方法。

73. 气贯长虹，酣畅淋漓

——排比与层递

排比和层递是两种不同的但又互有关联的修辞格。排比的特点在于铺排。比如“文革”中有这么一段最高指示，“阶级斗争要天天讲，月月讲，年年讲！”这就是排比。现在听来恍如隔世，当时可是讲得很起劲，讲得声势浩大，气贯长虹，这里面排比也起了不小的作用。排比就是把三个或三个以上的结构相同或相似、意义相连的词组或句子排列起来的一种方法。用这种方法说出来的话或写出的文章往往具有极大的鼓动性，有很强的表现力，气势磅礴，汪洋恣肆，有如长江大河，势不可挡。例如：

谑容《献上一束夜来香》：李寿川？他是个什么

东西？一把老骨头，一个窝囊废。图他什么？没钱、没势、没地位，混了一辈子，连个科长都没混上。那一张马脸，半脸的胡子。

关汉卿《南吕一枝花·不伏老》：我是个蒸不烂、

煮不熟、捶不扁、炒不爆、响当当一粒铜豌豆。……

你便是落了我牙、歪了我嘴、瘸了我腿、折了我手，天赐我这几般儿歹症候，尚兀自不肯休！

马致远《汉宫秋》：体态是二十年挑剔就的温柔，姻缘是五百载该拨下的配偶，脸儿有一千般说不尽的风流。

《孟子·公孙丑下》：城非不高也，池非不深也，兵革非不坚利也，米粟非不多也，委而去之，是地利不如人和也。故曰域民不以封疆之界，固国不以山溪之险，威天下不以兵革之利。

层递是根据事物的逻辑关系，连用结构相似、内容层层递进的语句。有的层递是由浅到深、由小到大的递升关系，有的相反，是递降关系。例如：

《孟子·公孙丑下》：天时不如地利，地利不如人和。

《荀子·儒效》：不闻，不若闻之；闻之，不若见之；见之，不若知之；知之，不若行之。

《左传·庄公十年》：夫战，勇气也。一鼓作气，再而衰，三而竭。

这几个例子都是递升的。

《孙子·谋攻》：凡用兵之法，全国为上，破国次之；全军为上，破军次之；全旅为上，破旅次之；

全卒为上，破卒次之；全伍为上，破伍次之。是故百战百胜，非善之善者也；不战而屈人之兵，善之善者也。

这个例子是递降。

层递跟排比都是连用两三个以上的语句，但有本质的不同，排比是同一平面的并列，着重于结构上的相似；层递是内容按照逻辑关系有层次地步步推进，层层深化，不要求结构形式上的相似。

74. 并非重复

——谈反复

戴望舒有一首著名的佳作——《雨巷》：

撑着油纸伞，独自彷徨在悠长、悠长又寂寥的雨巷，我希望逢着一个丁香一样地结着愁怨的姑娘。

这是第一段。最后一段，除了“逢着”易为“飘过”外，原封不动，像是完全的重复。但是，任何一位读过这首诗歌的人，在读最后一段时，都能体会到一种与读第一段时的不同的感觉，那绵绵的雨丝，那寂寥悠长的小巷，那份感伤、那份希冀、那份凄迷哀婉的情愫，在每一位读者的心灵深处无不激起阵阵涟漪；而不会产生丝毫重复拖沓的感觉。这是为什么呢？

这种用相同的语句反复申说以突出某个意思、强调某种感情的修辞方式，就是反复。反复句的用法有相连和相隔两种。前者接连复用同样的词语句子，中间没有别的语句隔开。如：

《孟子·万章篇上》：昔者有馈生鱼于郑子产，子产使梭人畜之池。梭人烹之，反命曰：“始舍之，圉圉焉，少则洋洋焉，攸然而逝。”子产曰：“得其所哉！得其所哉！”

《汉乐府诗集·东门行》：出东门，不顾归。来东门，怅欲悲。盎中无斗储，还视桁上无悬衣……他家但愿富贵，贱妾与君共铺糜。共铺糜，上用沧浪天故，下为黄口小儿。今时清廉，难犯教言，君复自爱莫为非。今时清廉，难犯教言，君复自爱莫为非。

《三国志·诸葛亮传》：魂而有灵，嘉兹宠荣！呜呼哀哉！呜呼哀哉！

例一为加重语意，例二体现反复叮咛，例三因感叹而反复，都提高了语句的表达效果。

相隔反复，即相同的语句间隔出现，它们之间隔着别的语句，有的甚至隔着段落或整个诗节。如：

《论语·阳货》：子曰：“予欲无言。”子贡曰：“子如不言，则小子何述焉？”子曰：“天何言哉！四时行焉，万物生焉，天何言哉！”

青青《等人问我》诗：“早晨从你门前过/你问做什么/我说看才开的花朵（首章）/中午从你门前过/你问做什么/我说这太阳多暖和（二章）黄昏从你门前过/你问做什么/我说数星儿亮了几颗（三章）黑夜又到你门前/心跳问我做什么/我说——等人来问我。”

与相连重复一样，相隔重复的目的也是为了表示强烈的情感或意见。例

一表明了孔子的明确态度，语气坚确，不容置辩；例二中一句“你问做什么”反复出现，细腻地表达出了少男少女羞涩而炽热的情感，如果没有这一唱三叹式的回环反复，是断然不会有这种效果的。可见，反复并非重复！

75. 明知故问

——设问与反问

《大戴礼记·武王践阼·杖铭》：“恶乎危？于忿懣。恶乎失道？于嗜欲。恶乎相忘？于富贵。”

《乐府诗集·饮马长城窟行》：“客从远方来，遗我双鲤鱼。呼儿烹鲤鱼，中有尽素书。长跪读素书，书中竟何如？上言加餐饭，下言长相忆。”

鲁迅《生命的路》：“什么是路？就是从没路的地方践踏出来的，从只有荆棘的地方开辟出来的。”像这种胸中早有定见，而在话语中故意设置问题，自问自答的修辞方式，就是设问。运用设问，可以先声夺人，启发听众或读者去思考，吸引听众或读者去求知，尤其是在演讲的时候，问题后的适当停顿，可以起到“此时无声胜有声”的效果；即便在书面语中，也可以使文章跌宕起伏，活泼生动。

反问则是用问句的形式表示对事物的断定，从肯定方面问，意在否定；从否定方面问，意在肯定。运用反问，可以突出地强调所要表达的意思，使所说的话具有一种不可辩驳的气势，从而有效地提高了语言的表达效果。如：

《史记·信陵君传》：“今有难，无他端，而欲赴秦军，譬若以肉投馁虎，何功之有哉？尚安事客？”

王翰《凉州词》：“葡萄美酒夜光杯，欲饮琵琶马上催。醉卧沙场君莫笑，古来征战几人回？”

《三国演义》第二十三回：“荀彧曰：‘如弥衡来，不可起身。’衡至……放声大哭。荀彧问曰：‘何为而哭？’衡曰：‘行于死柩之中，如何不哭？’众皆曰：

‘吾等是死尸，汝乃无头狂鬼耳！’衡曰：‘吾乃汉朝之臣，不作曹瞒之党，安得无头？’”

《红楼梦》第二十七回：“花谢花飞飞满天，红消香断有谁怜？游丝软系飘春榭，落絮轻沾扑绣帘。

闺中女儿惜春暮，愁绪满怀无着处；手把花锄出绣帘，忍踏落花来复去？”

设问与反问都是无疑而问，都是明知故问。但它们有明显的区别：设问是自问自答，问句本身并不表示肯定或否定什么，而是需要后面的答句来交代。反问则是只问不答，所要表达的肯定或否定都包含在问句本身：“何功之有”意在否定，即“无功”；“红消香断有谁怜”，也是意在否定，即“无谁怜”；“如何不哭”，则意在肯定。

76. 一箭双雕

——双关

阿里山瓜子有这样一句广告语：“一嗑就开心。”台湾零危险热水器广告语则曰：“为中国人争一口‘器’。”这两句广告语都是运用了双关的修辞方式：“开心”既指瓜子易嗑，又指嗑了舒心；“争一口‘器’”则是巧妙地利用语音上的谐音关系，字面上用“热水器”的“器”，实际上是说零危险热水器为中国人争了一口“气”，它显示了产品的高品质，也体现了中国家用电器工业发展的高水平。

像这种字面上表示甲事物，而实际上则是或借其字义、或借其字音以关涉乙事物的、一语两涉的修辞手法，就是双关。这种修辞方式在我国可谓由来已久。它有借音和借义两种用法。借音双关就是利用音同或音近的条件造成一语双关。如：

《汉书·则通传》：“（测）通对高帝曰：……且秦失其鹿，天下共逐之，高材者先得。”

《乐府诗集·青阳度》：“青荷盖绿水，芙蓉披红鲜；下有并根藕，上生并目莲。”

《乐府诗集·读曲歌》：“石网生口中，衔碑不得语。”

刘禹锡《竹枝词》：“杨柳青青江水平，闻郎江上踏歌声。东边日出西边雨，道是无晴却有晴。”例一以“鹿”谐“禄”，喻帝位；例二以“芙蓉”谐“夫容”，以“藕”谐“偶”，以“莲”谐“怜”；例三以“碑”谐“悲”；例四以“晴”谐“情”，均为借音双关。

借义双关是利用词句的多义性而造成的双关。如：

《乐府诗集·读曲歌》：“一夕就郎宿，通夜语不息；黄犬万里路，道苦真无极。”

《乐府诗集·子夜夏歌》：“春倾桑叶尽，夏开蚕务毕；昼夜理机杼，知欲早成匹。”

《红楼梦》第五回：“都道是金玉良缘，俺只念木石前盟空对着，山中高士晶莹雪，终不忘，世外仙姝寂寞林。”例一之“道”字，字表为“道路”，内里却指“诉说”；例二之“匹”，字面为“布匹”之“匹”，内里却指“配偶”；例三“林”字，双关树林和林黛玉。

运用双关，不但可以使语言幽默、风趣，有时还可以含不尽或难诉之意于语句之外，使得语言含蓄曲折，富于深意，绵里藏针，耐人寻味。如：

《红楼梦》第八回：“这里宝玉又说：‘不必烫暖了，我只爱喝冷的。’……宝钗答道：‘宝兄弟，亏你每日家杂学旁收的，难道就不知道酒性最热，要热吃下去，发散的就快；要冷吃下去，便凝结在内，拿五脏去暖他，岂不受害？……’宝玉听这话有理，便放下冷的，令人烫来方饮。黛玉嗑着瓜子，只管抿着嘴儿笑。可巧黛玉的丫环雪雁走来给黛玉送小手炉儿，黛玉因含笑问他说：‘谁叫你送来的？难为他费心……也亏了你倒听他的话！我平日和你说的，全当耳旁风；怎么他说了你就依，比圣旨还快呢？’”这又娇又嗔，旁敲侧击的彼此双关语，宝玉听了，真是无可奈何，“知是黛玉借此奚落”，竟然“也无回复之词，只嘻嘻的笑了一阵罢了”；宝钗也因“素知黛玉是如此惯了的”，也只好不理她。由此可见双关的威力。

77. 将错就错

《红楼梦》第二十回有这样一段文字：

（宝玉黛玉）二人正说着，只见湘云走来，笑道：“爱哥哥，林姐姐，你们天天一处玩，我好容易来了，也不理我理儿。”黛玉笑道：“偏是咬舌子爱说话，连个‘二’哥哥也叫不上来，只是‘爱’哥哥、‘爱’哥哥的。回来赶围棋儿，又该你闹幺、爱、三了。”宝玉笑道：“你学惯了，明儿连你还咬起来呢。”湘云笑道：“他再不放人一点儿，专会挑人……我只保佑着明儿得一个咬适儿林姐夫，时时刻刻你可听‘爱’呀‘厄’的去！”

在这段话里，所有点出的“爱”字，都是“二”的转音，当然，最后一个“爱”字的含义已有所不同。正是因为黛玉听了湘云的咬舌头，将“二”说成“爱”，故意将错就错戏弄湘云，才引起了这场舌战，最后遭到了湘云的反击。在修辞学上，把这种明知其错而故意仿效的修辞方式，叫做飞白。所谓“白”就是白字的“白”，即别字。故意运用白字，便是飞白。

飞白这一辞格，在文章或话语中的作用有二个方面；

第一，记录语言。如：

《史记·高祖本纪》：（五年）正月，诸侯及将相相与共请尊汉王为皇帝……汉王三让，不得已，曰：

‘诸君必以为便便国家。’甲午，乃即皇帝位汜水之阳。”

秦兆阳《炊事员熊老铁》：“熊老铁还想倔强到底，却见张部长又回进屋里，抓住那位何同志的手，说道：‘东、（同）喷（志），刚才熊老铁的话你都听见了吧，好好的赶（检）讨赶（检）讨吧……’”“便便”是直录吃涩的语言；“东喷”、“赶讨”则对方音的记录。书面语言如果不用这种飞白的手法，就体现不出这种言语事实。

第二，援用语言。如：

褚人获《坚瓠首集》卷三：“有人送枇杷于沈石田，误写琵琶。石田答书云：‘承惠琵琶，开奁视之，听之无声，食之有味。乃知司马挥泪于江干，明妃写怨于塞上，皆为一啖之需耳。嗣后觅之，当于杨柳晓风、梧桐夜雨之际也。’”

《聊斋志异·嘉平公子》：“一日，公子有谕仆贴，置案上，中多错谬：‘椒’讹‘菽’，‘姜’讹‘江’，‘可恨’讹‘可浪’。女见之，书其后云：‘何事可浪，花菽生江；有婿如此，不如为娼。’”

沈石田援引的“琵琶”，“女”援引的“可浪”、“花菽”、“生江”，意在用这种错讹百出的语言去讽刺和取笑，飞白的修辞格式正好体现这强烈的表达效果。

78. 似是而非

——拈连与仿拟

利用上下文的内在联系，在甲乙两项说话连说时，趁便把用于甲事物的词语巧妙地用于乙事物，借以开拓新的意境，这种辞格就是拈连。如：

李德裕《无题》诗：“松倚苍崖老，兰临碧涧衰。

不劳邻舍笛，吹起旧时悲。”

张先《天仙子》词：“水调数声持酒听，午睡醒来愁未醒。送春，春去

几时回？临晚镜，伤流景；往事悠悠空记省。”

闻一多《红烛》诗：“红烛啊！/既制了，便烧着！/烧罢！烧罢！/烧破世人的梦，/烧沸世人的血——/也救出他们的灵魂，/也捣破他们的监狱！”

例一“笛”可“吹”，“悲”却是怎么个“吹”法？幽怨的笛声吹起，面对崖头老松、涧边衰兰，睹物感怀，悲从中来，不留痕迹，已别有洞天；例二“午睡”可“醒”，“愁”怀难遣，移花接木，顺连“愁未醒”，巧妙地表现了暮年伤春，悠悠往事难以排遣的孤寂情怀；例三以红烛的“烧”，连带起“烧破世人的梦，烧沸世人的血”，表现了诗人为正义慷慨高歌、振臂呐喊的无畏气概。

以上三例都是别项说话在前，拈连辞在后；也有拈连辞在前，别项说话在后的。如：

陶潜《拟古》九首之一：“出门万里客，中道逢

嘉友。未言心先醉，不在接杯酒。”

辛弃疾《满江红》词：“敲碎离愁，纱窗外风摇翠竹。”

例一“心醉”谓好友相逢，欢愉至极；例二“敲碎离愁”，谓窗外风摇翠竹的窸窣声，搅乱了诗人的思绪。

利用语义的联想，根据既有的语言材料或上文出现的词语，临时巧妙地仿造出一段新的文字或创造出一个新词语，借以增强表达的情趣，这种辞格，就叫做仿拟。如：

鲁迅《伪自由书·崇实》：“阔人已骑文化去，此地空余文化城。文化一去不复返，古城千载冷清清。专车队队前门站，晦气重重大学生。日薄榆关何处抗，烟花场上没人惊。”

金庸《天龙八部》三十二回：“不知此人请了哪一个腐儒撰此歌功颂德之辞，但听得‘高帽与马屁齐飞，法螺共锣鼓同响’。”

钱钟书《围城》八：“柔嘉怒极而笑道：‘我太荣幸了！承贵夫人的玉手碰了，我这只贱手就一辈子的香，从此不敢洗了！’”

例一显然是套拟唐代诗人崔颢的《黄鹤楼》诗：例二的“高帽”二句则脱胎于王勃《滕王阁序》中的“落霞与孤鹜齐飞，秋水共长天一色”二句；例三的“贱手”是承上文“玉手”而来。

从上述例子可以看出，仿拟往往为讽刺嘲弄而设。由于被仿拟的语言材料是人所共知或上文交代过的，反其义而用之，就很富有幽默色彩，富有讽刺力量。

79. 环环相扣

——顶真与回环

顶真和回环是汉语的两种修辞格式。且看下列例子：

古月《草原春草》诗：“茵茵绿草绿山坡，山坡畜群似云朵，云朵游动笛声起，笛声悠扬卷浪波。”

马致远《汉宫秋》第三折：“他部从入穷荒，我銮舆返咸阳。返咸阳，过宫墙；过宫墙，绕回廊；绕回廊，近椒房；近椒房，月昏黄；月昏黄，夜生凉；夜生凉，泣寒蛩；泣寒蛩，绿沙窗；绿沙窗，不思量。”

李白《白云歌送刘十六归山》诗：“楚山秦山皆白云，白云处处长随君，

长随君。君入楚山里，云亦随君渡湘水。湘水上，女罗衣，白云堪卧君早归。”

毛泽东《中国革命战争的战略问题》：“指挥员的正确的部署来源于正确的决心，正确的决心来源于正确的判断，正确的判断来源于周到的和必要的侦察。”

这种把上一句的结尾的词作为下一句的开头，使相邻的句子上下递接、首尾蝉联的修辞格式，就是顶真。顶真，亦作“顶针”，又叫“蝉联”、“联珠”。顶真的主要修辞作用是使语言在形式上成为一种链式的结构，环环相扣，从而在表达上使上下文的意思紧紧相扣，气势顺畅，如丝如缕，连贯而下，能准确周密地揭示事物间的有机联系和辩证关系。

回文则指调换词的排列次序，顺读倒读都可成文的修辞格。如：

王安石《进月》诗：“进月川鱼跃，开云岭鸟翻。

径斜荒草恶，台废冶花繁。”

该诗倒读，则为：

繁花冶废台，恶草荒斜径。翻鸟岭云开，跃鱼川月进。

这种可倒读的诗，称为回文诗。相传始于晋代窦滔的妻子苏蕙所作的《璇玑图》，全文共 841 字，纵横回环反复地读，可得三、四、五、六、七言诗 7958 首，真可以说是空前绝后的巨制。由于回文诗强求字面上的全部颠倒，又要使其符合诗歌的韵律，不免有许多做作、勉强的地方，所以在形式上虽属难能，在内容上却未必可贵。回文诗虽然利用了修辞上的回文手法，却并不等于回文这一修辞格。在修辞上，回文是利用相同或相似词语或句子的回环往复形式，表示事物间的依存或制约关系的语言格式。如：

《老子》：“知者不言，言者不知。”又：“信言不美，美言不信。”

谚语：“来者不善，善者不来。”“开水不响，响水不开。”

郭沫若《科学的春天》：“科学需要社会主义，社会主义需要科学。”

回环有使语言活泼、结构整齐、音响回复、语气连贯的修辞作用。它要求自然成理，自然成趣。它与顶真的主要区别是：它侧重揭示事物间的依存关系，语言形式上是由甲到乙，再由乙回到甲；顶真侧重于说明事物间的顺接关系，语言形式上是由甲到乙，再由乙到丙。

80. 正话反说

——倒辞与反语

言语交际中常有这样一种现象，说话者因出于某种动机，所说的话其口头的意思与心里的意思完全相反；听者必须从其闪烁其辞的言语中自己去领会它的正面的、真实的意思。这种修辞格式，叫做倒反。倒反有两种方式：一种或因情深难言，或因嫌忌怕说，故将正意用相反的语言来表现，其中不含嘲弄讽刺的意思，称为例辞。如：

《史记·封禅书》：“而方士之侯祠神人，入海求蓬莱，终无有验……天子益怠厌方士之怪迂语矣，然羁縻不绝，冀遇其真。自此之后，方士言神祠者弥众，然其效可睹矣。”

《红楼梦》第十九回：“黛玉听了，嗤的一笑道：‘你既要在这里，那边去老老实实的坐着，咱们说话儿。’宝玉道：‘我也歪着。’宝玉道：‘没有枕头，咱们在一个枕头上罢。’……黛玉听了，睁开眼，起身笑道：‘真

真你就是我命中的魔星。’ ”

例一的“可睹”，其实是“不可睹”；例二的“魔星”犹如“冤家”，实是对所爱的人的呢称，是爱极的倒辞。

一种则不止语意相反，而且含有嘲弄讥刺的意思，我们称之为反语。如：

《史记·骨鲧列传》：“楚庄王之时，有所爱马；衣以文绣，置之华屋之下，席以露床，啖以枣脯。马病肥死。使群臣丧之，欲以棺槨大夫礼葬之。左右争之，以为不可。王下令曰：‘有敢以马谏者，罪至死。’优孟闻之，入殿门，仰天大哭。王惊而问其故。优孟曰：‘马者，王之所爱也。以楚国堂堂之大，何求不得？而以大夫礼葬之，薄；请以人君礼葬之。’王曰：‘何如？’对曰：‘臣请以雕玉为棺，文梓为槨，榧枫豫章为题凑，发甲卒为穿扩，老弱复土……诸侯闻之，皆知大王贱人而贵马也。’ ”

鲁迅《无题》诗：“血沃中原肥劲草，寒凝大地发春华。英雄多故谋夫病，泪洒崇陵噪暮鸦。”

毛泽东《“友谊”，还是侵略》：“参加入国联军打败中国，迫出庚子赔款，又用之于‘教育中国学生’，从事精神侵略，也算一项‘友谊’的表示。”例一把楚庄王的荒谬用反语推到了极至，可谓欲擒故纵，体现了优孟驾驭语言的高超本领；例二“英雄”一词，实为讽刺国民党反动头子，“匕首”之称，鲁迅先生当之无愧；例三以美帝国主义的种种丑行来反衬“友谊”，真是辛辣的讽刺。由此，我们可以体会到反语的无比威力。

逻辑学

1. 王戎为什么不上树去摘果子

——谈谈什么是逻辑学

古代，有一个叫王戎的7岁小男孩，常与别的孩子一块玩。有一天，他们看见路旁有一棵李树，结的果子都快要把树枝压断了，孩子们一个个跑去摘，唯有王戎不动，有人问他为什么，他说，“果树长在路边，结果这样多而没有人摘，说明它是苦的。”人们摘了几个尝尝，果然如此（《世说新语》）。

王戎为什么不上树去摘果子呢？原来，王戎是一个聪明绝顶的男孩，他在回答别人的问话中，使用了一个充分条件的假言推理，即：“如果路边的李子是好吃的，那么，李树就不会结果很多而没有人摘走；现在路边这棵李树结果很多而没有人摘走；所以，这棵李树的李子一定不是好吃的。”王戎这样的小孩之所以常常被人们称为“神童”，正是因为他们比常人懂得更多的“逻辑”。

逻辑，也称为逻辑学，它是一门研究人们的思维规律或规则的学问。在我国，它还有“名学”、“辩学”、“理则学”、“论理学”等称呼。中国先秦的“名辩学”，古代印度的因明学和古希腊的逻辑学是逻辑的三个发源地。古希腊逻辑学的著名代表人物是亚里士多德，他被称为“逻辑之父”，其代表作是《工具论》。现代逻辑的研究是从300年前的莱布尼茨开始的，经过弗雷格、罗素、哥德尔等人的工作，现代逻辑已发展成为分支众多的学科体系。逻辑学首先可分为形式逻辑和辩证逻辑。形式逻辑又可分为传统形式逻辑和现代形式逻辑。现代形式逻辑又称现代逻辑，还称数理逻辑、符号逻辑等。

逻辑学是关于思维的科学。现代思维研究表明，人的思维可分为抽象思维、形象思维和灵感思维。抽象思维又叫理论思维，它是人们运用概念进行判断、运用概念和判断等进行推理的过程。概念、判断和推理等是抽象思维的基本形式。逻辑学正是研究概念、判断和推理等思维形式的逻辑结构及其基本规律的科学。思维形式的逻辑结构也叫思维的逻辑形式，即思维内容的联系方式。如“他是演员或是导演”与“他是文学家或是思想家”两个判断的逻辑形式是“ q 或者 q ”。“ q ”、“ q ”叫变项，它是思维的逻辑形式中可变的；“或者”叫逻辑常项，它是思维的逻辑形式中保持不变的部分。

逻辑学是一门工具性的学科。首先，它是人们认识事物、获取新知的重要工具。其次，它是人们准确表达思想、严格地论证思想的必要工具。毛主席说，写文章要有三性，即准确性、鲜明性和生动性。其中，准确性讲的就是逻辑问题。再次，逻辑是人们识别、驳斥谬误和诡辩的有力工具。在生活中，诡辩和谬误很多，需要运用逻辑工具进行驳斥。

逻辑是研究语言的科学。这是说，逻辑和语言密不可分。逻辑学需要结合语言来进行研究，需要透过语词、语句、句群等语言形式来研究概念、判断和推理等思维形式。因此，可以说，逻辑是通过语言来研究思维的逻辑形式及其基本规律的科学。

2. 《故乡》不是一天能够读完的吗

——谈概念及其种类

请看下面的推理：

鲁迅的小说不是一天能够读完的；

《故乡》是鲁迅的小说；

所以，《故乡》不是一天能够读完的。

我们知道，鲁迅先生一生写的小说很多，显然不是一天能够读完的。而《故乡》只是鲁迅小说中的一个短篇，显然是一天能够读完的。那么上面为什么却推出了相反的结论呢？

原来，“鲁迅的小说”第一次出现时，它表达的是集合概念；第二次出现时，它表达的却是非集合概念。上述推演的错误，正是由于将两次表达的不同概念当作是同样一个概念了。

下面先谈谈什么是概念。概念是反映事物本质属性的思维形式。客观世界存在着各种各样的事物，如山川日月等；事物都具有这样那样的性质，如颜色、形状、好坏等；事物之间还存在这样那样的关系，如大小、上下等。事物的性质和事物之间的关系统称为事物的属性。事物的属性又分为本质属性和非本质属性。本质属性是指决定一事物之所以成为该事物并区别于其他事物的属性；所谓非本质属性则是指对该事物不具有决定性意义的属性。如制造和使用生产工具是人的本质属性，而性别、年龄等则是人的非本质属性。概念正是舍弃事物的各种非本质属性，从中抽象出事物的本质属性加以反映的思维形式。

概念有不同的种类。首先，根据概念所反映的事物对象是一个还是两个或两个以上，可把概念分为单独概念和普遍概念。单独概念是反映一个事物对象的概念，如“北京”、“中国”等；普遍概念则是反映两个或两个以上的事物对象的概念，如“学生”、“工人”等。普遍概念也叫类概念，它是把事物对象作为一类一类加以反映的概念。其中，组成类的部分叫做子类或分子，如“大城市”是“城市”的子类；“北京”则是“城市”的分子。

其次，根据概念所反映的是否为事物的集合体，可把概念分为集合概念和非集合概念。集合概念是反映事物的集合体的概念。集合体是指由许多个体所组成的整体，其中集合体所具有的属性不为组成它的个体所必然具有。例如，“森林”对于“树木”说就是一个集合概念。非集合概念则是反映事物非集合体的概念。它主要反映的是事物的类。其中、类所具有的属性必然为组成它的子类或分子所具有，如“学生”就是一个非集合概念。

此外，根据概念所反映的事物是否具有某种属性，可把概念分为正概念和负概念。正概念是反映事物具有某种属性的概念，如“工人”、“学生”等；负概念是反映事物不具有某种属性的概念，如“非司机”、“不健康”等。

概念是思维的基本组成要素，是思维的出发点或始发站。正确区分一个概念的种类，对于明确概念具有重要的意义。

3.X 和 -X 哪个大

——谈概念的内涵和外延

教初三数学的李老师在课堂上向学生提了一个问题：“ X 同 $-X$ 比较，哪个大？”

张华同学不加思索地站起来回答说：“当然 X 大。 X 是正数。 $-X$ 是负数。正数当然比负数大。”

张华同学坐下后，陈颖同学接着站起来说：“我看 X 不一定比 $-X$ 大。这两个数到底哪个大是不定的，这要看 X 取什么值。当 X 取正值时， X 比 $-X$ 大； X 取负值时， $-X$ 比 X 大；而当 X 本身是 0 时， X 和 $-X$ 相等。”

这时，李老师说：“陈颖回答得很好。”接着，李老师又问张华：“你懂了吗？”张华犹犹豫豫地回答说：“懂了。”李老师于是再向张华提问：“既是你懂了，那我就再问你一个问题： X 和 $2X$ 比较，哪个大？”张华想了想说：“ $2X$ 大。因为 X 只有一个 X ， $2X$ 有两个 X ，所以 $2X$ 比 X 大。”张华的回答，引起了同学们的哄堂大笑。

于是，李老师对张华说：“刚才你的回答又错了。要学好数学，特别要注意数学中最基本的概念。你的回答说明你对基本的数学概念的掌握还不扎实。”

张华的两次错误回答，说明他对“ X ”这个概念理解不清、把握不准。用逻辑的术语说，即他不懂得“ X ”这个概念的内涵和外延。

任何概念都有内涵和外延。概念的内涵是指概念所反映的事物对象的本质属性。如“商品”这个概念的内涵就是它所反映的商品所具有的本质属性：用来交换的劳动产品。概念的内涵也叫概念的含义。

概念的外延是指具有概念所反映的本质属性的事物对象。如各种不同的具体商品都是“商品”这个概念的外延。概念的外延也叫概念的范围。

内涵和外延是概念所具有的两个基本特征。明确概念就是要明确概念的内涵和外延。

“ X ”这个概念的内涵和外延是什么呢？“ X ”的内涵是：它可以代表实数范围内的任何数；它的外延包括有理数，也包括无理数。从有理数说，它可以是整数，也可以是分数；从整数说，它可以是正数，也可以是负数，也可以是零。总之，一切实数都是“ X ”的外延。

由于张华没有能准确把握“ X ”这个概念的外延，实际上只是把“ X ”理解为仅仅表示正数，所以，他才总是认为 X 比 $-X$ 大， $2X$ 比 X 大。

4. “窃书”不算“偷书”

——谈概念间的关系

在鲁迅的《孔乙己》这篇小说中，有这样一段：……他不回答，对柜里说：“温两碗酒，要一碟茴香豆。”便排除九文大钱。他们又故意的高声嚷道：“你一定又偷了人家的东西了！”孔乙己睁大眼睛说，“你怎么这样凭空污人清白……”“什么清白？我前天亲眼见你偷了何家的书，吊着打。”孔乙己便涨红了脸，额上的青筋条条绽出，争辩道，“窃书不能算偷……窃书！……读书人的事，能算偷么？”接连便是难懂的话，什么“君子固穷”，什么“者乎”之类，引得众人都哄笑起来，店内外充满了快活的空气。

这里，孔乙己说“窃书”不算“偷书”，犯了把同一关系的概念看作是

非同一关系的概念的错误的。因为“偷”和“窃”是具有同一关系的概念，它们的内涵虽略有不同，而外延却是相同的，都是指那种偷窃的行为。孔乙己为了掩饰自己的不光彩行为，故意引经据典，咬文嚼字，硬把“偷”和“窃”当作非同一关系的概念。在逻辑上，这自然是错误的。

逻辑上将概念外延间的关系主要地分为五种，即同一关系、真包含关系、真包含于关系、交叉关系和全异关系。

同一关系是指两个概念的外延完全重合的关系。“北京”和“中华人民共和国的首都”之间就具有同一关系。同一关系仅指两个概念的外延完全重合，但内涵并非完全同一，否则就是用不同语词所表达的同一个概念了。

真包含关系是指一个概念的部分外延与另一个概念的全部外延相重合的关系，如“学生”与“中学生”的关系。真包含于关系则是指一个概念的全部外延与另一个概念的部分外延相重合的关系，如“中学生”与“学生”的关系。

真包含关系和真包含于关系是互逆的。若概念 a 与概念 b 之间是真包含关系，则概念 b 与概念 a 之间就具有真包含于关系；反之亦然。

在真包含关系和真包含于关系中，外延较大的概念叫属概念，外延较小的概念叫种概念。因此真包含关系又叫属种关系，真包含于关系又叫种属关系。

交叉关系是指一个概念的部分外延与另一个概念的部分外延相重合的关系。如，“中学生”与“共青团员”之间就具有交叉关系。

全异关系是指两个概念的外延没有任何重合部分的关系。全异关系可分为矛盾关系和反对关系两种。若具有全异关系的两个概念 a 与 b 的外延和等于它们属概念的外延，则 a 与 b 是矛盾关系；若具有全异关系的两个概念 a 与 b 的外延和小于它们属概念的外延，则 a 与 b 是反对关系。如“中学生”与“非中学生”是矛盾关系；“中学生”与“大学生”是反对关系。

全异关系又称概念间的不相容关系，同一关系、真包含关系、真包含于关系、交叉关系又为概念间的相容关系。弄清概念间的关系对于明确概念具有重要的意义。

5. 苏东坡的妙联

——谈谈概念的限制

北宋时，著名诗人苏东坡做杭州刺史。一天，他到一寺庙中游览。由于他穿着朴素，并没有做官的架子，庙里的和尚对他很冷淡。苏东坡对此并不介意，遇上庙里主事的和尚就谈个没完。这位主事的和尚由于不了解他的身份，因此先是冷冷淡淡地招呼他“坐”，并对小和尚喊了一声“茶”。苏东坡依然毫不介意，侃侃而谈。老和尚听着听着，觉得此人知识渊博，非同一般，于是态度热情了些，招呼一声“请坐”，并对小和尚喊了声“敬茶”。继续叙谈的结果，老和尚发现此人不但学识渊博，还是当地的大官，于是毕恭毕敬起来，点头哈腰地招呼苏东坡“请上坐”，大声对小和尚说“敬香茶”。之后，还要苏东坡题词留念。苏东坡稍作思索，提笔写下副对联来，“茶敬茶敬香茶，坐请坐请上坐”。

苏东坡恰好把老和尚对他的不同态度写成了这样一副美妙的对联，从逻

辑上看，是运用了限制的方法。

什么是限制呢？概念的限制就是通过增加概念的内涵以缩小概念的外延，从而明确概念的逻辑方法。例如，把“学生”限制为“中学生”。

在进行限制时需要注意的是，限制必须缩小概念的外延，即必须由外延较大的概念过渡到外延较小的概念，也就是由属概念过渡到种概念。如果进行限制时违背了这个要求，就要犯“限制不当”的逻辑错误。例如，“创作的灵感触动了她，第一篇处女作——散文《大理石》就这样诞生了。”句中“第一篇处女作”属于限制不当。因为将“处女作”限制为“第一篇处女作”并没有缩小概念“处女作”的外延，从语法的角度看，属于语词累赘。如将“第一篇处女作”改为“第一篇小说”就很好了，把“小说”限制为“第一篇小说”是正确的限制。

限制可以连续地进行，但限制到单独概念时就不能再继续进行限制了。限制的极限是单独概念。例如，将“城市”限制为“大城市”，还可以限制为“北京”，但限制到“北京”时就不能继续限制了。因为“北京”已是一个单独概念，没有在外延上比它更小的概念。

限制的作用在于把一般概念具体化，使概念更加明确。当我们觉得某个概念的外延过大时，就可以对它加以适当限制，从而达到正确表达思想的目的。

苏东坡的妙联里，上联和下联都分别使用了连续限制。从“坐”、“请坐”到“请上坐”从“茶”、“敬茶”到“敬香茶”，每一次限制，概念的外延都变小了，而其内涵却变得更加丰富的表达层层深入，使对联的奥妙跃然纸上。

6. 闲情逸致见精神

——谈谈概念的概括

我国历史上，每当秀才聚会，常以吟诗作对为乐事，下面的对联便是一例：

风声雨声读书声，声声入耳；

家事国事天下事，事事关心。

读了这副对联，我们自然会感到它的韵律很好，也很有思想内涵，体现了以天下为己任的胸怀。但人们或许想不到，这其中主要运用了概括的逻辑方法，才使对联显得贴切，内容层层深入。

什么是概括呢？概念的概括就是通过减少概念的内涵以扩大概念的外延来明确概念的逻辑方法。例如，把“经济管理”概括为“管理”；把“小说”概括为“文学作品”；把“宪法”概括为“法”等。

在进行概括时需要注意的是，概括必须扩大概念的外延，即必须由外延较小的概念过渡到外延较大的概念，也就是由种概念过渡到属概念。如果进行概括时违背了这个要求，就要犯“概括不当”的逻辑错误。例如，把“学生”概括为“知识分子”就犯了“概括不当”的逻辑错误，因为“学生”与“知识分子”之间是全异关系，不能进行概括。

概括可以连续地进行，但概括到哲学范畴，即最大的类概念时就不能再继续进行概括了。概括的极限是范畴。例如，将“老年迪斯科”概括为“迪

斯科”，还可以概括为“舞”，但概括到“运动”时就不能继续概括了。因为“运动”已是一个最大的类概念，没有在外延上比它更大的概念了。像哲学上的物质、意识、原因、结果、本质、现象等范畴都是不能进行概括的。

概括的作用在于指出事物的所属范围，反映事物的共向本质。例如，说“语言学是社会科学”，就是把“语言学”概括到“社会科学”，这种概括既指出了语言学的所属范围，又揭示了它的一般性质和它与其它社会科学的共同本质。

本篇开头的对联中，“风声”、“雨声”、“读书声”都是具体的声音，通过概括，我们就在“声音”这个层次上，把它们统一起来了；同样，“家事”、“国事”、“天下事”都是“事情”，通过概括，我们就在“事情”这个层次上，把它们也统一了起来。整副对联逻辑严密，浑然一体。

7. 什么是“新闻”

——谈定义及其规则

美国办报人威廉曾登报征求关于“新闻”这一概念的定义，应征者达数万人之多。现将应征到的定义举例如下：

(1) “新闻就是关于东西南北所发生事情的报道。”理由是：在英文里，“新闻”用 news 来表达。而 news 乃是 north (北)、east (东)、west (西)、sonth (南) 四个词取首字母缩写成的。

(2) “新闻就是关于离奇的、非同一般的、出乎意料的事件的报道。”理由是：狗咬人不是新闻，人咬狗才是新闻。

(3) “新闻是新事的记录，新闻不是过去发生事情的报道。”理由是：新闻不同于历史，关于过去发生的事情的报道就是历史了。

从现代新闻学的观点看，上述定义都是不正确的。它们都违反了下定义的规则。

先谈谈什么是定义？定义是用简明的语句来明确概念内涵的逻辑方法。如，“直角三角形就是有一个角是直角的三角形”。定义在结构上由被定义项、定义项和定义联项所构成。被定义项就是被揭示其内涵的概念，如上例中的“直角三角形”；定义项是用来揭示被定义项内涵的概念，如上例中的“有一个角是直角的三角形”；定义联项就是把被定义项和定义项连结起来构成定义的概念，即“就是”。定义的结构用公式可表示为： D_s 就是 D_p 。其中， D_s 表示被定义项； D_p 表示定义项。

定义的基本方法是属加种差定义。它是通过揭示概念邻近的属和种差来揭示概念内涵的逻辑方法。如上述对“直角三角形”的定义即是。属加种差定义包括以下步骤：(1) 找出与被定义项邻近的属概念。“直角三角形”邻近的属概念是“三角形”。(2) 找出被定义项与其他同级种概念之间的差别，即种差。“直角三角形”与其他三角形的种差就是“有一个角是直角”。(3) 把种差和属加在一起构成定义。这样，属加种差定义可表示为：被定义项=种差+邻近的属。

由于种差是多方面的，所以属加种差定义也可分为性质定义、关系定义、发生定义和功用定义等。语词定义不是真正的定义，它只是对语词进行说明或规定性解释。真实定义就是属加种差定义。

定义应遵守下述规则，否则就是错误的。

(1) 定义项的外延与被定义项的外延应是全同的。若定义项的外延小于被定义项的外延，就要犯“定义过窄”的错误，如“新闻”定义(2)；若定义项的外延大于被定义项的外延，就要犯“定义过宽”的错误，如“新闻”定义(1)。

(2) 定义项中不得直接或间接包含被定义项。若定义项中直接包含被定义项，就要犯“同语反复”的错误，如“新闻”定义(3)的前半部分；若定义项中间接包含被定义项，就要犯“循环定义”的错误，如“新闻”定义(3)的后半部分。

(3) 定义项中不得用含混的语词，不能用比喻下定义。如将“反动派”定义为“反动派就是纸老虎”即是“以比喻代定义”。

8. 学生们为啥不知道自己该站哪一排

——谈划分及其规则

有一次，老师带学生去支援麦收，在派农活时说：“男同学割麦子，女同学把割下来的麦子捆起来，体力强的把麦捆运到场外去，体力弱的在地里捡麦穗。大家根据自己的情况，按照上面的分工排成四排。”学生听过以后，不知道自己到底应当站在哪一行。

原来，老师派农活时的划分标准不一，造成划分子项相容，违背了划分的规则。

什么是划分呢？划分就是根据某一标准，把一个属概念分为它所包含的各个种概念，以明确概念外延的逻辑方法。例如，“工业分为重工业和轻工业”就是一个划分。划分在结构上包括划分的母项、划分的子项和划分的标准。划分的母项是指被划分的属概念，如上例中的“工业”；划分的子项是从母项划分出来的种概念，如上例中的“重工业”、“轻工业”；划分的标准是把母项划分为子项的根据，如上例中划分的标准就是根据所生产的产品不同。

根据划分的层次不同，划分可分为一次划分和连续划分。一次划分是根据划分标准，将母项一次划分完毕的划分；连续划分是先将母项划分为若干子项，然后再将子项作为母项继续划分下去，直到满足需要为止。如据文学体裁的不同，可以把“文学作品”分为诗歌、小说、散文和戏剧。若只划分到此为止，就是一次划分。若再继续划分下去，如将“小说”再分为中国小说和外国小说，就是连续划分。根据每次划分所得的子项数量不同，划分可分为多分法和二分法。多分法是一次将母项分为三个或三个以上子项的划分；二分法则是一次将母项划分为两个子项的划分。一种特殊的二分法是根据事物对象有无某种属性，把一个属概念分为它所包含的正概念和负概念，如把“人”分为“司机”和“非司机”。

划分必须遵守下述几条规则：

(1) 划分后的各个子项的外延之和必须与母项的外延相等。若子项外延之和小于母项的外延，就要犯“划分不全”的错误，如“生物分为植物和动物”，还差“微生物”；若子项外延之和大于母项的外延，就要犯“多出子项”的错误，如“直系亲属包括祖父母、父母、夫妻、子女、同胞兄弟姐妹

和孙辈”就多出了“祖父母、同胞兄弟姐妹和孙辈”。

(2) 划分必须按同一标准进行。老师派农活时就有两个标准：一是性别；二是体力强弱。

(3) 划分后的各个子项应该互相排斥。老师派农活时就出现了“男同学”与“体力强的同学”等子项相容的情况。

以下几个概念是把握划分时需要注意的。

分解不是划分。分解是把一个具体事物分为它的各个组成部分，分解后的各个部分不再具有事物整体的属性，如一棵树分为叶、根等。

分类是划分的特殊形式，它是根据事物对象的本质属性或显著特征所进行的划分，具有较大的稳定性。分类的基础是划分。

列举是一种不完全的划分。如“自然科学包括物理、化学、生物等”

9. 人们为什么哈哈大笑

——谈谈判断及其种类

解放军战士小刘和小杨是好朋友，也是好战士。有一次，他们同班的战士小王向来连队参观的中学生介绍时，风趣地说：“小刘和小杨是好战士，也就是说，小刘是个好战士，小杨也是个好战士；小刘和小杨还是好朋友，也就是说，小刘是个好朋友，小杨也是个好朋友。”说到这里，人们突然哈哈大笑起来。

原来，在小王的介绍中，“小刘是个好朋友，小杨也是个好朋友”，都各是一句不通的话。我们经常说，谁是谁的朋友，而不说某一个人是好朋友。一个人怎么能成为好朋友呢？小王所以会说出这两句不通的话，正是因为他把“小刘和小杨是好战士”这一联言判断和“小刘和小杨是好朋友”这一关系判断混淆起来了。两个判断从语言形式上看，似乎是相同的，只是最后两个词不同而已，但恰恰是这最后两个不同的词，使二者的判断形式也完全两样。

先谈谈什么是判断。判断是对事物情况有所断定的思维形式。有所断定即有所肯定或否定。如“他是一位共青团员”，“小王和小李不是同学”等。判断有两个基本特征：一是判断都有所肯定或否定；二是判断都有真假之分。若一个判断所做的断定符合事物的实际情况，则真，如“雪是白的”；若一个判断所做的断定不符合事物的实际情况，则假，如“雪是黑的”。

判断可分为不同的种类。首先，根据判断是否包含“必然”、“可能”等模态词，可以把判断分为模态判断和非模态判断。模态判断是包含模态词的判断，如“小王可能病了”。其次，根据判断自身是否还包含其它判断，可以把判断分为简单判断和复合判断。

简单判断是本身不再包含其它判断的判断。它包括性质判断和关系判断。如，“小李是三好学生”为性质判断；“小刘和小杨是好朋友”为关系判断。构成简单判断的要素是概念。

复合判断是本身还包含其它判断的判断。它包括联言判断、选言判断、假言判断和负判断。如“小刘和小杨是好战士”为联言判断；“小刘或者是优秀团员或者是三好学生”为选言判断；“只有努力学习，才能攀登科学高峰”为假言判断；“并非小王是团员”为负判断。复合判断有以下特点：①

构成复合判断的判断称为支判断；②支判断通过联结词构成复合判断；③一个具体复合判断的真假由其与判断的真假来决定。如“小刘和小杨是好战士”中，支判断是“小刘是好战士”、“小杨是好战士”；联结词是“和”；整个联言判断的真假由两个支判断的真假来决定。当两个支判断都真时联言判断才真；只要有一个支判断假，整个联言判断就是假的。

正确区分判断的种类，对于恰当判断具有重要的意义。

10. 您怎么知道得这么清楚

——谈谈推理

一个商人寻找丢失的骆驼，问一个过路人看到没有。过路人说：“您的骆驼是不是右脚踏，左眼瞎？”商人称是，并问道：“你看到了吗？”过路人说：“我不曾看见，但我知道，你的骆驼从这里走过，快去追吧。”商人问：“您不曾看见，怎么会知道得这么清楚？”过路人说：“你看这路上的骆驼脚印，左边的深，右边的浅，说明骆驼的左脚踏，所以踩出来的脚印就浅。再看，这路的两边都长满了青草，但只有路右边的草有被骆驼吃过的痕迹，说明骆驼的右眼是瞎的，看不见路左边长着的青草，因而路左边的草才没有被吃过的痕迹。”商人听了恍然大悟，谢别了过路人，向前追去，果然找到了他的骆驼。

原来，在过路人的思维过程中，运用了下述推理：（1）如果骆驼的右脚印浅，就说明骆驼的右脚是跛的；走过的骆驼右脚印浅；所以，走过的骆驼右脚是跛的。（2）如果路左边的草没有被骆驼吃过，就说明骆驼的左眼是瞎的；路左边的草没有被骆驼吃过；所以，骆驼的左眼是瞎的。

下面就来谈谈推理。推理是依据已知的判断推出新判断的思维形式。过路人就是依据已知判断“如果骆驼的右脚印浅，就说明骆驼的右脚是跛的”和“走过的骆驼右脚印浅”，推出新的判断“走过的骆驼是跛的”。推理在结构上分为前提和结论两部分。前提是作为推理依据的部分；结论是由已知判断推出来的新判断。

有效性是推理的一个重要特征。推理的有效性即是说，如果一个推理是正确的，合乎逻辑推理规则的，那么它就是有效的；反之，如果一个推理是错误的，违背逻辑推理规则的，那么它就是无效的。推理的有效性也叫推理的形式有效性，因为推理的有效或无效，不是就推理的内容和意义而言，而是就推理的形式结构而言的。过路人所做的两个推理所以是正确的，就是因为它们都采用了充分条件假言推理的有效式：肯定前件式，即 $(p \rightarrow q \wedge q) \rightarrow q$ 。一个推理是形式有效的，当且仅当此推理形式的任一解释都不会出现真前提和假结论的情况。拿上述充分条件假言推理的肯定前件式说：若令存在一个解释使得前提 $(p \rightarrow q)$ 和 p 都为真，而结论 q 为假，则当 q 假， p 真时，前提 $(p \rightarrow q)$ 就是假的，这正好与假设 $(p \rightarrow q)$ 真相矛盾。所以，不存在一个使得前提真而结论假的解释，该推理是形式有效的。

推理有不同的种类。根据推理中从前提到结论的思维进程的不同，可以把推理分为演绎推理、归纳推理和类比推理。演绎推理是从一般到个别的推理；归纳推理是从个别到一般的推理；类比推理是从个别到个别，或从一般到一般的推理。演绎推理是一种必然性推理，其前提蕴涵结论，即当前提真

时结论一定真。联言推理，选言推理、假言推理等复合判断推理，对当关系的直接推理、判断变形的直接推理、三段论、关系推理等简单判断推理都是演绎推理。归纳推理和类比推理是或然性推理，其前提不蕴涵结论，当前前提真时结论仅仅可能真。

11. 所有苏格兰的羊都是黑的吗

——谈性质判断及其种类

有三位科学家从伦敦驱车前往爱丁堡。突然，透过车窗，看到路旁有一只“黑”羊。于是科学家们就议论开了：

天文学家兴奋地说：“多有意思，全苏格兰的羊都是黑的！”物理学家反驳道：“你的论断不对，应当说，有些苏格兰的羊是黑的。”逻辑学家仍感到不妥，他纠正说：“我们只能相信这一点：在苏格兰至少有一只羊并且至少它的身体的一面是黑的。”

三位科学家对所见到的事物做出了三种不同的判断。天文学家的判断显然是不恰当的，因为不能因看见一只羊是黑的，就说所有羊是黑的；物理学家的判断要恰当得多，但也还欠妥，因为既然我们只能看见羊的一面颜色，那么，这只羊就可能具有全部黑色或局部黑色两种可能，倘若属于后者，它就是“花羊”而不是黑羊了。从逻辑上讲，天文学家做出了一个全称肯定判断，物理学家做出了一个特称肯定判断，逻辑学家则做出了由两个特称肯定判断作为支判断所构成的联言判断。

下面先从什么是性质判断谈起。性质判断就是断定事物是否具有某种性质的判断，如“所有苏格兰的羊都是黑的”。性质判断在结构上可分为主项、谓项、联项和量项。主项是表示判断中事物对象的概念，通常用大写字母 S 表示，如“苏格兰的羊”；谓项是表示判断中事物性质的概念，通常用大写字母 P 表示，如“黑的”；联项是判断中联结主项和谓项的概念，肯定联项为“是”，否定联项为“不是”；量项是表示判断中主项的数量范围的概念。其中，全称量项表示对主项的全部外延做了断定，用“所有”表示；特称量项表示对主项的部分外延做了断定，用“有些”表示；单称量项表示对某一个别事物的全部外延做了断定，用“这个”、“那个”等表示。

性质判断的种类由联项和量项决定。根据联项的不同，性质判断可分为肯定判断和否定判断；根据量项的不同，性质判断可分为全称判断、特称判断和单称判断。根据联项和量项的结合，性质判断可分为以下六种形式：(1) 全称肯定判断：所有 S 是 P；(2) 全称否定判断：所有 S 不是 P；(3) 特称肯定判断：有些 S 是 P；(4) 特称否定判断：有些 S 不是 P；(5) 单称肯定判断：这个 S 是 P；(6) 单称否定判断：这个 S 不是 P。由于对某一个别事物的外延做出断定，也就是对这一个别事物的全部外延做了断定。所以单称判断可归为全称判断。因此，性质判断主要有四种形式，可分别用符号表示为：SAP、SEP、SIP 和 SOP，也可缩写为 A、E、I、O。

需要提醒注意的是；特称量项“有些”与日常用语中的“有些”含义有所不同。日常用语中的“有些”，大多指“仅仅有些”。因而当讲有些是什么时，往往意味着有些不是什么；当讲有些不是什么时，又往往意味着有些是什么。特称量项“有些”则指“至少有些”，“至少有一个”，究竟有多

少？不确定。也许有一个，也许有几个，也许所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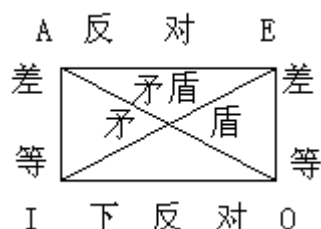
12. 说假话的人是谁

——谈性质判断间的真假对当关系

一次，王老师带学生下厂实习。当他向同学们了解对零件的检查情况时，甲乙丙丁四人各自做了回答。甲说：“所有零件都检查过了”；乙说：“没有零件被检查过”；丙说：“说有的零件没有被检查过，这不符合事实”；丁说：“有的零件被检查过了”。当同学们告知王老师四人中只有一人说假话时，王老师很快就知道了这个人是谁，并知道了同学们对零件的检查情况。

原来，甲的断定为 A 判断；乙的断定可整理为“所有零件都没有被检查过”，为 E 判断；丙断定 O 判断为假，根据矛盾关系，等于断定 A 为真；丁的断定为 I 判断。因此，甲和丙所做的断定的内容是相同的。由已知条件只有一人说假话，故甲和丙的断定为真，即 A 判断真。由对当关系，可推知 I 真、E 假。即说假话的人是乙。

下面来谈谈性质判断间的真假对当关系。性质判断间的真假对当关系就是指，具有相同素材即具有相同主项和谓项的四种性质判断 AEIO 之间在真假方面必然存在的一种相互制约关系。它包括反对关系、下反对关系、矛盾关系和差等关系。



反对关系存在于 A 与 E 之间。具有反对关系的判断不能同真，可以同假。即其中一个判断真时，另一个一定是假的；一个判断为假时，另一个真假不定。如“所有甲班同学考试及格了”与“所有甲班同学考试没有及格”的关系。

下反对关系存在于 I 与 O 之间。具有下反对关系的判断不能同假，可以同真。即其中一个判断假时另一个一定真；一个判断真时另一个真假不定。如“有些甲班同学考试及格了”与“有些甲班同学考试没有及格”的关系。

矛盾关系存在于 A 与 O, E 与 I 之间。具有矛盾关系的两个判断不能同真，也不能同假。即其中一个判断真时另一个一定假；一个假时另一个一定真。如“所有甲班同学考试及格了”与“有的甲班同学考试没有及格”之间的关系。

差等关系存在于 A 与 I、E 与 O 之间。具有差等关系的两个判断，一个是全称判断，一个是特称判断。如果全称真则特称真；特称假时则全称假；全称假时特称真假不定；特称真时全称真假不定。如“所有甲班同学考试及格了”与“有些甲班同学考试及格了”的关系。

性质判断间所以会存在上述四种真假对当关系，就在于性质判断的真假和其主谓项间的外延关系直接相关。如 SAP 在全同、真包含于关系下真，在真包含、交叉、全异关系下假；SEP 在全同、真包含、真包含于、交叉关系

下假，在全异关系下真。所以，A 真则 E 假，E 真则 A 假；A 假时 E 真假不定，E 假时 A 真假不定。这正是对当关系中的反对关系。

王老师的分析正是使用了上述对当关系中的矛盾关系差等关系和反对关系。

13. 马克·吐温的高招

——谈对当关系的直接推理

美国著名作家马克·吐温在小说《镀金时代》里揭露了美国政府的腐败和政客、资本家的卑鄙无耻。小说引起了轰动，在答记者问时，马克·吐温说道：“美国国会中的有些议员是狗婊子养的。”随后，记者把这句话公诸报端，华盛顿的一些议员对此大为不满，纷纷要求马克·吐温道歉或予以澄清，否则，就将根据法律对马克·吐温进行起诉。

过了几天，《纽约时报》上果然刊登了马克·吐温致联邦议员的“道歉启事”：日前鄙人在酒席上发言，说：美国国会中的有些议员是狗婊子养的，事后有人向我兴师问罪。我考虑再三，觉得此话不恰当，而且也不符合事实。故特此登报声明，把我的话修改如下：“美国国会中的有些议员不是狗婊子养的。”

马克·吐温把自己“美国国会中的有些议员是狗婊子养的”这句话，改为“美国国会中有些议员不是狗婊子养的”这句话，是不是表明马克·吐温真心改变了自己的态度呢？不是。主这里，马克·吐温实际上是利用了对当关系的直接推理，巧妙地继续坚持了自己原有的观点。

什么是对当关系的直接推理呢？所谓对当关系的直接推理就是依据逻辑方阵，在同一素材的性质判断之间进行的推理。它包括反对关系推理、下反对关系推理、矛盾关系推理和差等关系推理。

反对关系推理存在于 A 与 E 之间。二者不能同真，可以同假。故可由真推假，不能由假推真。即存在 $SAP \rightarrow \overline{SEP}$ 和 $SEP \rightarrow \overline{SAP}$ ，不存在 $\overline{SAP} \rightarrow SEP$ 和 $\overline{SEP} \rightarrow SAP$ （“ $\rightarrow$ ”表示推出，“ $-$ ”表示并非）。

下反对关系推理存在于 I 与 O 之间。二者不能同假，可以同真。故可由假推真，不能由真推假。即存在 $\overline{SIP} \rightarrow SOP$ 和 $\overline{SOP} \rightarrow SIP$ ，不存在 $SIP \rightarrow \overline{SOP}$ 和 $SOP \rightarrow \overline{SIP}$ 。

矛盾关系推理存在于 A 与 O 之间和 E 与 I 之间。具有矛盾关系的两个判断不能同真，也不能同假。故既可由真推假，也可由假推真。即存在 $SAP \rightarrow \overline{SOP}$ ， $SEP \leftrightarrow \overline{SIP}$ ， $SEP \leftrightarrow \overline{SEP}$ ， $SOP \leftrightarrow \overline{SAP}$ （“ $\leftrightarrow$ ”表示可以互推，即等值）。

差等关系推理存在于 A 与 I 之间和 E 与 O 之间。具有差等关系的两个判断可以同真，可以同假。故可由全称判断真推出特称判断真，由特称判断假推出全称判断假；但不能由特称判断真推出全称判断真，不能由全称判断假推出特称判断假。即存在 $SAP \rightarrow SIP$ ， $SEP \rightarrow SOP$ ， $\overline{SIP} \rightarrow \overline{SAP}$ 和 $\overline{SOP} \rightarrow \overline{SEP}$ ；不存在 $SIP \rightarrow SAP$ ， $SOP \rightarrow SEP$ ， $\overline{SAP} \rightarrow \overline{SIP}$ 和 $\overline{SEP} \rightarrow \overline{SOP}$ 。

马克·吐温正是利用了下反对关系推理中，不存在 $SOP \rightarrow \overline{SIP}$ 这样的推理形式而显示高招的。因为对于下反对关系来说，当 SOP 为真时， SIP 不一定就为假。所以，马克·吐温的启事中并没有否定自己原来的判断。

14. 江枫的说明为什么是错误的呢

——谈谈词项的周延性

在一次数学测验中，杨老师出了这样一道题：“ $x^2=4$ ，求方程式的根。”陈亿和江枫都求出了 $x=\pm 2$ ，但在对此做文字说明的时候，陈亿说“2是方程式的根”，江枫则说：“方程式的根是2。”老师评定陈亿的说明是正确的，江枫的说明是错误的。

江枫感到很委屈。他认为自己的说明和陈亿的说明是一样的，“2是方程式的根”，不就是“方程式的根是2”吗？为什么老师认为陈亿是对的，而自己却是错的呢？

原来，陈亿说，“2是方程式的根”确实没错，而江枫说“方程式的根是2”确实错了。因为在陈亿的说明中，谓项“方程式的根”是不周延的，因此，陈亿只是断定“2”这个数是方程式的根，并没有排斥“-2”也是该方程式的根。而在江枫的说明中，“方程式的根”却是周延，因此，江枫已经断定了该方程式的全部根就是“2”，实际上也就排斥了该方程式还可能有其他的根，即排斥了“-2”这个根。

那么，什么是周延的？什么又是不周延的呢？这些问题涉及到词项的周延性问题。

所谓词项就是指性质判断中的主项和谓项。词项的周延性就是指在性质判断中对主项和谓项的外延的断定情况。如果断定了主项或谓项的全部外延，那么主项或谓项就是周延的；如果没有断定主项或谓项的全部外延，那么主项或谓项就是不周延的。

一般来说，性质判断中主项的周延性由量项来决定，谓项的周延性由联项来决定。全称判断的主项都周延，特称判断的主项都不周延；肯定判断的谓项都不周延，否定判断的谓项都周延。

具体来说，全称肯定判断 SAP 的主项周延，谓项不周延。因为量项是全称，联项是肯定，只断定 S 都是 P ，没有断定 P 都是 S 。例如“所有商品都是有价值的”中的主项“商品”周延，谓项“有价值的”不周延。

全称否定判断 SEP 的主谓项都周延。因为量项是全称，联项是否定，断定了 S 的全部外延在 P 的全部外延之外。例如“所有人都不是长生不老的”中的主项“人”和谓项“长生不老的”都周延。

特称肯定判断 SIP 的主谓项都不周延。因为量项是特称，联项是肯定，既没有断定 S 的全部外延，也没有断定 P 的全部外延。例如“有的劳动模范是冒牌的”中主项“劳动模范”和谓项“冒牌的”都不周延。

特称否定判断 SOP 的主项不周延，谓项周延。因为量项是特称的，联项是否定的，没有断定 S 的全部外延，但却断定了有的 S 在全部 P 的外延之外。如“有的领导干部不是称职的”中的主项“领导干部”不周延，谓项“称职的”周延。

当数学老师将道理讲了一番之后，江枫同学终于明白了，陈亿同学也觉

得收获不小。

15. 王大妈的推理对吗

——谈判断变形的直接推理

“八一”前夕，女记者前去采访烈属王大妈，了解到王大妈的大闺女将要出嫁。王大妈思忖：自从儿子光荣后，家里的一切全靠闺女操持，不热热闹闹地把她送走，如何对得起女儿？于是决心大操大办一下，以便了却为娘的一桩心愿。但记者感到：这与当前提倡的新风相悖，便对王大妈说：“大妈，您这可是封建思想呀！”大妈听了，急道：“我这是封建思想？那我不成地主了！”女记者笑着说：“地主都有封建思想，但有封建思想不一定是地主呀！”

王大妈从“地主都有封建思想”出发，推出“凡有封建思想的都是地主”的结论，违反了判断变形直接推理中换位法的规则：在前提中不周延的项在结论中也不得周延。“有封建思想”在前提中不周延，在结论中却是周延的，所以，王大妈的推理是不对的。

下面就来谈谈什么是判断变形的直接推理。判断变形的直接推理就是通过改变前提判断的形式，即改变前提判断的质或主项与谓项的位置从而推出结论的推理。它包括换质法、换位法以及二者的综合运用。

换质法是通过改变前提判断的质，即将联项由肯定改为否定或由否定改为肯定，从而得出结论的推理方法。它有两条规则：①只能改变前提判断的质，不能改变前提中主项和谓项的位置；②结论的谓项必须是前提谓项的矛盾概念。如，由“所有商品都是有价值的”出发，可推出“所有商品都不是没有价值的”。AEIO的换质推理形式是：

$SAP \rightarrow SEP$ ； $SEP \rightarrow SAP$ ； $SIP \rightarrow SOP$ ； $SOP \rightarrow SIP$ 。

换位法是通过交换前提判断中主项和谓项的位置从而得出结论的推理方法。它有两条规则：①只能交换前提判断中主项和谓项的位置，不能改变前提判断的质；②前提中不周延的项在结论中也不得周延。AEIO的换位推理形式如下： $SAP \rightarrow PIS$ ； $SEP \rightarrow PES$ ； $SIP \rightarrow PIS$ 。SOP不能换位。因为SOP中主项S不周延，如果换位后成为否定判断的谓项，就是周延的了。这样，就违反了换位法规则②。王大妈的推理所以不对，正是因为从“地主都是有封建思想的”出发，只能推出“有些有封建思想的是地主”，不能推出“凡有封建思想的都是地主”。即从SAP出发，只能推出PIS，不能推出PAS，否则就会违反换位法规则②。

换质法和换位法还可以综合起来运用，即有换质位法和换位质法。换质位法就是先换质再换位从而推出结论的推理方法；换位质法就是先换位再换质从而推出结论的推理方法。如从“所有商品都是有价值的”推出“所有没有价值的都不是商品”就是一个换质位法推理，其推理形式是： $SAP \rightarrow \bar{P}ES$ 。换质位法和换位质法没有它们特殊的规则，只要求在换质时遵守换质法规则，在换位时遵守换位法规则就行了。

16. 这样的论证为什么是错误的

——谈谈三段论及其规则

在一次中专入学考试的数学试题中，有这样一道题：“有一个三角形，它的三边分别为3厘米，4厘米，5厘米。请问：这是个什么三角形？”

许多考生都知道这是个直角三角形，但在论证时却出现了错误。不少考生是这样论证的：从毕达哥拉斯定理得知，凡是直角三角形都是斜边的平方等于其他两边平方之和；这个三角形的斜边平方等于其他两边平方之和；所以，这个三角形是直角三角形。

原来，上述论证所进行的推理违反了三段论的规则，犯了“中项两次不周延”的错误。

先谈谈什么是三段论？三段论就是由包含着一个共同词项的两个性质判断推出一个新的性质判断的推理。如“所有人是有死的；孔子是人；所以，孔子是有死的”就是一个三段论。三段论在结构上包括大项、小项和中项。大项是作为结论谓项的概念；小项是作为结论主项的概念；中项则是在前提中出现两次而在结论中不出现的概念。上例中的“孔子”是小项；“有死的”是大项；“人”是中项。如用字母S表示小项，P表示大项，M表示中项，则上例的逻辑结构为：“所有M是P；所有S是M；所以，所有S是P。”也可进一步表示为：“MAP；SAM；所以，SAP。”其中，包含大项的前提MAP叫大前提，包含小项的前提SAM叫小前提。

三段论包含着一条重要的公理，它就是：若对一类事物的全部有所断定，则对它的部分也就有所断定。这即是说，三段论是从一般到个别的推理，是一种必然性推理。

从上述公理出发，可以引申出下述推理规则，它们是判定三段论有效性的标准。

(1) 一个正确三段论，有且只有三个不同的词项。因为若只有两个词项，则大小项就找不到一个与自身不同的中项来建立联系；若有四个不同词项，则有可能大项与一个项相联系，小项与另一个项相联系，也找不到一个项分别和大小项存在关系。

(2) 中项至少周延一次。因为若中项两次不周延，则有可能不存在一部分外延既和大项联系又和小项联系，从而无法确定大小项的关系。

(3) 在前提中不周延的词项在结论中也不得周延。大小项若在前提中不周延而在结论中周延了，就要违背三段论公理。

(4) 两个否定前提推不出结论。若两个前提都是否定的，则小项和大项必然都和中项相排斥，这样中项就无法将大小项联系起来。

(5) 若前提中有一否定则结论否定，若结论否定则前提里必有一否定。因为前提中有一否定，则小项和大项之一必然和中项相排斥，因此，在结论中大项和小项必然相排斥。若结论否定，则大小项相排斥，前提中也就必有一否定。

前三条规则是关于词项的，后二条规则是关于前提和结论的。本篇开头所举的例子中，论证所犯的错误的正是由于违反了规则(2)，从而可以判定它所使用的三段论式无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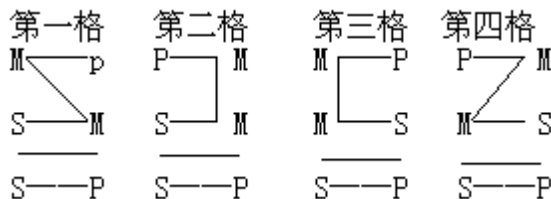
17. 小胡为何沉默了下来

——谈谈三段论的格

某工厂分房的方案张榜公布了，职工们把它围了个水泄不通。总装车间的工人小胡使劲挤到榜前看了又看，在上百个名字中就是没有自己。这时，忽听厂工会主席老刘在向大家解释：“由于僧多粥少，这次分到房子的工人都是十年以上工龄的，其他同志只好往后排了……”小胡不听还罢，一听气就不打一处来。他挤到工会主席老刘跟前质问道：“好啊！你说咱们厂这次分到房子的工人都是10年以上工龄的，那我问你，我是1973年进厂的，现在都12年了，为什么分房的名单上没有我？”老工会主席听了笑着说：“从‘这次分到房子的工人都是10年以上工龄的’，你是10年以上工龄的，推不出‘你是这次分到房子的工人’这个结论呀，正如不能由‘农民劳动，你也劳动’，就推出‘你是农民’一样，因为还要考虑其它条件呀！”小胡这才沉默了下来。

原来，小胡在说话的过程中，使用了一个错误的三段论第二格推理，工会主席发现了他的错误，因而借小胡的推理形式，推出一个谁都明白的错误结论，这才使小胡无言以对了。

什么是三段论的格？三段论的格就是根据中项在前提中的不同位置所构成的不同形式的三段论。三段论共有四个格，即第一格：中项是大前提的主项，小前提的谓项；第二格：中项是大小前提的谓项；第三格：中项是大小前提的主项；第四格：中项是大前提的谓项，小前提的主项。四个格的逻辑形式如下：



各个格都有自己具体的规则。第一格的规则是：(1) 小前提须是肯定的；(2) 大前提须是全称的。第二格的规则是：(1) 前提中须有一个是否定的；(2) 大前提须是全称的。第三格的规则是：(1) 小前提须是肯定的；(2) 结论须是特称的。第四格的规则较多，这里就不列举了。小胡的推理属于第二格，即“这次分到房子的工人都是10年以上工龄的，我是10年以上工龄的，所以，我是分到房子的工人”。违背了第二格的规则(1)。实际上，从三段论的一般规则来考虑，这里违背了“中项至少周延一次”的规则。各个格的具体规则是与三段论的一般规则密切相关的。

在三段论的四个格中，第一格的应用最为广泛，常被称为“典型格”或“标准格”。这个格在司法审判中有特别重要的作用，所以通常又称为“审判格”。司法审判总是以全称的大前提断定法律依据，肯定的小前提断定被告的犯罪事实，结论就是以此为根据对被告的量刑。第二格的结论是否定的，它常用来区分不同的事物，故又称为“区别格”。第三格的结论是特称的。当通过断定特殊情况来反驳与之相矛盾的一般情况时常用到第三格，因此，这个格也被称为“反驳格”。

18. 这两句话的意思一样吗

——谈谈负判断

有一次，小王对小吴说：“我通过学习化学，才懂得了并非所有金属都是比水重的。”小吴却反问说：“怎么，所有金属并非比水重的？”小王以为小吴的话和他自己的话是同义的，于是非常肯定地说：“是的，肯定是这样。”但小吴却坚决反对这一点。为此，二人急得面红耳赤。旁边的小李同学仔细听了他们的争论后，却哈哈大笑说道：“是你们自己把问题搞混了。”当小李把问题解释一番之后，小王和小吴才终于明白他们的误会所在。

原来，小王所说的“并非所有金属都是比水重的”，这是一个负判断。而小吴却将它理解为“所有金属并非比水重的”，这却是性质判断中的否定判断。两句话的意思是不一样的，小王却看成了一样。

那么，什么是负判断呢？负判断就是否定某个判断的判断，又叫判断的否定。设原判断为P，则负判断为“非P”。例如，原判断为“所有金属都是固体”，则其负判断为“并非所有金属都是固体”。负判断的逻辑形式为：并非P。“并非”称为联结词，可用“ $\neg$ ”表示，读作“非”；P是支判断。这样，负判断的逻辑形式可以进一步写为“ $\neg P$ ”。“ $\neg$ ”有时也写为“—”，如SAP的负判断可表示为 $\neg$ SAP。

负判断 $\neg P$ 的真假由其支判断P的真假来确定。P真则 $\neg P$ 假；P假则 $\neg P$ 真。负判断 $\neg P$ 与原判断P之间是矛盾关系。

需要提请注意的是，负判断与性质判断中的否定判断是不同的。负判断是一种复合判断，而性质判断中的否定判断则是一种简单判断；负判断是对一个原判断整个地否定，性质判断中的否定判断则是断定事物对象不具有某种性质的判断。

小王说的“并非所有金属都是比水重的”是一个真实的判断。它是全称肯定判断的负判断，即 $\neg$ SAP，它等值于一个特称否定判断SOP。小吴说的“所有金属并非都是比水重的”则是一个虚假的判断。它是一个全称否定判断，即SEP。 $\neg$ SAP和SEP显然是不等值的，因为当SAP为假时，SEP并非必然假。

然而，为什么小王和小吴却把这两个不同的判断当作是同样的判断呢？主要原因在于他们不懂得，“并非”这个语词处在整个判断的前面，同处在判断联项的地位上，其意义是不同的。前者意味着对整个判断的否定，而后者则不过是起了一个否定联项的作用，因而二者所形成的判断也就不同。但是小王和小吴却是认为“并非”这个词放在哪儿都一样。正是由于他们把不相同的两个判断看成是同样的，没有把负判断和性质判断中的否定判断区别开来，才引起了这场争论。

19. 三兄弟应该怎样锁橱门

——谈联言判断与选言判断

李英、李阳、李勃是三兄弟。他们各有一把锁和开自己这把锁的钥匙，用来锁一只三人公用的橱。有一次，爸爸对他们三人说：“如果你们答应我一个条件，我明天就去买一只小足球给你们踢。这个条件就是：如果你们要

踢足球的话，只有当三个人都在的时候才能把足球拿去踢。你们能做到吗？”三兄弟听了高兴得跳了起来。李英说：“爸爸，我们只要采取一种锁法，就能符合你提出的条件。”过了一年，三兄弟在课余时间各自养了一盒蚕。他们把养蚕的盒子锁在橱里，并约好谁先回家谁就给蚕喂桑叶。在上述两种情况下，三兄弟应该分别怎样锁橱门呢？

在第一种情况下，只有当“李英打开自己的锁，而且李阳打开自己的锁，而且李勃打开自己的锁”的时候，橱门才会被打开。用逻辑语言来表达，即：只有三兄弟各自打开自己的锁，分别为真时，“橱门打开”才是真的；只要其中有一个支判断为假，“橱门打开”就是假的。这实际上是联言判断的应用。

在第二种情况下，只要当“李英打开自己的锁，或李阳打开自己的锁，或李勃打开自己的锁”的时候，橱门就会被打开。用逻辑语言来表达，即：只要三兄弟中有一人打开自己的锁为真时，“橱门打开”就为真，只有当三人中一个人也未打开自己的锁时，橱门才不会被打开。这实际上是选言判断的应用。

联言判断是断定几种事物情况同时存在的判断。如“鲁迅是伟大的文学家并且是伟大的思想家”。它的逻辑结构是： p 并且 q 。也可以写为： $p \wedge q$ 。“ $\wedge$ ”读作合取，表示联结词“并且”。联言判断只有在每一个联言支（联言判断的支判断）都为真时才真，只要有一个联言支为假则整个联言判断是假的。

选言判断是断定几种事物情况中至少有一种事物情况存在的判断。它分为相容选言判断和不相容选言判断。

相容选言判断是断定几种事物情况中至少有一种事物情况存在并且可以同时存在的选言判断。如“她是演员或是导演”。选言支（选言判断的支判断）之间具有并存关系。其逻辑结构为： q 或者 q 。也可写为： $q \vee q$ 。“ $\vee$ ”读作析取，表示“或者”联结词。相容选言判断只要有一个选言支为真就真，只有当全部选言支都假时才假。

不相容选言判断是断定几个事物情况中有并且只有一个事物情况存在的选言判断。如“要么武松打死老虎，要么老虎吃掉武松”。选言支之间不具有并存关系。其逻辑结构是：要么 p 要么 q 。也可以写为： $q \vee q$ 。“ $\vee$ ”读作不相容析取，表示联结词“要么……要么……”。不相容选言判断只有在有并且只有一个选言支为真时才是真的，当全部选言支都真或都假时，整个选言判断就是假的。

20. 三张扑克牌

——谈联言推理和选言推理

有这样一道题：在桌上放有三张扑克牌，排成一行。现在已经知道：

- (1) K 右边的两张牌中至少有一张是 A；
- (2) A 左边的两张牌中也有一张是 A；
- (3) 方块左边的两张牌中至少有一张是红桃；
- (4) 红桃右边的两张牌中也有一张是红桃。请问：这三张各是什么牌？

原来，桌上的牌从左到右依次为：红桃 K、红桃 A 和方块 A。这里，结论

是通过运用联言推理和选言推理而得出来的。

所谓联言推理就是前提或结论为联言判断，并根据联言判断的逻辑性质而进行的推演。它有分解式和组合式两种推理形式。

分解式就是由前提中联言判断的真推出其任一判断为真的联言推理。其推理形式是：

$(q \wedge q) \rightarrow q$ ，或 $(q \wedge q) \rightarrow q$ 。

组合式就是由前提中全部支判断的真，推出这些支判断所构成的联言判断为真的联言推理。其推理形式是：

$q, q \rightarrow q \wedge q$ 。

所谓选言推理就是前提中有一个选言判断，并根据选言判断的逻辑性质进行推演的推理。它包括相容选言推理和不相容选言推理。

相容选言推理是指前提中有一相容选言判断的选言推理。由于相容选言判断的选言支至少有一支为真并且可以同真，所以它只有一个推理形式，即否定肯定式： $(p \vee p) \vee \neg p \rightarrow q$ 。相应的推理规则是：(1) 否定一部分选言支，就要肯定另一部分选言支；(2) 肯定一部分选言支，不能否定另一部分选言支。

不相容选言推理是指前提中有一不相容选言判断的选言推理。由于不相容选言判断的选言支有且只有一支为真，所以它有两个推理形式：(1) 否定肯定式 $(p \vee q) \wedge \neg p \rightarrow q$ ；(2) 肯定否定式： $(q \vee q) \wedge q \rightarrow \neg q$ 。相应的推理规则是：(1) 否定一部分选言支，就是肯定另一部分选言支；(2) 肯定一部分选言支就要否定另一部分选言支。

下面就来先确定左边的第一张牌。从前提 1 得知这张牌是 K；从前提 4 得知这张牌是红桃；这样，通过联言推理的组合式即可确定，这张牌是红桃 K。

再来确定右边的第一张牌。从前提 2 得知这张牌是 A；从前提 3 得知这张牌是方块；这样，通过联言推理的组合式即可确定，这张牌是方块 A。

最后来确定当中的一张牌。从前提 2 得知，或者这张牌是 A，或者右边第一张牌是 A；又从前提 1 得知左边第一张牌是 K；这样，通过选言推理的否定肯定式即可确定，当中这张牌是 A。同理，从前提 4 得知，或者当中这张牌是红桃，或者左边第一张牌是红桃；但由前提 3 得知右边第一张牌是方块；这样，通过选言推理的否定肯定式即可确定，当中这张牌是红桃。最后，运用联言推理的组合式，即可推出当中这张牌为红桃 A。

21. 为什么 $2+3 \neq 5$

——谈谈假言判断

某报的记者、教数学的王老师、中学生张嫣等人，在一起开晚会。记者出了一道数学题让大家解答：“二加三在什么情况下不等于五？”

王老师问记者：“是相对数，还是绝对数？”

记者答：“就是一般的数！”

王老师一时被难住了。在一旁的张嫣回答说：“两只猫加三只老鼠，就不等于五。”

“不要名数。”记者解释道。

大家想出了各种答案，都被记者否定了。最后，连王老师也眼了输。于是，记者只用一句话就讲出了答案。他的答案惹得大家哄堂大笑。

原来，记者讲出的答案是：“如果一加一不等于二，那么，二加三不等于五。”记者的回答是一个充分条件的假言判断。

假言判断也叫条件判断，它是断定一个事物情况的存在是另一个事物情况存在的条件的判断。例如，“如果天下雨，那么地就会湿。”其中，表示条件的部分称为前件，表示依赖条件而成立的部分叫做结果。事物之间的条件关系主要有三种：充分条件关系、必要条件关系和充要条件关系。

充分条件关系是说，存在事物情况 p 和 q ，如果有 p 就必然有 q ，而没有 p 不一定就没有 q ，那么 p 就是 q 的充分条件。如，摩擦就是生热的充分条件。必要条件关系是指，存在事物情况 q 和 q ，如果没有 q 就必然没有 q ，但有 q 却未必有 q ，那么 q 就是 q 的必要条件。如，认识错误就是改正错误的必要条件。充要条件关系是说，存在事物情况 p 和 q ，如果有 p 就必然有 q ，如果没有 q 就必然没有 q ，那么 q 就是 q 的充要条件。如，一个三角形的三边相等就是该三角形三角相等的充要条件。与上述条件关系相对应，也就有充分条件假言判断、必要条件假言判断和充要条件假言判断。

充分条件假言判断就是断定事物情况间具有充分条件关系的假言判断。其逻辑结构是：“如果 q 那么 q 。”也可以表示为 $p \rightarrow q$ 。“ $\rightarrow$ ”表示联结词“如果……那么……”，读作“蕴涵”。充分条件假言判断只有在前件为真后件为假时才是假的，其它情况下都是真的。

必要条件假言判断是断定事物情况间具有必要条件关系的假言判断。其逻辑结构为：“只有 p 才 q 。”也可以表示为 $p \leftarrow q$ 。“ $\leftarrow$ ”表示联结词“只有……才……”，读作“逆蕴涵”。必要条件假言判断只有在后件为真前件为假时才是假的，其它情况下都为真。

充要条件假言判断就是断定事物情况间具有充要条件关系的假言判断。其逻辑形式为：“当且仅当 p 才 q 。”也可表示为： $p \leftrightarrow q$ 。“ $\leftrightarrow$ ”表示联结词“当且仅当……才……”，读作“等值于”。充要条件假言判断在前件和后件的值都真或都假即等值时为真，其它情况下都是假的。

记者所做的充分条件假言判断，前件和后件都是假的，因此，整个判断为真。

22. 车上的人为什么都笑了

——谈谈假言推理

一次，在公共汽车上，一个四五岁的男孩指着北京饭店大楼，对身旁的老爷爷说：“真高！真漂亮！”接着，他们有下面一段对话：

“爷爷，咱们干嘛不住到这儿来？”

“等你长大了好好念书。只有念书念得好，才能住这样漂亮的高楼。”

“爷爷，你一定没好好学习。”

“哄”的一声，车上的人都笑了。

原来，小男孩的话里包含着一个必要条件假言推理：“只有念书念得好，才能住这样漂亮的高楼；爷爷未能住这样漂亮的高楼；所以，爷爷一定是没有好好学习。”这个推理是不正确的，它违反了“否定后件不能否定前件”

的必要条件假言推理的规则。下面来谈谈假言推理。

假言推理就是前提中有一个假言判断，并根据假言判断前后件之间的关系而推出结论的推理。它包括充分条件假言推理、必要条件假言推理和充要条件假言推理。

充分条件假言推理就是前提中有一个充分条件假言判断，并根据充分条件关系所进行的推演。对于充分条件假言判断来说，当前件为真后件为假时假言判断为假，所以，前件真时后件必然真，后件假时前件必然假。而当前件假时后件可真可假，后件真时前件可真可假。因此，充分条件假言推理有两条规则：①肯定前件必须肯定后件，肯定后件不能肯定前件；②否定后件必须否定前件，否定前件不能否定后件。根据上述规则，充分条件假言推理只有两个有效式：①肯定前件式： $(p \rightarrow q) \wedge p \rightarrow q$ ；②否定后件式： $(p \rightarrow q) \wedge \neg q \rightarrow \neg p$ 。

必要条件假言推理是前提中有一个必要条件假言判断，并根据必要条件关系所进行的推演。对于必要条件假言判断来说，当前件为假后件为真时整个判断为假。所以，前件假时后件必定假，后件真时前件必定真。而后件假时前件可真可假，前件真时后件可真可假。因此，必要条件假言推理有两条规则：①否定前件必须否定后件，否定后件不能否定前件；②肯定后件必须肯定前件，肯定前件不能肯定后件。根据上述规则，必要条件假言推理只有两个有效式：①否定前件式： $(p \leftarrow q) \wedge \neg p \rightarrow \neg q$ ；②肯定后件式： $(p \leftarrow q) \wedge q \rightarrow p$ 。充要条件假言推理就是前提中有一个充要条件假言判断，并根据充要条件关系所进行的推演。对于充要条件假言判断来说，只有在前件和后件的值都真或都假即等值时才真。所以，前件真时后件必定真；后件假时前件必定假；前件假时后件必定假；后件真时前件必定真。因此，充要条件假言推理有两条规则：①肯定前件必须肯定后件，否定后件必须否定前件；②否定前件必须否定后件，肯定后件必须肯定前件。根据上述规则，充要条件假言推理有四个有效式：①肯定前件式： $(p \leftrightarrow q) \wedge p \rightarrow q$ ；②否定后件式： $(p \leftrightarrow q) \wedge \neg q \rightarrow \neg p$ ；③否定前件式： $(p \leftrightarrow q) \wedge \neg p \rightarrow \neg q$ ；④肯定后件式： $(p \leftrightarrow q) \wedge q \rightarrow p$ 。

23. 聪明的囚徒

——谈谈二难推理

古希腊有个国王，想把一批囚徒处死。当时流行的处死方法有两种；一种是砍头，一种是处绞刑。怎样处死这批囚徒？他决定让囚徒自己去挑选一种。挑选的方法是这样的：囚徒可以任意说出一句话来，而且这句话是马上可以验证其真假的。如果囚徒说的是真话，就处绞刑；如果说的是假话，就砍头。结果，许多囚徒不是因为说了真话而被绞死，就是因为说了假话而被砍头；或者是因为说了一句不能马上验证其真假的话，而被视为说假话砍了头；或者是因为讲不出话来而被当成说真话处以绞刑。

在这批囚徒中，有一位是极其聪明的。当轮到他来选择处死方法时，他说出了一句巧妙的话，结果使得这个国王既不能将他绞死，又不能将他砍头，只得把他放了。这个聪明的囚徒说了句什么话？

原来，这个聪明的囚徒说：“要对我砍头。”这句话使国王左右为难。

如果真的把他砍头，那么他说的就是真话，而说真话是应该被绞死的。但如果把他处以绞刑，那么他说“要对我砍头”便成了假话了，而说假话又是应该被砍头的。或者绞死，或者砍头，都没有办法执行国王原来的决定，结果只得把他放了。

从推理形式看，这个囚徒构造了如下一个二难推理：

如果把他砍头，则会违背国王原来的决定；

如果把他绞死，也会违背国王原来的决定；

或者把他砍头，或者把他绞死，总之，都要违背国王原来的决定。

那么，什么是二难推理？二难推理也叫假言选言推理。它是由两个假言判断和一个选言判断做前提，推出结论的推理。它常常使人陷入左右为难、进退维谷的境地。二难推理包括简单构成式、简单破坏式、复杂构成式和复杂破坏式四种推理形式。上例属于二难推理的简单构成式，用公式表示如下：

如果 p ，那么 q ；

如果 r ，那么 q ；

或者 p ，或者 r ；

总之， q 。

进行二难推理必须满足下列三个要求：①前提中的假言判断，其前件必须是后件的充分条件；②前提中的选言判断，其选言支应是穷尽的；③推理过程要符合充分条件假言推理和选言推理的规则。不满足上述要求的二难推理就是错误的。例如：

如果天气热，那么人难受；

如果天气冷，那么人也难受；

或者天气热，或者天气冷。总之，人都难受。

选言前提中的选言支没有穷尽。

24. 谁是凶犯

——谈谈真值表方法

某公安局的刑侦员 A、B、C、D 对 X 案的嫌疑犯李、赵做了如下断定：

A：“我认为赵不是凶犯。”

B：“如果李是凶犯，那么赵就不是凶犯。”

C：“或者李是凶犯，或者赵是凶犯。”

D：“我看李和赵都是凶犯。”

事后证明这四个人的判断只有一个是错误的，请问凶犯是谁？请写出推导过程。

原来，李是凶犯，具体推导过程是：由于 B 和 D 是两个互相矛盾的判断，二者必有一个是假的。又因为四人的判断中只有一人是错误的，所以，错误判断只能是 B 和 D 中之一，A 和 C 都是正确的判断。A 正确，即赵不是凶犯；C 正确，即或者李是凶犯或者赵是凶犯；根据选言推理的否定肯定式，即得李是凶犯。

那么，如何确定 B 和 D 两个判断是互相矛盾的呢？这可以通过使用真值表方法来确定。

什么是真值表方法？真值表方法是用来显示复合判断形式或复合推理形

式（简称复合形式）的真假情况的表列方法。各种基本的复合判断形式的真值表如下：

P	q	$\neg p$	$p \wedge q$	$p \vee q$	$p \dot{\vee} q$	$p \rightarrow q$	$p \leftarrow q$	$p \leftrightarrow q$
真	真	假	真	真	假	真	真	真
真	假	假	假	真	真	假	真	假
假	真	真	假	真	真	真	假	假
假	假	真	假	假	假	真	真	真

给一个复合形式列真值表，需要经过以下几个步骤：①列出变项的各种取值组合；②列出组成复合形式的各个部分的真假值；③列出整个复合形式的真假值。在计算复合形式的真假值时，各个联结词计算的先后顺序是：“ $\neg$ 、 $\wedge$ 、 $\vee$ 、 $\dot{\vee}$ 、 $\rightarrow$ 、 $\leftarrow$ 、 $\leftrightarrow$ ”。当然，有括号的先算。

通过真值表可以确定任何一个复合形式的逻辑值。如一个复合形式的最后值都是真的，则复合形式为永真式，也叫重言式；如果复合形式的最后值都是假的，则复合形式为永假式，也叫矛盾式；如果有真有假，则为可真式。

通过真值表还可以确定复合判断形式之间的关系。如果两个复合判断形式的最后值完全相同，则它们等值；如果两个复合判断形式的最后值完全相反，即当一个真时另一个假，一个假时另一个真，则它们为矛盾关系；如果两个复合判断形式的最后值当一个真时另一个假，一个假时另一个真假不定，则它们为反对关系。

本篇举例中 B 和 D 之间具有矛盾关系，可以通过真值表方法来确定。令 q 表示“赵是凶犯”，p 表示“李是凶犯”，则 B 为： $q \rightarrow \neg p$ 为： $q \wedge p$ 。真值表如下：

P	q	B: $q \rightarrow \neg p$			D: $q \wedge p$		
真	真		假	假		真	
真	假		真	假		假	
假	真		真	真		假	
假	假		真	真		假	

上表可以看出；B 和 D 之间具有矛盾关系

25. 谁是贫穷的骑士

——谈谈归谬赋值法

在一个岛上，男性公民分成骑士和无赖，骑士只讲真话，无赖只讲假话。而骑士又分成贫穷的和富有的两部分。有一个姑娘，她只喜爱贫穷的骑士。一个骑士，只说一句话，使得这姑娘确信他是一个贫穷的骑士。他该怎么说呢？这姑娘又是通过怎样的推理，从这一句话得出他是贫穷的骑士的结论？姑娘的推理是正确的吗？

原来，这位骑士说的一句话是“我不是富有的骑士”。姑娘则从这句话出发，进行了如下推理：他或者是贫穷的骑士，或者是富有的骑士，或者是无赖；如果他是富有的骑士，那么他不会说“我不是富有的骑士”，因为骑

士只讲真话；如果他是无赖，那么他也不会说“我不是富有的骑士”，因为无赖只讲假话；而他说了“我不是富有的骑士”。所以，他是贫穷的骑士。

对于上述推理，如果令 p 表示“他是贫穷的骑士”， q 表示“他是富有的骑士”， r 表示“他是无赖”， s 表示“他说‘我不是富有的骑士’”，则推理过程可用公式表示为：

$$(p \vee q \vee r) \wedge (q \rightarrow \neg s) \wedge (r \rightarrow \neg s) \wedge s \rightarrow p$$

对于上述公式，可使用归谬赋值法来检验其是否有效，是否正确。

什么是归谬赋值法？归谬赋值法就是为了证明一蕴涵式是否有效式，必须证明它不可能前件真而后件假。具体步骤是：先假设所要判定的蕴涵式前件真并且后件假，并根据这个假设，给每个命题变项赋值，使之满足前件真而且后件假。在这样的赋值中，如果不可避免地出现矛盾，则说明前件真而后件假的假设不成立，因而公式是正确的推理形式。否则不是正确的推理形式。

下面具体来判定一下上述公式是否有效。先令整个公式为假，则前件 $(p \vee q \vee r) \wedge (q \rightarrow \neg s) \wedge (r \rightarrow \neg s) \wedge s$ 为真，后件 P 为假。前件为真则 $(p \vee q \vee r)$ 为真， $(q \rightarrow \neg s)$ 为真， $(r \rightarrow \neg s)$ 为真。 s 为真， $(r \rightarrow \neg s)$ 为真，则 $\neg s$ 为假， r 必须为假，否则 $(r \rightarrow \neg s)$ 就是假的了。 s 为真， $(q \rightarrow \neg s)$ 为真，则 $\neg s$ 为假， q 必须为假，否则 $(q \rightarrow \neg s)$ 就是假的了。这样 r 为假， q 为假， $(p \vee q \vee r)$ 为真，则 p 必须为真，否则 $(p \vee q \vee r)$ 就是假的了。但是根据最初假定， P 又必须是假的。因此， P 既取真值又取假值。矛盾。假定不成立。公式是一个有效式。整个判定过程可以表示如下： $(p \vee q \vee r) \wedge (q \rightarrow \neg s) \wedge (r \rightarrow \neg s) \wedge s \rightarrow p$

26. 小王为啥一下子转不过弯来

——谈谈关系判断

一天，家住在北京的小张和小李，陪同外地来北京游玩的小王去游北海公园。在公园里，小张对小王说：“我的家离北海公园很近，半小时可以走到。”小李接着说：“北海公园离我的家也很近，半个小时也能走到。”小王听后，接着说：“那么你们两家彼此也一定离得很近了。”但小张和小李都一起否认说：“不，我们两家彼此离得并不很近。”为什么呢？小王一下子转不过弯来。

小王之所以一下子转不过弯来，是因为他对“离…很近”这一关系的性质还不清楚。

为了弄清关系有些什么性质，让我们首先从什么是关系判断谈起。

所谓关系判断，就是断定事物对象之间的关系的判断。例如，“小王比小李年长”就断定了小王与小李存在着“比…年长”的关系。其中，表示关系的承担者即事物对象的概念叫关系者项，如“小王”、“小李”；表示事物对象之间的关系的概念叫关系项，如“比…年长”。断定存在于两个事物对象之间的关系的判断叫二元关系判断，断定存在于三个事物对象之间的关系的判断叫三元关系判断，依此类推，断定存在于几个事物对象之间的关系的判断叫几元关系判断。如果用 R 表示关系项，用 a 、 b 、 c ， a_1 ， a_2 …表示关

系者项，则二元关系判断可写为 aRb 或 $R(a, b)$ ，三元关系判断可写为 $R(a, b, c)$ ，几元关系判断可写为 $R(a_1, a_2, \dots, a_n)$ 。

下面谈谈关系的性质。关系的性质很多，其中对称性和传递性是关系的两种重要性质。

关系的对称性是指，如果 aRb 成立，那么 bRa 是否成立？

若 bRa 一定成立，则 R 是对称的；若 bRa 一定不成立，则 R 是反对称的；若 bRa 不一定成立也不一定不成立，则 R 是非对称的。例如，“等于”、“相同”、“相异”、“对立”、“离…很近”等都是对称的；“大于”、“战胜”、“比…年纪大”、“是…的孙子”等是反对称的；“认识”、“支持”、“帮助”、“爱”等是非对称的。

关系的传递性是指，如果 aRb 成立，并且 bRc 成立，那么 aRc 是否成立？若 aRc 一定成立，则 R 是传递的；若 aRc 一定不成立，则 R 是反传递的；若 aRc 不一定成立也不一定不成立，则 R 是非传递的。例如，“比…年长”、“相同”、“早于”、“在…以北”、“重于”、“多于”等是传递的；“比…年长两岁”、“是…的父亲”等是反传递的；“认识”、“赞美”、“佩服”、“是……是邻居”、“战胜”、“离…很近”等是非传递的。

小王之所以转不过弯来，正是因为他错误地把是非传递的关系“离…很近”当作是传递的关系了。

27. 谁最迟返回宿舍

——谈谈关系推理

小赵、小钱、小孙、小李四个同学同住一间宿舍。按规定，每晚最迟回宿舍的同学，应当关掉室外的路灯。有一天晚上，

他们中间最迟返回宿舍的那个同学，忘了关路灯。第二天，宿舍管理员来查询：谁最迟返回宿舍？

小赵说：“我回来的时候，小孙还没有睡。”小钱说：“我回来的时候，见小李已经睡了，我也就睡了。”小孙说：“我进门的时候，小钱正好上床睡觉。”小李说：“我上床就睡着了，什么也不知道。”

宿舍管理员相信这四位同学讲的都是真实的。于是，他迅速判断出小赵是最迟回宿舍的。

宿舍管理员之所以能迅速做出判断，这与他自觉或不自觉地使用了关系推理是分不开的。

什么是关系推理呢？关系推理就是根据关系的逻辑性质如关系的对称性、关系的传递性等，从前提中一个或几个关系判断推出新的关系判断的推理。

根据关系是对称的或反对称的，可以进行对称关系推理或反对称关系推理。

对称关系推理是根据关系是对称的所进行的关系推理。如从“小张是小李的同学”推出“小李是小张的同学”就是对称关系推理。它可用公式表示为： $aRb \rightarrow bRa$ 。

反对称关系推理是根据关系是反对称的所进行的关系推理。如从“唐朝早于明朝”推出“明朝不早于唐朝”就是反对称关系推理。它可以用公式表

示为： $aRb \rightarrow \bar{bRa}$ 。

根据关系是传递的或反传递的，可以进行传递关系推理或反传递关系推理。

传递关系推理是根据关系是传递的所进行的关系推理。如从“老王比老赵年长，老赵比老陈年长”推出“老王比老陈年长”就是传递关系推理。它可用公式表示为： $(aRb \wedge bRc) \rightarrow aRc$ 。

反传递关系推理是根据关系是反传递的所进行的关系推理。如从“小王比小李年长两岁，小李比小赵年长两岁”推出“小王比小赵年长两岁”就是反传递关系推理。它可用公式表示为： $(aRb \wedge bRc) \rightarrow \bar{aRc}$ 。

宿舍管理员的推理过程是这样的。首先，小赵、小钱、小孙三人的回答可分别表示为三个关系判断：即①小赵迟于小孙；②小钱迟于小李；③小孙迟于小钱。然后，可由①和③运用传递关系推理得到，④小赵迟于小钱；再由④和②运用传递关系推理得到，⑤小赵迟于小李。小赵比小孙、小钱、小李都迟，所以，小赵是最迟返回宿舍的。

28. 究竟谁的话不合逻辑

——谈模态判断与模态推理

甲：“我明年一定能考上大学。”

乙：“你这话不对。”

甲：“你认为我明年不可能考上大学？”

乙：“你这话也不对。”

甲：“你的话是不合逻辑的。”

乙：“你的话才不合逻辑呢？”

甲乙二人究竟谁的话不合逻辑呢？稍加分析，我们就会发现，甲的话是不合逻辑的。因为乙说“你这话不对”，是说“必然考上大学”是假的，而甲却因此说“你认为我明年不可能考上大学”？即“可能考上大学”是假的。但是，当模态判断“必然考上大学”假时，模态判断“可能考上大学”并不必然假。即从“不必然考上大学”为前提推不出“不可能考上大学”的结论。甲的话犯了“推不出”的逻辑错误。

先谈谈什么是模态判断。模态判断是断定事物情况存在的必然性或可能性的判断，它包含“必然”、“可能”等模态词。模态判断可分为四种：①必然肯定判断，如“他必然能考上大学”；②必然否定判断，如“他必然不能考上大学”；③可能肯定判断，如“他可能考上大学”；④可能否定判断，如“他可能考不上大学”。若用符号“ $\square$ ”表示必然，用“ $\diamond$ ”表示可能，则上述四种模态判断可表示为： $\square p, \square \neg p, \diamond p, \diamond \neg p$ 。

具有相同素材的四种模态判断 $\square p, \square \neg p, \diamond p, \diamond \neg p$ 之间存在着真假对当关系。这种真假对当关系可用一个方形图来表示，该方形图叫做模态方阵。

根据模态方阵可以进行模态推理。模态方阵的模态推理包括反对关系模态推理、下反对关系模态推理、矛盾关系模态推理和差等关系模态推理。

由于具有反对关系的判断不能同真可以同假，故可由真推假。所以，反对关系模态推理的有效式是：① $\square P \rightarrow \neg \square \neg P$ ；② $\square \neg P \rightarrow \neg \square P$ 。

由于具有下反对关系的判断不能同假，故可由假推真。因此，下反对关系模态推理的有效式是：① $\neg \Diamond P \rightarrow \Diamond \neg P$ ；② $\neg \Diamond \neg P \rightarrow \Diamond P$ 。

具有矛盾关系的判断不能同真也不能同假，故可由真推假，也可由假推真。所以，矛盾关系的模态推理存在下列有效式：① $\Box P \leftrightarrow \neg \Diamond \neg P$ ；② $\neg P \leftrightarrow \neg \Diamond P$ ；③ $\Diamond P \leftrightarrow \neg \Box \neg P$ ；④ $\Diamond \neg P \leftrightarrow \neg \Box P$ 。

由于具有差等关系的判断可以同真，可以同假，故可由必然真推可能真，由可能假推必然假。因此差等关系的模态推理存在下列有效式① $\Box P \rightarrow \Diamond P$ ；② $\Box \neg P \rightarrow \Diamond \neg P$ ；③ $\neg \Diamond P \rightarrow \neg \Box P$ ；④ $\neg \Diamond \neg P \rightarrow \neg \Box \neg P$ 。

甲的错误正是在于将差等关系的模态推理中不存在的推理形式： $\neg \Box \neg P \rightarrow \Box \Diamond P$ 当作有效式进行推演了。

29. “大敦穴”是怎样发现的

——谈简单枚举归纳推理

《内经》是我国最古的一部医学宝典，其中的《针刺篇》中记载了这样一个故事：有一个患头痛病的樵夫上山去砍柴，一次，不慎碰破了足趾，出了一点血，但他却感到头部不痛了。当时，他没有在意。后来，他头痛病复发，又偶然碰破了上次碰破过的足趾，头部的疼痛又好了，这次引起了他的注意。这样，以后凡是头痛复发时，他就有意地去刺破该处，结果，都有减轻或制止头痛的效应。这个樵夫所碰的部位，即现在所称的人体穴位中的“大敦穴”。

樵夫在发现“大敦穴”的过程中，不自觉地运用了简单枚举归纳推理。

先来谈谈什么是归纳推理。归纳推理就是由个别性知识的前提推出一般性知识的结论的推理。它与演绎推理的推理方向刚好相反。演绎推理的前提与结论之间的联系是必然的，结论所断定的范围没有超出前提的范围，是一种必然性推理，当前提真时结论一定真。归纳推理的前提与结论之间的联系却是或然的，结论所断定的范围超出了前提的范围，是一种或然性推理，当前提真时结论不一定是真的。

归纳推理可分为完全归纳推理和不完全归纳推理。不完全归纳推理是根据一类事物中的部分对象具有某种属性，推出该类事物对象都具有某种属性的推理。不完全归纳推理真正体现了归纳推理的本质特征。

不完全归纳推理可分为简单枚举归纳推理和科学归纳推理。简单枚举归纳推理也叫简单枚举法，它是以经验认识为主要根据，依据一类事物中部分对象具有某种属性，并且没有反例，从而推出该类所有对象都具有某种属性的归纳推理。拿本篇开头的例子来说，樵夫第一次碰破足趾后感到头部不痛了，第二次碰破足趾后头部不痛了，事例不断反复没有反例，于是得出结论：凡是碰破足趾都能使头部不痛。

简单枚举归纳推理可用公式表示为：

S_1 是 P

S_2 是 P

……

S_n 是 P

$S_1, S_2, \dots, S_n$ 是 S 类的部分对象，并且没有遇到反例

所以，所有 S 是 P 。

简单枚举归纳推理的结论不是很可靠的。因为它根据某种属性在部分同类对象中的多次重复并且没有遇到反例而推出结论的。但是，没有遇到反例并不等于反例不存在，更不等于今后不会出现反例。要提高简单枚举归纳推理结论的可靠性，必须注意两点：①一类事物中被考察的对象越多，结论的可靠性就越大；②一类事物中被考察的范围越广，结论的可靠性程度就越高。如果既不注意尽可能多地考察事物对象，也不注意研究可能出现的反例，只是根据少量粗略的事实就推出一般性的结论，就会犯“轻率概括”或“以偏概全”的逻辑错误。

30 · 少年高斯的天才

——谈完全归纳推理

德国著名数学家高斯在很小的时候，就表现出非凡的数学天才。他十岁那一年，还是一个小学生。有一次，上算术课，老师出了一道算术题，他叫孩子们计算一下：

$$1+2+3+\dots+98+99+100=?$$

老师心里想：要加的数目这么多，可得费些功夫呢！而且稍不留心，答案就会弄错。可是，没过多大一会儿，就有个孩子举起手并说出了正确的答数。

老师自然感到很吃惊，这孩子从哪儿来的答数呢？原来这位小学生就是高斯。他以非常敏锐的观察力，看出了一连串要加的数目（从 1 到 100）中，第一项和倒数第一项，第二项和倒数第二项，第三项和倒数第三项，……每对的和数都为 101，而这样的数刚好有 50 对，因此 $101 \times 50 = 5050$ 。

高斯之所以能如此迅速、准确地求得题目的答数，是因为他正确地运用了完全归纳推理的形式，找到了一种迅速、准确的解题方法。

什么是完全归纳推理呢？完全归纳推理就是根据某类事物中每一对象都具有某种属性，推出该类事物对象都具有某种属性的推理。例如，当知道太平洋有石油，大西洋有石油，印度洋有石油，北冰洋有石油，并且太平洋、大西洋、印度洋、北冰洋是世界上的全部大洋之后，就可以推出：世界上的全部大洋都有石油。

完全归纳推理可用公式表示为：

S_1 是 P

S_2 是 P

S_n 是 P

……

$S_1, S_2, \dots, S_n$ 是 S 类的全部对象

所以，所有 S 是 P 。

完全归纳推理的特点是，前提考察的是一类事物的全部对象，结论所断定的范围没有超出前提的范围，因此，前提与结论之间的联系是必然的。完全归纳推理是一种必然性推理。

完全归纳推理有以下两条要求：①前提中需要考察一类事物的全部对

象，否则就不是完全归纳推理；②前提中对每一个别对象的断定都必须是真实可靠的。

高斯正是在前提中完全考察了 100 这个数内所有各个相应的两位数之和分别等于 101（即 $1+100=101$, $2+99=101$, ……， $50+51=101$ ），然后得出结论：100 这个数内所有各个相应的首尾两数之和都等于 101。

31. 二徒弟为何比大徒弟聪明

——谈科学归纳推理

老师傅想考考他的两个徒弟，看谁更聪明。他对他们说：“给你们俩每人一筐花生去剥皮，看每粒花生仁是不是都有粉衣包着。这个问题，你俩谁能先回答我呢？”

大徒弟听完，赶紧往家里跑，连饭也顾不得吃，急忙剥起来。二徒弟却不慌不忙地端着一筐花生走回家去，先对着花生端详一阵，然后把肥的、瘦的，三个仁的、两个仁的、一个仁的花生，分别拣了几粒，总共不过一把，把几种不同类型的花生剥开了皮，发现它们无例外地都有粉衣包着。

大徒弟从早晨一直剥到傍晚，才把一筐花生剥完，就急忙向师傅报告。到那里一看，师弟早已在师傅那里了。师傅见两个徒弟都来了，说：“二徒弟先到的，先回答问题吧！”二徒弟答道：“我剥了几粒花生，就知道所有花生仁都有粉衣包着。”大徒弟这才恍然大悟地说：“还是师弟比我聪明！”

原来，大徒弟用的是完全归纳推理，他把整筐花生全部剥完，才得出“花生仁都有粉衣包着”的结论。二徒弟用的是不完全归纳推理中的科学归纳推理。他把几种不同类型、具有代表性的花生，进行典型分析，做了科学归纳。给一把花生剥皮自然要比给一筐花生剥皮，既节省时间又少费力气，效率也就高得多。

什么是科学归纳推理呢？科学归纳推理又叫科学归纳法，它是以科学分析为主要依据，根据某类事物中部分对象与其属性之间具有的因果联系，推出该类事物的全部对象都具有某种属性的归纳推理。例如，“金受热膨胀，银受热膨胀，…金、银等是金属中的部分对象，并且因为它们受热后，分子的凝聚力减弱，运动速度加快，分子间的距离增大，从而导致体积膨胀。所以，所有金属都受热膨胀。”

科学归纳推理的逻辑形式是：

S_1 是 P

S_2 是 P

……

S_n 是 P

$S_1, S_2, \dots, S_n$ 是 S 类的部分对象，并且

S 与 P 之间有内在的因果联系

所以，所有 S 是 P。

科学归纳推理虽然也是不完全归纳推理，但与简单枚举归纳推理比较起来，它有以下特点：（1）前提中要考察一类事物对象与其属性之间的内在因果联系；（2）结论的可靠性程度要高得多；（3）前提的数量不起重要作用。

只要是真正揭举了事物间的因果联系，尽管前提的数量不多，甚至只考察一两个典型事例也能得到比较可靠的结论。二徒弟正是把几种不同类型、具有代表性的花生，进行典型分析，做了科学归纳，从而得出可靠的结论的。

32. 紧张会导致疾病

——谈探寻因果联系的逻辑方法

您可知道，当人或动物长期处在恐怖的环境里，神经长期处于紧张状态之中，那将意味着什么？对此，科学家们做了如下试验：

选出两只属同一品种、同一重量、同一品质的绵羊，并喂以同样的饲料和给予同样的管理。不同的是：一只绵羊置于环境安宁、水草茂盛的草地；另一只绵羊则拴在紧靠一群恶狼的身旁。前一只羊，由于环境安宁、不受外来猛兽的威胁，七天以后，重量猛增。后一只羊，由于每时每刻都要提防虎视眈眈的恶狼，昼夜不安、不思饮食、全身颤抖，不到七天，便死去了。由此，科学家们得出结论：紧张会导致疾病，甚至死亡。

上述试验，逻辑上称之为求异法。所谓求异法，也叫差异法，它是指在被研究现象出现和不出现的若干场合中，如果只有一个情况不同，其他情况完全相同，而且这个唯一不同的情况在被研究现象出现的场合中出现，在被研究现象不出现的场合中不出现，那么这个唯一不同的情况就与被研究现象有因果联系。

求异法是探寻事物现象间因果联系的逻辑方法之一。其它的方法还有：求同法、求同求异并用法、共变法和剩余法。

求同法也叫契合法，它是指在被研究现象出现的若干场合中，如果只有一个情况是在这些场合中共同具有的，那么这个唯一的共同情况就与被研究现象有因果联系。例如，从井里向上提水，当水桶还在水中时不觉得重，水桶一离开水面就重得多；在水里搬运木头，要比在岸上搬轻得多；游泳时容易托起一个在水里的人。以上现象虽然各自的情况不尽相同，但都有一个共同的情况：水对于在它里面的物体能产生浮力。而这正是使得人们感到物体在水中变轻现象发生的原因。

求同求异并用法也叫契合差异并用法，它是说，如果在被研究现象出现的若干场合（正事例组）中，只有一个共同的情况，而在被研究现象不出现的若干场合（负事例组）中，却没有这个情况，其他情况不尽相同，那么这个唯一共同的情况就与被研究现象有因果联系。例如，人们在生产实践中发现，种植大豆、豌豆、蚕豆等豆类植物时，不仅不需要给土壤施氮肥，而且这些豆类植物还可以使土壤中的含氮量增加。但在种植小麦、玉米、水稻等非豆类植物时却没有这种现象。经过研究后人们发现，这些豆类植物的根部长有根瘤，而其它植物则没有。于是人们得出结论：豆类植物的根瘤能使土壤的含氮量增加。

共变法和剩余法，限于篇幅，这里不做介绍。

33. 小朋友刘小炜为何受到母亲的训斥

——谈谈类比推理

小朋友刘小炜经常听做医生的妈妈说，“热水可以消毒。”一天，妈妈上班去了，刘小炜一个人在家。当看到妈妈前两天买回来的金鱼后，刘小炜就觉得有事情干了。她想，“我为何不帮妈妈做点事呢？”于是，她将热水瓶里的水“咕噜咕噜”地倒进了养金鱼的鱼缸里。妈妈回家后，看到自己费了半天劲买回来的金鱼都被弄死了，非常生气，于是问刘小炜究竟是怎么回事。刘小炜讲了事情的原委之后，母亲真是哭笑不得，恨恨地训斥了刘小炜一番。当时，刘小炜觉得自己很受委屈，但后来，她却慢慢明白了道理——原来自己是多么地傻啊！

小朋友刘小炜之所以做错事，受到了母亲的训斥，其主要原因就是在刘小炜的上述思维活动中，存在着“机械类比”的逻辑错误，违背了类比推理的逻辑要求。

什么是类比推理呢？类比推理就是根据两个或两类事物对象在一些属性上相同或相似，推出它们在其它属性上也相同或相似的推理。例如，从事植物移植的科学家们通过考察发现，美国加利福尼亚州与我国江南一带的自然环境相同，即地形、水文、土壤相同，气候条件相同，即温度、湿度、日照相同。而中国江南一带盛产柑橘，那么美国加利福尼亚州为什么就不能种柑橘呢？经过移植试种，终于获得了成功。

类比推理的逻辑形式是：

A 对象和 B 对象都具有属性 $a_1, a_2, \dots, a_n$ ；

A 对象还具有属性 a_{n+1}

所以，B 对象也具有属性 a_{n+1}

类比推理的前提与结论之间的联系是或然的，即前提不蕴涵结论，前提真，结论却不一定是真的。结论所断定的范围超出了前提的范围：B 对象具有属性 a_{n+1} 是前提中所没有断定的。

为了提高类比推理结论的可靠性程度，必须注意两点：①前提进行类比的事物对象间的相同或相似属性越多，结论就越可靠；②前提中所提供的相同属性与推出属性之间的联系愈密切，结论就愈可靠。

在进行类比推理时，如果我们不注意以上两点，而仅仅是根据两个或两类事物对象之间表面上的某些相同或相似就推出它们在别的属性上也相同或相似，就要犯“机械类比”的逻辑错误。

刘小炜虽然可以说是一位敢于类比、敢于联想的小朋友，但这种类比和联想却是不恰当的。虽然用热水可以消毒，但是金鱼的生命非常微弱，怎能用热水来给它消毒呢？结果不但没有起到消毒的作用，反而把金鱼都弄死了。这对刘小炜小朋友来说，真是一个很大的教训。

34. 瞄准时为啥要闭上一只眼睛

——谈谈同一律

一次，儿子和父亲在看电视，当屏幕上出现民兵正在打靶的场面时，儿子就问：“爸爸，瞄准时为啥要闭上一只眼睛？”父亲不假思索地回答道：“孩子，要是两只眼睛都闭上了还能看得见吗？”儿子对父亲的回答很不满

意，但又不知怎么表达好。

原来，父亲的回答系答非所问，违反了同一律的要求，犯了“转移论题”的逻辑错误。

同一律、不矛盾律、排中律和充足理由律，是思维的基本规律，它们普遍地适用于概念、判断和推理，在各种思维的逻辑形式中都起作用。只有遵守了这些规律，才能使概念明确、判断恰当、推理有逻辑性、论证有说服力，从而使人们的思想具有确定性、不矛盾性、明确性和论证性。这里，着重谈同一律。

同一律是说，在同一思维过程中，每一思想必须与其自身保持同一性。用公式可以表示为：A 就是 A。其中，“A”表示一个概念或一个判断。

同一律有两条要求：（1）概念必须保持同一。就是说，在同一思维过程中所使用的概念必须具有确定的内涵和外延。（2）判断必须保持同一。就是说，在同一思维过程中所使用的判断，肯定什么就肯定什么，否定什么就否定什么，是真的就是真的，是假的就是假的。

人们的思维过程如果违反了上述要求，就要犯混淆概念或偷换概念、转移论题或偷换论题的逻辑错误。

混淆概念是无意识地违反同一律的要求，把不同的概念当作同一个概念来使用所犯的逻辑错误。例如，“经验主义不应一概都反对，像工作经验、生产经验就不应反对”，这就是把“经验主义”与“经验”两个不同的概念混为一谈。

偷换概念是故意违反同一律的要求，把不同的概念当作同一个概念加以使用所犯的逻辑错误。如“凡是你没有失去的东西就是你所具有的，你没有失去角，所以你有角”。就是诡辩者故意将“没有失去的东西（原来具有现在没有失去的东西）”与“没有失去角（从来没有的东西）”两个不同的概念混为一谈了。

转移论题也叫离题、跑题或走题，它是指无意识地违反同一律的要求，使议论离开了论题所犯的逻辑错误。在儿子和父亲的对话中，儿子问的是：瞄准为什么要闭上一只眼睛？可父亲的回答却是：为什么不能闭上两只眼睛？这是两个不同的问题，因而回答转移了论题。同一律要求写文章、说话等要围绕同一论题进行展开，开讨论会、议论问题也要围绕同一论题进行，这样，才能收到预期的效果。

偷换论题是故意违反同一律要求，用某一论题来暗中偷换代替所要讨论的论题而犯的逻辑错误。偷换论题是诡辩者的惯用伎俩。

同一律是人们在思维过程中使用概念和判断保持确定性的规律。遵守同一律是人们正确认识事物、有效交流思想的必要条件。

35. “万能溶液”能被制造出来吗

——谈谈不矛盾律

一个年轻人想到大发明家爱迪生的实验室去工作，爱迪生亲自接见了。这个年轻人满怀信心地对爱迪生说：“我有一个伟大的理想，那就是我想发明一种万能溶液，它可以溶解一切物品。”

爱迪生听后，惊奇地说：“什么！那么你想用什么器皿来放置这种万能

溶液？它不是可以溶解一切物品吗？”

年轻人被爱迪生问得哑口无言。

这位年轻人之所以会陷入如此困境之中，主要是因为他违反了不矛盾律，犯了“自相矛盾的”的逻辑错误。

所谓不矛盾律，就是指在同一思维过程中，两个互相矛盾或互相反对的思想不能同真，其中必有一假。

不矛盾律可以用公式表示为： A 不是非 A 。其中“ A ”表示一个概念或判断；“非 A ”表示与 A 相矛盾或相反对的概念或判断。

不矛盾律要求，人们在同一思维过程中，对于两个互相矛盾或互相反对的思想，不能同时加以肯定，必须从中否定一个。如果人们的思维活动违反了这样一个要求，就要犯“自相矛盾”的逻辑错误。

所谓“自相矛盾”，就是指人们在同一思维过程中，对于两个互相矛盾或互相反对的思想同时加以肯定所犯的逻辑错误。年轻人所犯的逻辑错误，正是因为他在一句话里同时包含了两个互相矛盾的判断：他一方面要承认“万能溶液可以溶解一切物品”；另一方面又因为万能溶液作为一种溶液，必须有器皿能够加以放置，即至少要有一种器皿能够不为这种溶液所溶解，从而又不得不承认“有的物品是万能溶液所不能溶解的”。这正好与“万能溶液可以溶解一切物品”的论断相矛盾。

不矛盾律的作用在于保持思维的首尾一贯或前后一致。任何正确的思维活动都是不能包含逻辑矛盾的。可是，自相矛盾的逻辑错误，由于种种原因而时有所见，请看：

(1) 王老师刚刚与一位姑娘结婚不到 3 年多。

(2) 是否坚持四项基本原则，是做好一切革命工作的根本保证。

(3) 去年下半年，他们厂添补了 19 万元的亏损之后，又盈利 20 万元。

上述三例都包含着逻辑矛盾。例 1 中，既断定了王老师刚刚与一位姑娘结婚，又断定了他不是刚刚结婚（已结婚 3 年）；例 2 中，既断定坚持四项基本原则是做好一切革命工作的根本保证，又断定了不坚持四项基本原则是做好一切革命工作的根本保证；例 3 中，添补两字，可以理解为又增加了 19 万元的亏损，这大概是表达者所料不及的。诸如此类事例的出现，主要是遣词造句不当，又没有用逻辑规律加以检查的结果。

36. 杨禹同学已说得很明白了吗

——谈谈排中律

初一（1）班同学准备出外春游。班长征求班上最难对付的一位同学杨禹的意见。班长问：“下周去春游，你去吗？”杨禹答道：“谁说我不去？”班长接着说：“你去，请登记吧！”杨禹说：“我要是去，早就登记了。”班长又问道：“那么，你不去了？！”杨禹不耐烦地答道：“我已经说得很明白了。”

杨禹同学真的已说得很明白了吗？并没有。她既否定自己“不去春游”，同时又否定自己“去春游”，究竟去还是不去，没有说清楚。犯了“模棱两可”的逻辑错误，违反了排中律的要求。

所谓排中律，就是指在同一思维过程中，两个互相矛盾的思想不能同假，

其中必有一真。用公式表示就是：“A 或者非 A”。“A”表示一个概念或判断；“非 A”表示与 A 相矛盾的概念或判断。

排中律要求，在同一思维过程中，对于两个互相矛盾的思想不能同时加以否定，必须从中肯定一个。不能含糊其辞，骑墙居中。违反这个要求，就要犯“模棱两可”的逻辑错误。例如，对于“所有甲班同学考试都及格了”与“有的甲班同学考试不及格”这两个互相矛盾的判断，必须从中肯定一个是真的，不能同时都加以否定。杨禹同学之所以犯逻辑错误，正是由于她对于“我不去春游”和“我去春游”这两个相互矛盾的判断同时加以否定，没有从中肯定一个造成的。

排中律的主要作用在于保证思想具有明确性。思想具有明确性，才能正确地反映客观事物，才便于人们所理解和把握。

在把握排中律时，人们必须注意以下三点：①排中律并不否认客观事物本身有可能存在两种以上的情况或某种中间状态。排中律只要求在排除了中间状态后的两个互相矛盾的思想中必须承认有一个是真的。②排中律并不排除人们在认识过程中由于对事物状态尚未做出明确断定而采取的“二不择一”的态度。例如，“我是否参加今年高考尚未决定”。在这里，对参加考试采取既不肯定又不否定的态度是允许的，不违反排中律。③不要把所谓的“复杂问语”看成是互相矛盾的判断，不应简单地对它做出肯定或否定的回答。“复杂问语”是一种不正当的问语，它隐含着对方没有承认或根本不能接受的假设。对“复杂问语”的回答，不论是肯定还是否定，其结果都得承认这个错误的假定。例如，“你是否停止了打你的父亲？”无论答“是”还是“否”，都得承认假设“你打过你父亲”。因此，对复杂问语不能做出简单的回答，必须从根本上否定这种提问方式。如“我从未打过我父亲”。这样的回答，既不是答非所问，也不违反排中律的要求，而是对不正当问语的有力的驳斥。

37. 鼻子是你自己的嘴巴咬下来的吗

——谈谈充足理由律

甲和乙互相打斗，甲心一狠便把乙的鼻子咬了下来。乙为此上诉。甲竟说乙的鼻子乃为乙自己所咬。宫老爷听了怒道：“混帐！嘴巴长在鼻子下边，自己怎么能把自己的鼻子咬下来呢？”甲一本正经地答道：“那是因为他站在凳子上，由上往下把它咬下来的。”

甲的辩解令人可恨也令人可笑。因为乙无论站在何处都是不能把自己的鼻子咬下来的。

甲这样强词夺理，从逻辑上讲，他犯了“理由虚假”的逻辑错误，违反了充足理由律的逻辑要求。

所谓充足理由律，就是指在同一思维过程或论证过程中，一个思想被确定为真，必须有充足的理由。用公式表示就是：B 真，因为 A 真，并且由 A 能推出 B。也可以进一步用符号表示为： $(B \wedge (B \rightarrow A)) \rightarrow A$ 。式中，“A”表示其真实性需要加以确定判断，称为论断；“B”表示用来确定 A 的真实性的判断，称为理由。整个公式的意思是说：一个判断 A 被确定为真，是因为 B 真，并且由 B 能够推出 A。这样，B 就是 A 的充足理由。

充足理由律有两条要求：（1）理由必须真实；（2）理由与推断之间要有逻辑联系。如果违背这两条要求，就要犯“理由虚假”或“推不出”的逻辑错误。

理由虚假是以主观臆造的理由为依据进行论证所犯的逻辑错误。甲的辩解“乙是站在凳子上由上往下咬的”就是一个主观臆造的理由，因此犯了“理由虚假”的逻辑错误。

推不出是指，虽然有时理由孤立地来看是真实的，但它同推断没有必然联系，从理由推不出推断。例如，“因为她书读得太多，所以思想复杂，进步也就慢了。”“她书读得太多”也许是真实的，但它和“思想复杂、进步慢”是没有必然联系的。因此，从理由得不到推断。本篇开头举例中，由于甲进行推断的理由“乙是站在凳子上由上往下咬的”是假的，因此也就不能必然地推出结论来。因为在演绎推理中，当前提虚假时结论可能是真的，也可能是假的，所以，甲也犯了“推不出”的逻辑错误。

充足理由律的作用主要体现在保证思想的论证性。说话、写文章，要有论证性才有说服力。

充足理由律是思维的基本规律。虽然它主要是关于论证的基本规律，但是论证过程也是运用概念进行判断，运用概念和判断进行推理的过程。如果不遵守充足理由律，思维缺乏论证性，就会影响到概念、判断和推理的正确运用。因此，可以说，同一律、不矛盾律和排中律是充足理由律的基础和必要条件，因为如果思想不确定、前后不一贯、不明确，就谈不上有论证性；充足理由律又是前三条规律的必要补充。

38. 杀夫难逃

——谈谈逻辑证明

古时，浙江句章县，有一妇女杀死丈夫，她害怕官府追究，就将房屋烧掉。然后，号哭着告诉别人，不慎房屋失火烧死了丈夫。丈夫本家族人怀疑此事，告到县府。

句章县令张举，令取猪二头，杀死其中的一头。然后将一头死猪，一头活猪，同时放到柴堆里点着火烧。火灭后，取出两头猪看，杀死的那头猪，嘴里无灰；活着烧死的猪，嘴张着，口中有灰炭。于是县令张举当众向这个妇女宣告：“你丈夫不是失火烧死的。凡被烧死的人，死前在火中，烟熏火烤，呛得喘不过气来，迫于呼吸，口中势必吸进一些灰炭。你丈夫口中为什么是干净的呢？”杀夫的事露了马脚，妇女无话可答。经审讯，只好供认了杀夫的罪行。

妇女之所以无话可说，只好老实供认罪行，这是因为县令张举做出了严格的逻辑证明。

什么是逻辑证明？逻辑证明就是用一个或几个已知为真的判断去确定另一个判断的真实性的思维过程。任何一个逻辑证明都是由论题、论据和论证方式三个要素组成的。

论题是通过论证要确定其真实性的判断。它回答的是“证明什么”的问题。县令的论证中，“你丈夫不是失火烧死的”就是论题。

论据是用来确定论题真实性的判断。它回答的是“用什么来证明”的问

题。县令的论证中，“凡被烧死的人，……口中势必吸进一些灰炭。你丈夫口中没有灰炭”等都是论据。可以作为论据的一般有两类：（1）已被确认的关于事实的判断；（2）表述科学原理的判断。

论证方式是指论据和论题之间的联系形式，即证明过程中所使用的推理形式。它回答的是“怎样用论据证明论题”的问题。县令的论证首先是使用了演绎推理的三段论，这是一个第二格的有效式：AEE 式，即凡被烧死的人口中必有灰炭；

你丈夫口中没有灰炭，
所以，你丈夫不是被烧死的。

县令在确认证据“凡烧死的人口中必有灰炭”的真实性时，又使用了归纳推理的求异法和类比推理。即通过揭示“烧死的猪”与“口中有灰炭”的必然联系，然后类推到人也是如此。

证明的方法首先可以分为直接证明和间接证明。直接证明就是用论据从正面论证论题为真的证明方法。县令的证明就是直接证明。间接证明是通过论证与论题相关的其他论断的假，从而论证论题为真的证明方法。间接证明包括选言证法和反证法。选言证法是通过论证与原论题相关的其他可能的论断都不成立，从而确定原论题为真的证明方法。

反证法也叫假言证法，它是通过论证与原论题相矛盾的论题为假，然后根据排中律确定原论题为真的证明方法。例如，“我们必须抓好计划生育工作。如果不是这样，就无法控制我国人口的过快增长，有限的自然资源与人口过多的矛盾将难于解决，就将延缓四化建设的进程，而这是我们所不愿意的。所以，必须抓好计划生育工作”，就是使用了反证法。

39. 青年人为何被驳得哑口无言

——谈谈反驳

有一次，阿凡提正在邮局写信。不一会儿，一个青年人跑来站在阿凡提的身后偷看阿凡提写些什么。阿凡提转身，发现了青年人的不文明行为，于是在信里写道：“我的信不能继续写下去了，因为有一个不懂礼貌的青年人在偷看我的信。”

青年人一看急了，大声说道：“我抗议！阿凡提，你为什么无缘无故地污蔑我偷看了你的信？”阿凡提不慌不忙地说：“好啊，小伙子，既然你没有偷看我的信，那又怎么知道我说你偷看了信？”

阿凡提这一反问，青年人再也答不上来了。

原来，对于青年人的“抗议”，阿凡提机智地进行了反驳。

什么是反驳？反驳就是用一个或几个已知为真的判断去确定某一判断的虚假性或论证不能成立的思维过程。和证明一样，反驳也有三个组成部分：一是被反驳的论题，即被确定为假的判断；二是反驳的论据，即用来作为反驳根据的判断；三是反驳方式，即反驳中所运用的推理形式。上例中，被反驳的论题是：青年人没有偷看信。反驳的论据是：如果青年人没有偷看信，那么青年人就不会知道阿凡提说他偷看信，但青年人却又知道阿凡提说他偷看信。反驳方式是使用了充分条件假言推理的否定后件式，即：

如果你没有偷看我的信，那么你就不会知道我信里说你偷看了信；

可你知道我信里说你偷看了信；

所以，你偷看了我的信。

反驳的方法有直接反驳、间接反驳和归谬反驳三种基本形式。直接反驳是从正面论证某个论题为假，即用一个或几个真实判断直接推出某论题是虚假的。间接反驳就是通过论证与被反驳的论题相矛盾或相反对的论题为真，然后根据不矛盾律确定被反驳的论题为假的反驳方法。归谬反驳也叫归谬法，它是为了反驳某论题即确定某论题为假，先假定它为真，然后由它的真推出荒谬的结论，最后根据充分条件假言推理的“否定后件就要否定前件”的规则，确定被反驳的论题为假的反驳方法。

归谬反驳是一种很有力量的反驳方法，本篇举例就是一个归谬反驳。运用归谬反驳最关键的一步是，从假定的被反驳的判断真推导出荒谬的结论，通常表现为两个互相矛盾的判断。在阿凡提对青年人进行归谬反驳的过程中，就是首先假定被反驳的论题：“青年人没有偷看信”为真，然后由它推出判断①青年人不会知道阿凡提说他偷看信。但是，根据青年人的“抗议”，却又有判断②青年人知道阿凡提说他偷看信。①和②相互矛盾。因此，被反驳的论题：“青年人没有偷看信”为假。

40. 不讲卫生的女青年

——谈谈诡辩

一次，有个女青年在大街上随便吐痰，还乱扔果皮。一位清洁工人前去劝阻，批评她这是不讲卫生、不文明的行为，违反了城市卫生管理条例的有关规定。这个女青年却狡辩说：“我怎么不讲卫生？我比你干净得多。再说，没人扔东西，要你们干什么？你们不就失业了？”

这位穿着整洁的女青年，不仅缺乏社会公德，而且也不讲逻辑。从逻辑上讲，她是在进行诡辩。

什么是诡辩？诡辩就是在论辩过程中故意违反逻辑规律或规则，为谬误所进行的似是而非的论证。一般的谬误是指人们不自觉地违反逻辑规律或规则等所造成的。诡辩也都是谬误，不过它又与一般的谬误有所不同。这不同之处就在于，诡辩是为了达到某种目的，施展某种计谋手段，有意识地违反逻辑规律或规则等所造成的。

诡辩的形式多种多样。如“偷换概念”、“偷换论题”、“论据虚假”、“循环论证”、“机械类比”、“以偏概全”、“颠倒是非、混淆黑白”、“因果倒置”、“诉诸权威”、“语词歧义”等等都是。

下面来分析一下女青年的诡辩手法。首先，她违背了同一律的逻辑要求。清洁工人批评她“不讲卫生”，显然是指“不讲公共卫生”，这位女青年在反驳时却偷换成“不讲个人卫生”，犯了“偷换概念”的逻辑错误。而且，女青年还把论题从“讲不讲卫生”转移到“失业不失业”的问题，这又犯了“偷换论题”的逻辑错误。

其次，女青年在反驳中还违背了充足理由律的逻辑要求。她所说的“没人扔东西，要你们干什么？你们不就失业了？”本身是一个假言推理，即：

只有有人扔东西，你们清洁工人才不会失业；

没人扔东西，所以，你们清洁工人会失业。

显然，这个必要条件假言推理的假言前提是一个虚假的必要条件假言判断，前件‘有人扔东西’不是后件“你们清洁工人不会失业”存在的必要条件。事实上，清洁工人不仅仅是为了打扫“痰”、“果皮”等人们乱吐乱扔的东西，更大量的工作是清理垃圾、杂物、污水等污染环境的东西。这位女青年用虚假的判断做论据，犯了“理由虚假”或“论据虚假”的逻辑错误。

对于诡辩，我们必须使用逻辑工具进行有力地驳斥，从而达到坚持真理、捍卫真理的目的。

